

# 综合矿业标准

## 征求意见草案

2024 年 10 月

简介 .....	2
主要术语表 .....	5
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	9
绩效领域 2：商业诚信 .....	15
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 .....	19
绩效领域 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24
绩效领域 5：人权 .....	29
绩效领域 6：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 .....	33
绩效领域 7：工人的权利 .....	36
绩效领域 8：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	42
绩效领域 9：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 .....	46
绩效领域 10：应急准备和响应 .....	53
绩效领域 11：安全管理 .....	56
绩效领域 12：利益相关者参与 .....	59
绩效领域 13：社区影响和益处 .....	62
绩效领域 14：土著人民 .....	66
绩效领域 15：文化遗产 .....	72
绩效领域 16：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75
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 .....	78
绩效领域 18：水资源管理 .....	82
绩效领域 19：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与自然 .....	88
绩效领域 20：气候行动 .....	93

绩效领域 21：尾矿管理 .....	100
绩效领域 22：污染预防 .....	102
绩效领域 23：循环经济 .....	109
绩效领域 24：关闭 .....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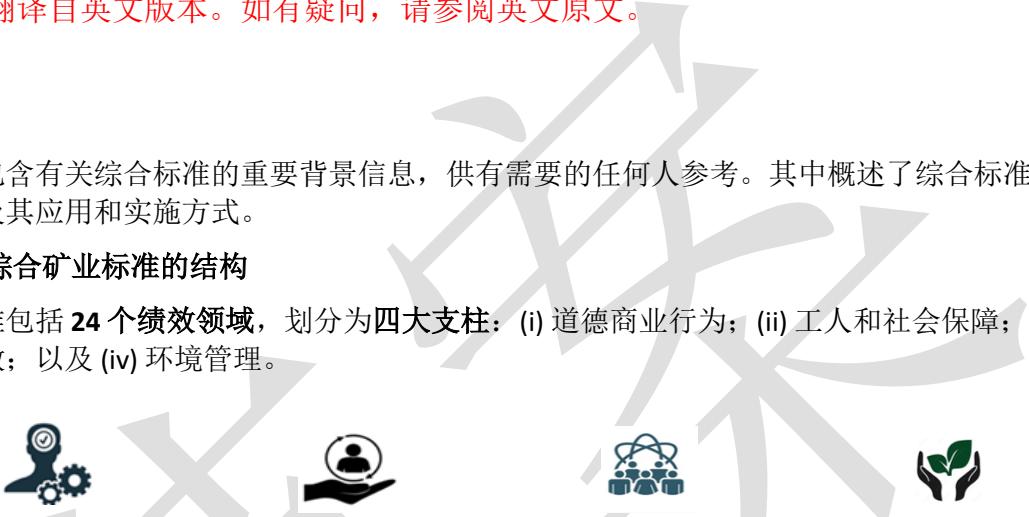
本文件翻译自英文版本。如有疑问，请参阅英文原文。

## 简介

本说明包含有关综合标准的重要背景信息，供有需要的任何人参考。其中概述了综合标准的总体结构及其应用和实施方式。

### 1) 综合矿业标准的结构

综合标准包括 **24 个绩效领域**，划分为四大支柱：(i) 道德商业行为；(ii) 工人和社会保障；(iii) 社会绩效；以及 (iv) 环境管理。



合乎道德的商业惯例	工人和社会保障	社会绩效	环境管理
1.企业要求	6.童工和强迫劳动	12.利益相关者参与	18.水资源管理
2.商业道德和诚信	7.工人的权利	13.社区影响和益处	19.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3.负责任的供应链	8.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14.原住民	20.气候变化
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9.安全、健康和尊重的工作场所	15.文化遗产	21.尾矿
5.人权	10.应急准备和响应	16.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22.污染预防
	11.安全管理	17.申诉管理	23.循环经济
			24.矿山关闭

每个绩效领域都有一个共同结构，其中包括以下内容：

- **绩效领域的编号和标题**（例如，**绩效领域 7：工人的权利**）。
- **意向声明**，其中总结了绩效领域争取实现的目标。
- 指向**其他相关绩效领域的链接**，以便于参考并认识到不同的绩效领域之间存在着紧密而重要的联系。
- **适用性描述**，其中某些绩效领域普遍适用于所有矿区，而其他领域仅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适用（另见下文第 3 节）。
- 一套**要求**，用于指定对实施综合标准的任何矿区或企业<sup>1</sup>的绩效期望。其中可能制定了要满足本标准需要做出的承诺或需遵循的政策、程序、流程，或者要落实的行动等。这些要求

<sup>1</sup> 矿区和企业（Facility）：这一词组广泛出现在该标准的全文各个部分，指的是矿区（site）和企业（operation），包括企业所有经营活动的足迹（如矿井矿区、相关基础设施、辅助设备如发电厂、熔炼厂等）

通常都在一个编号章节（例如，19.1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下汇总。在某些情况下，一个绩效领域内可能有两个或多个编号章节（例如**绩效领域 22：污染预防**，22.6 意外污染排放）。这些要求分为三个不同的**领域级别**（请参阅下方第 2 节）。

## 2) 绩效级别

各绩效领域都有相应的要求，这些要求分为三个不同的级别：

- **基础实践**: 这是符合最低行业标准的起始位置，矿区可在此基础上构建和改进其绩效。处于基础实践级别的公司已经承诺负责任采矿，但仍在实施良好实践和行业标准的“路上”。
- **良好实践**: 这是符合行业标准和国际规范、框架和指南的实践级别。良好实践是所有负责任的采矿公司最终应达到的绩效级别。
- **领先实践**: 这是一种超越负责任行业良好实践并展示领导力或最佳实践的实践级别。

考虑到综合标准中所涵盖主题的性质和多样性，单个绩效领域和所有绩效领域的每个级别的要求数量并不相同。所有绩效领域的相同之处在于，这些级别都是建立在彼此的基础上。在任何给定的绩效领域，如要达到一定的领域级别，矿区需要满足该级别的所有适用要求，以及更低级别的所有要求。例如，要达到任何给定绩效领域的良好实践级别，矿区需要满足基础实践和良好实践级别项下的所有要求。

## 3) 与其他标准的等效性:

综合矿业标准将考虑等效性评估，以便在未来提供与其他现有标准的潜在交叉认可。其意向是进一步减少对具有类似目标和要求的不同标准的重复实施。

## 4) 实施综合标准

在与指导了综合标准制定的综合矿业标准倡议 (CMSI) 咨询小组的讨论中，以下与实施相关的问题凸显了出来：

- a. **它应该适用于矿区层面还是公司层面？** 本标准主要针对矿区层面的实施而设计。但是，也有一些针对公司层面的要求（**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和子章节 **绩效领域 8：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以及 **绩效领域 20：气候变化**）。只要完全满足要求（且可由鉴证提供者核验），就可在矿区层面实施公司层面的要求（反之亦然）。可在矿区层面实施的要求例子之一是矿产收入的披露（**绩效领域 1**，要求 1.3）。但是，许多公司层面的要求无法在矿区层面完全实施，因此需要在公司层面实施。
- b. **它应该适用于矿山生命周期的哪些阶段？** 综合标准主要为矿山生命周期的运营阶段实施而设计。然而，在标准中，有一些重要的绩效领域和个别要求需要在矿山生命周期的运营前阶段实施（包括 **绩效领域 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绩效领域 12：利益相关者参与**、**绩效领域 14：原住民等**）。如果矿区已度过了矿山生命周期的相关阶段，则这些绩效领域的某些要求可能不适用（即追溯不适用），但本标准还是包括了适用于运营阶段的相同主题的要求（例如管理持续的不利影响）。还应注意的是，“**绩效领域 24：矿区关闭**”中的多个要求将在矿区的运营阶段（或更早阶段）实施。
- c. **矿区是否需要实施所有的绩效领域？** 在所有 24 个绩效领域的顶部，都有一个简要说明，概述了该绩效领域的适用性。由于矿区的特定性质、位置或环境，某些绩效领域不适用。例如，如果矿区没有重新安置计划，并且没有原住民在场，则**绩效领域 4** 的第 2 节和**绩效领域 14** 的所有部分均不适用。同样，**绩效领域 23** 的第 2 节：**循环经济** 仅适用于冶炼厂。某些绩效领域还具有适用性“筛选”，要求矿区评估是否满足某些条件，才能确定适用性。例如，请参阅**绩效领域 3** 的第 2 节：**负责任的供应链**（3.2 矿产采购）和**绩效领域 11：安全管理**。在所有情况下，鉴证提供者都需

要根据矿区在验证过程中提供的证据（以及与矿区的讨论）来核实确定该矿区不适用于那些标准的理由，并在验证报告中公开披露。

- d. **本标准是否采用管理体系方法？** 是的，管理体系要求已嵌入到本标准的各个绩效领域中。这提供了一种针对性的定制方法，从而在广泛的不同主题领域实施管理体系。

## 5) 根据综合标准报告绩效

根据报告模板，在绩效领域级别的层面报告结果（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验证流程](#)）。不会为矿区提供汇总的单个结果（即“得分”）。

## 6)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在综合标准中，各绩效领域末尾的**术语表和解读指南**部分包含以斜体显示的单词和短语。以下列出了一些重要术语，以协助审查本标准。

- a. **法律合规性 – 绩效领域 2: 商业诚信** 中介绍了法律合规性。若适用法律与本标准中的要求不同，矿区应遵守当地法律，同时也应寻求遵循更高标准。标准中各绩效领域的要求不包括“遵守当地法律”等短语或类似短语，因为这是各领域的重复要求。
- b. **利益相关方和权利持有人** – 这两个术语在术语表中单独定义。在涉及“权利”的绩效领域中，它们一起使用，包括**绩效领域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绩效领域 5: 人权**、**绩效领域 7: 工人权利**、**绩效领域 14: 原住民**、**绩效领域 15: 文化遗产**及**绩效领域 18: 水资源管理**。除此以外，为简洁起见，我们使用的是术语利益相关者（例如**绩效领域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c. **需要重复执行的操作的要求** – 除了极少数例外情况，关于涉及重复操作的要满足的要求（例如，测试、更新、审核等），我们没有指定所需的频率。我们改为使用术语“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这需要矿区预先确定重复操作的频率。如果要求是“一次性”或持续的过程（例如社区参与），则不使用“按规定的时间间隔”。
- d. **政策承诺** – 如果本标准的要求规定需要制定相关政策或做出公开承诺，则可以在公司或矿区层面完成。策略也可以是独立的，或是作为整体或现有承诺/策略的一部分。
- e. **公开披露** – 面向公众的披露，例如公司网站或本地披露。除非要求中另有规定，否则可以通过公司层面的披露来满足矿区层面的披露要求（例如，当披露对象是特定的利益相关者群体（如当地社区）时，示例请见**绩效领域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要求 13.2 GP9）。在需要维护数据隐私、数据保护要求或法律专业特权的情况下，披露可能会受到限制。
- f. **使用缓解层级方案** – 根据环境公约进行必要的调整，即，首先力求“避免”，接下来依次是“最小化”、“修复”和“补偿”。但是，在某些情况下（例如关乎人权），赔偿是不合适的，这在权威参考文件《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中作出了明确规定。

# 主要术语表

## 综合标准术语

**鉴证流程:** 为执行外部鉴证的鉴证提供者确定最低要求，并定义要遵循的流程。其中还确定了对矿区的要求和期望，以确保矿区可遵循清晰一致的流程来聘用合格且获得认证的鉴证提供者。

**鉴证提供者:** 经授权开展鉴证活动以验证矿区是否符合综合标准的要求的独立方。

**绩效领域:** 综合标准涵盖的 24 个单独的编号主题。

**领域级别:**

- **基础实践。**这是符合最低行业标准的起始位置，矿区可在此基础上构建和改进其绩效。处于基础实践级别的公司已经承诺负责任采矿，但仍在实施良好实践和行业标准的“路上”。
- **良好实践。**这是符合行业标准和国际规范、框架和指南的实践级别。良好实践是所有负责任的采矿公司最终应达到的绩效级别。
- **领先实践。**这是一种超越负责任行业良好实践并展示领导力或最佳实践的实践级别。

**要求:** 在每个成就级别中，都有带编号的要求，规定了要满足本标准需要做出的承诺或需遵循的政策、程序、流程，或者要落实的行动等。如果两个绩效领域的要求相同或相似，则意向在于将其作为一个绩效领域来实现。

## 一般术语

**不利影响:** 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 定期地按预定频率发生。

**审计:** 进行正式、系统的检查并记录在案，以确定是否符合明确、商定、规定的标准。审计过程中会系统地收集和记录相关证据，以评估和报告针对规定标准的符合程度。审计涉及一定程度的判断，但并非用来确定缺陷的根本原因。审计可以由内部或外部专业人员进行。内部审计由具有适当知识和能力的公司员工进行。这些员工必须公正客观地审视被审计矿区的管理情况。例如，他们可以是在另一个矿区或公司级别工作的员工。独立审计由被审计实体外部的审计师进行。这些审计师在整个审计过程中保持客观的观点，以确保调查结果和结论仅基于证据。

**审计师:** 进行审计以验证是否符合一组标准的个人或公司。审计可由内部或外部专业人员进行。内部审计由具有适当知识和能力的公司员工进行。这些员工必须公正客观地审视被审计矿区的管理情况。例如，他们可以是在另一个矿区或公司级别工作的员工。独立审计师应独立于他们所审计的实体，以确保公正性并避免利益冲突。审计师必须具备关于他们所审核标准的特定资格、专业知识并参与了相应培训。审核员可获得公认的认证机构或标准制定组织的认可。

**基线数据:** 对现有条件（或定义时间点的条件）的描述，以作为一个起点（例如，项目前的条件），可以与之进行比较（例如，影响后的条件）并对变化进行量化。<sup>4</sup>

**业务合作伙伴:** 与矿区存在合同关系的实体。业务伙伴包括承包商、代理商、供应商、本地和国际中介机构或贸易商，以及合资伙伴。其中还包括提供服务的实体，例如安保服务提供商

和招聘机构，或根据综合标准规定应接受尽职调查的任何其他第三方。业务合作伙伴不包括客户和最终消费者。

**业务关系:** 与业务合作伙伴、分包商、特许经营商、被投资公司和合资伙伴，以及与所涉供应链中的实体的关系，这些实体供应了有助于矿区实现自身运营、产品或服务的产品或服务。业务关系包括合同关系、“第一层”关系或直接关系以外的关系。矿区识别、预防和缓解实际和潜在不利影响的能力因业务关系类型以及其他因素而异。

**协作:** 与一个或多个组织、团体或个人进行建设性合作（例如，就行动、活动或计划开展合作），以取得比单独工作更好的结果。

**承诺:** 一份或多份公开可用的声明，阐述了公司对其活动表现和业务关系的责任、承诺或期望。

**公司:** 从事商业活动的法人实体。

**公司层面:** 在整个综合矿业标准中，“公司层面”一词用于涵盖整个公司实体。它与下述“矿区”层面不同。

**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 这是一个预测和评估拟议项目的潜在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替代方案并制定适当的预防、缓解、管理和监测措施和计划的过程。

**确立:** 建立和/或定义（例如问责制、机制、政策、流程、实践、系统、基线、目标和/或指标等）。

**矿区和企业(Facility):** 这一词组广泛出现在该标准的全文各个部分，指的是矿区(site)和企业(operation)，包括企业所有经营活动的足迹（如矿井矿区、相关基础矿区、辅助设备如发电厂、熔炼厂等）。

**实施:** 制定具体措施和行动，包括计划、沟通、培训、定义和实施流程与实践、监测并评估这些活动的有效性，从而实际落实计划、方案、系统和政策，达到预期意向。

**独立审计/审计师:** 请参阅上文审计定义。

**独立审查:** 由外部方进行的独立评估，旨在评估上次审查所采取行动的状态和相关行动的有效性，以确保持续改进。独立审查过程应确定改进机会并描述相关的行动计划。独立审查还应编制一份摘要，说明与矿区及其管理体系的整体绩效相关的重大问题，包括遵守法律要求、遵守标准、政策和承诺以及纠正措施的状态。

**有效性独立审查:** 由外部方进行的独立评估，关注被审查的管理体系是否达到预期结果。审查中既考虑了计划活动的实现程度，也考虑了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达成程度。要检查的结果将取决于审查的范围，但除上述内容外，还可能包括对合规义务的履行情况、不符合项和纠正措施、监督结果、支持实现绩效目标的资源充足性；来自从业者和最终用户的反馈；以及来自利益相关者的任何其他相关信息或反馈。

**内部审核:** 内部审查旨在评估上次内部审查所采取行动的状态和相关行动的有效性，以确保持续改进。内部审查过程应确定改进机会并描述相关的行动计划。内部审查还应编制一份摘要，说明与矿区及其管理体系的整体绩效相关的重大问题，包括遵守法律要求、遵守标准、政策和承诺以及纠正措施的状态。

**有效性内部审查:** 一项内部评估，关注被审查的管理体系是否达到预期结果。审查中既考虑了计划活动的实现程度，也考虑了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达成程度。要检查的结果将取决于审查的范围，但除上述内容外，还可能包括对合规义务的履行情况、不符合项和纠正措施、监督结果、支持实现绩效目标的资源充足性；来自从业者和最终用户的反馈；以及来自利益相关者的任何其他相关信息或反馈。

**管理体系:** 为实施政策和完成任务以实现目标而制定的一套操作程序、实践、计划和相关文件，包括避免与本标准涵盖的领域或与矿区活动相关的“方面”有关的不利影响并加以管理。对于这些领域，管理体系中涉及的步骤通常包括确定和评估问题；设立目标、制定行动计划和划分责任；确立程序、沟通和培训，以实施行动计划；监测和跟踪进度；以及采取行动来纠正和预防已发现的问题。最后一步是审查各方面和目标，根据需要调整行动计划，并记录“经验教训”，以供将来培训使用。管理体系可进行集成并解决多方面的问题。例如，环境管理体系可解决生物多样性、温室气体排放、能源效率、废弃物管理等问题。

**监测:** 专门定义的方法和/或指标，用于为基线评估提供信息或对已实施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例如，定期、持续地收集数据以及从各种来源征询反馈)。

**公开披露:** 通过网站或其他形式向公众提供。在需要维护数据隐私、数据保护要求或法律专业特权的情况下，披露可能会受到限制。公开披露可以在公司或矿区层面进行，但应进行分解，以包含矿区层面的信息，除非要求指定“公司层面的披露”。

**相关信息:** 矿区公开报告相关信息时，该信息应包括相关数据以及任何相关分析和背景的结果。

**补救:** 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报告:** 根据国际报告框架的格式要求，传达与特定绩效领域相关的政策和绩效信息，每年至少发布一次。

**风险:** 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直接相关的潜在不利影响。风险的定义可以是损害的可能性与潜在范围以及严重程度的组合。因此，风险结合了 a) 可能性、b) 损害的范围（例如受影响人数）和 c) 伤害的严重程度（损害类型）。

**权利持有人:** 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有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sup>2</sup>

**利益相关方:** 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有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供应商:** 供应链中的实体，提供有助于矿区实现自身运营、产品和服务的产品和服务。

**可持续发展风险：**可持续发展风险是指与环境、社会和治理实践相关的风险。最低限度而言，所涵盖的风险包括：

- 与人权相关的风险，如 UNGP 所定义，

- 与武装冲突相关的风险，如经合组织《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s of Minerals from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附件 II 所定义；
-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 2024 年 6 月 13 日关于企业可持续发展尽职调查和修订指令（EU）2019/1937 和法规（EU）2023/2859 的指令（EU）2024/1760 附件 第 1 部分和第 2 部分中定义的内容；
-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第 2023/1542 号法规（EU）附录 X 中关于电池和废电池的规定。

**不可避免的影响：**行动将产生重大影响，且缓解措施不切实际。



## 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意向：**在董事会层面明确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和决策，并每年报告可持续发展绩效，包括向政府支付的税款和其他相关款项，以提高商业实践的透明度并加强问责。制定并及时维护风险登记册和公司危机应对计划。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2 商业诚信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的要求争取在公司层面进行实施和验证，但是，在可行的情况下也可以在矿区层面实施和验证。

级别	要求
<b>1.1 董事会和高管问责、政策和决策</b>	
<b>基础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从高级管理层中确定一名或多名人员，负责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践和绩效。</li></ol>
<b>良好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级别建立问责制和内部报告流程，以管理、治理和监督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践和绩效。</li><li>2. 公开披露涉及本标准中适用绩效领域的公司政策或承诺，或独立的矿区层面的政策或承诺。</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3. 体现了已将本标准中适用的绩效领域纳入公司策略和投资决策，包括与矿区的设计、运营和关闭以及合并、收购和撤资相关的策略和投资决策。</li><li>4. 将可持续发展指标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挂钩。</li></ol>
<b>领先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将与达成本标准的良好实践或领先实践级别相关的可持续发展指标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挂钩。</li><li>2. 设立专门负责可持续发展事务的董事会委员会。</li></ol>

级别	要求
<b>1.2 可持续发展报告</b>	
<b>基础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识别重大的可持续发展风险和机会并纳入公司外部披露。</li> <li>每年公开披露有关公司范围内的可持续发展政策、实践和绩效的报告。</li> </ol>
<b>良好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国际公认的报告标准，如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 — 《可持续披露准则》和/或《欧洲可持续发展报告准则》(ESRS)，公开披露全公司范围内的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或综合报告。</li> </ol>
<b>领先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将双重实质性原则整合到公司范围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或综合报告中。</li> <li>对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完成独立鉴证。</li> </ol>

级别	要求
<b>1.3 矿产收入的透明度</b>	
<b>基础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开支持负责任的矿产收入管理，遵循“采掘业透明度倡议”(EITI) 原则。</li> <li>公开披露向政府支付的重大款项。</li> </ol>
<b>良好实践</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于 EITI 实施国内的矿区，根据 EITI 要求，每年公开披露： i) 按国家和项目向政府支付的重大款项，以及 ii) 在国家实施 EITI 的大环境下商定的其他相关披露。</li> <li>对于不在 EITI 实施国的矿区，应根据国家法规或 EITI (如果不存在此类法规)公开披露重大款项。</li> <li>在法律未禁止披露的情况下，公开披露与东道国政府签订的新矿产开发合同。</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适用情况下实施 EITI 对支持公司的期望。</li> </ol>

<b>领先实践</b>	2. 在适用且法律未禁止披露的情况下，公开披露与东道国政府签订的现有矿产开发合同。
	3. 将向政府支付的重大款项纳入可持续发展或财务披露的独立鉴证中。

<b>级别</b>	<b>要求</b>
<b>1.4 风险评估</b>	
<b>基础实践</b>	1. 确定一个个人负责评估与 F 活动相关的风险，对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工人和环境。
	2. 评估矿区带来的主要风险，至少包括在本标准适用的绩效领域中确定的风险，并确定这些风险的优先级。
<b>良好实践</b>	1. 编制按优先顺序排列的风险登记册，其中包含预防和/或缓解此类风险的计划和活动的链接（适用时遵循本标准的要求），并确定风险责任归属。
	2. 将相关内部团队纳入风险评估流程。
	3. 每年进行一次内部审查并更新风险登记册。
<b>领先实践</b>	1. 将外部利益相关者纳入风险评估过程。

<b>级别</b>	<b>要求</b>
<b>1.5 危机管理和沟通</b>	
<b>基础实践</b>	1. 确定可能出现的、可能会对公司、其利益相关者和环境产生重大影响的可信潜在危机情景。
	2. 制定公司危机应对计划草案，针对已确定的情景从而支持应对危机。
	3. 指定一名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危机应对和沟通规划事宜。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公司危机应对计划并获得首席执行官批准，该计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确定了一支危机响应团队，其中明确划定了角色、职责和汇报结构。</li> <li>b. 描述在发生基于矿区的危机时，公司将如何为矿区提供支持并协调配合。</li> <li>c. 在公司和矿区层面建立危机控制中心。</li> <li>d. 该控制中心设立了相关机制，确保在危机期间与相关利益相关者（包括员工和媒体）保持有效且及时地沟通。</li> <li>e. 还包括危机应对团队、媒体和其他相关利益相关者的联系信息。</li> </o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测试启动公司危机应对计划的通知机制，并每年与危机应对团队进行“桌面”演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每三年进行一次完整的危机模拟演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进行内部审查并更新公司危机应对计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当与计划实施相关的人员发生变化时，更新联系方式；</li> <li>b. 当已确定的紧急情况和危机情景发生重大变化时，进行相应更新；且/或</li> <li>c. 至少每两年一次更新一次。</li> </ol> </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两年进行一次完整的危机模拟演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至少每年更新一次公司危机应对计划，并根据模拟情况加以改进或调整。</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鉴证**：由经认证的独立方开展鉴证活动，以验证矿区是否符合综合标准。

**合同**：有关合同披露的指导，请参阅 [EITI 合同指导说明](#)。

**公司危机应对计划**：概述公司和矿区

在发生危机时将如何应对的计划。危机计划应为受控文件，其中确定了公司和矿区层面的危机管理团队并划定了明确角色和职责。该计划应确定并制定应对已确定威胁和风险的方案，确立通信规程，包括主要媒体和利益相关者的联系信息，并描述向员工发出危机警报和提供最新信息的机制。该计划还应说明，在发生基于矿区的危机时，公司层面将如何为矿区提供支持并协调配合，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相关机制进行测试。

**危机**：可能严重影响公司开展业务的能力，或对公众、员工和/或环境构成重大威胁的突发事件。在这种情况下，应对危机需要公司和高级管理层的参与和行动，与紧急情况存在区别，紧

**急情况可以并且应该由矿区**

根据其应急响应计划进行处理。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则表示危机存在或正在发展：

- 该紧急情况对公众或员工构成重大威胁。
- 该紧急情况引发了政府的审查。
- 局势不再由矿区完全掌控 — 其他机构将接管。
- 局势引起了国内或国际媒体的关注。
- 局势可能会升级，目前还看不到立即解决的方法。
- 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和/或对底线或股票价值构成威胁。

需要进行危机管理的事件可能包括：工业紧急情况、自然灾害、在当地医疗服务不足的司法管辖区发生的医疗紧急情况、材料意外泄露、与犯罪或非刑事案件相关的失踪人员事件、政治和安全风险（如绑架、勒索、炸弹威胁、爆炸、政治或国内动乱、地方当局的非法拘留），以及任何其他可能威胁公司或承包商员工或当地社区安全的意外事件。

**合同披露：**对于使用法规来定义财务条款而不是与矿区单独签订合同的司法管辖区，要求 1.3 G3 和 L2 不适用。

**EITI 对支持公司的期望：**2023 年“采掘业透明度倡议”(EITI) 标准中概述了 EITI 对支持公司的期望。根据要求 1.3 LP1，**如果矿区运营范围不涉及 EITI 国家/地区，则期望 1 等条件不适用。**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独立审计：**可持续发展报告独立 审计的范围应与独立 审计师合作确定，并遵循关于鉴证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国际标准，如 ISAE3000、AA1000 等。

**重大款项：**如果付款和收入的遗漏或错报可能会严重影响披露的全面性，则这些付款和收入被视为重大款项。款项可能包括税款、特许权使用费、签约奖金或向政府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或福利。

**政策/承诺：**R 等效政策和承诺声明可以在公司层面或 矿区层面采用，并且应涵盖标准的适用绩效领域。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有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 矿区

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桌面演练**：桌面演练（也被称为圆桌演练）是一种实用且经济高效的工具，可用于磨练危机管理和沟通技巧，并帮助危机应对团队识别其危机应对计划中的任何薄弱或不足之处。根据事件时间表，主持人面向危机团队或管理小组给出一系列情况，供其进行分析和讨论并做出决策和采取行动。问题的复杂性和频率不断增加，压力也随之而来，主持人从外部受众的角度提出问题。

#### 参考引用文件：

-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 — 《可持续披露准则》](#)
- [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令 \(CSRD\)](#)
- [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EITI\) EITI 标准 2023](#)
- [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EITI\) 关于 EITI 对支持公司的期望指南](#)

## 绩效领域 2：商业诚信

意向：建立体系以确保遵循适用法律、以合乎道德和诚信的方式开展业务，并实施政策和采取实践来禁止和防范贿赂和腐败、洗钱和反竞争行为。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2.1 法律合规性</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监控现有和新出台的适用法律以及矿区的主要法律风险，同时维护一份重要法律义务登记册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更新。</li><li>2. 确立流程以遵守适用法律。</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对任何重大不遵守适用法律的行为进行内部审查以找出原因，并采取纠正措施，同时保留相关记录。</li><li>2. 公开披露重大罚款或监管行动。</li></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规定的时间间隔内对法律合规性进行内部审计，涵盖良好实践级别要求并采取纠正措施。</li></ol>

级别	要求
<b>2.2 商业道德和问责</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披露包括道德和诚信商业实践在内的政策。</li><li>2. 制定《行为准则》，以传达工人应遵循的道德和诚信标准。</li><li>3. 在道德与诚信政策和《行为准则》中明令禁止贿赂、腐败、欺诈、洗钱和反竞争行为。</li></ol>

	4. 确立内部流程，以供工人提出与道德和诚信相关的投诉。
良好实践	1. 识别并解决《行为准则》中的重大道德和诚信风险，包括贿赂、腐败、欺诈、内幕交易、疏通费、隐私、礼品、利益冲突以及与政府官员的接触。
	2. 建立并实施管理体系，以遵守道德和诚信政策以及《行为准则》。
	3. 面向工人开展道德和诚信政策以及《行为准则》培训，并维护培训记录。
	4. 针对商业道德和诚信相关风险和问题进行年度内部审查。
	5. 实施了解交易方(KYC)程序，并根据交易方的风险进行相称的尽职调查。
	6. 如果允许政治献金，则制定政治献金使用指南，并公开披露任何献金情况。
	7. 建立并传达保密的员工举报机制，保护提出申诉的人免受歧视和/或报复。
领先实践	1. 对《行为准则》以及道德商业实践和诚信政策的遵守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实施纠正措施。
	2. 公开披露任何违反道德和诚信政策以及《行为准则》的重大行为，同时保护相关个人的隐私。
	3. 公开披露任何经证实的举报人投诉的数量和性质以及相关补救措施的类型，同时对投诉人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反竞争行为：**企业同意阻止、限制或扭曲竞争以影响交易的情况，例如通过固定商品和服务的价格、限制或阻止生产或供应、划分市场或客户和操纵投标，和/或一家或多家企业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适用法律：**矿区运营所在地相关和适用的所有超国家、国家、州和地方法律。这可能包括但不限于法案、法规和法定政策。如果适用法律与综合标准的要求存在冲突，矿区应遵守更严格条款，除非这会导致违反适用法律。

**贿赂:** 要求、同意或接受财务或其他利益，涉及“不当履行”受信任职位或本应公正或诚信履行的职能。

**商业道德:** 将道德价值观应用于商业标准和行为。

**行为准则:** 原则和价值观声明，为工人的行为制定一套期望和标准，描述了对组织、员工和其他人员的最低遵守要求和纪律处分。相关内容可根据司法管辖区的风险状况和运营环境进行定制。

**利益冲突:** 当组织或个人存在竞争利益（包括个人利益）时，就会发生利益冲突，这可能会影响他们在工作场所的判断、决定或行动并造成不利后果。

**咨询:** 双向的信息共享和决策过程，旨在同时解决利益相关者的问题和优先事项（包括弱势群体的需求）以及公司或矿区的关切和需求。这个过程的执行方式具有包容性和文化敏感性：除了倾听之外，还通过参与和协商争取各方的相互理解和响应，以讨论并管理可能影响所有相关方的问题。

**腐败:** 腐败是指任何意图通过非法手段获得私人或商业利益的非法或不正当行为。任何形式的贿赂都属于腐败；但腐败还包括滥用权力、敲诈勒索、欺诈、欺骗、勾结、卡特尔（垄断）、贪污和洗钱。

**道德商业实践和诚信政策:** 用于预防和处理组织面临的道德和诚信风险的政策。这可以是独立的政策，也可作为更广泛策略的一部分，和/或从公司层面的策略中采用。

**欺诈:** 意在获取财务或个人利益或导致他人遭受损失的不法或刑事欺骗或虚假陈述。

**礼品:** 礼品是具有名义价值的物品，例如奖品、低价值感谢礼物和文化上认可的表示/赠礼。在商业环境中提供的礼品，如大额慈善捐款、赞助、社区款项和任何大额款待费用等，会增加造成贿赂的风险。

**款待:** 与第三方一同用餐、涉及娱乐、体育赛事、文化活动、筹款活动、音乐会、戏剧等活动和庆祝活动。

**内幕交易:** 违反信托责任或其他信任关系，根据有关证券的重大非公开信息作出购买或出售证券的决定。**内幕交易**违规行为还可能包括“泄露”此类信息并由“收到信息”的人进行证券交易，以及盗用此类信息的人进行证券交易。

**了解交易方(KYC):** KYC原则旨在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要求企业识别与他们进行交易的每个组织的身份，了解其业务关系的合法性，并在合理范围内识别异常或可疑的交易模式并做出应对。

**法律合规性:** 若适用法律与本标准中的要求不同，矿区应遵守当地法律，同时也应寻求遵循更高标准。标准中各绩效领域的要求不包括“遵守当地法律”等短语或类似短语，因为这是各领域的重复要求。

**洗钱:** 处理或持有犯罪活动收益的所有形式都进行了伪装，以掩盖其非法来源。

**法律义务登记册:** 矿区

所确定的法律义务及其与活动、运营、产品或服务相关的重要性的评估。登记册应考虑多项要求，如：

- **适用法律**；
- 许可证、执照或其他形式的授权；
- 监管机构发布的命令、规则或指南；
- **与 ESG**  
绩效相关的合规义务，包括与社区团体或非政府实体、公共当局以及客户签订的协议。

登记册的结构应确保其能够填写相关信息且易于使用。登记册可以是单独的文档，也可包含多个模块，以解决特定主题。如采用模块化机制，则应考虑如何保持更新并作为整体管理体系的一部分进行管理。

**监管行动**：政府机构对不当行为的调查结果，包括调查、正式投诉和制裁。

**巨额罚款**：通常由公司政策和流程来确定。应考虑矿区出于以下原因遭罚款的情况：

- 导致一人或多人生伤或患病，造成局部永久性伤害、残疾和死亡；
- 对环境、敏感物种、栖息地、生态系统和具有重要文化意义的地区造成长期不可逆的影响；以及
- 影响大范围当地社区（一个利益相关者群体）或多个利益相关者。

**举报人**：举报贿赂和腐败问题以及管理不善、欺诈、非法行为和其他意在谋取经济或个人利益的不当行为的员工和其他人。

**工人举报机制**：这个系统供员工以保密或匿名方式举报贿赂和腐败问题以及管理不善、欺诈、非法和其他意在谋取经济或个人利益的不当行为。

**引用**：

- [联合国 \(UN\) 《反腐败公约》\(UNCAC\)](#)
- [联合国 \(UN\) 《全球契约》原则十：反腐败](#)
- [预防贿赂网络](#)

## 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

意向：根据矿区规模和位置、行业以及所涉及产品或服务性质，对业务关系实施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以识别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和影响，从而促进供应链中负责任的商业行为。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2 商业诚信
- 5 人权
- 6 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
- 7 工人的权利
- 11 安全管理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7 申诉管理
- 20 气候行动
- 23 循循环经济

适用性：第 3.1 节适用于所有矿区。第 3.2 节适用于任何采购矿产或金属的矿区（请参阅下面的适用性测试）。

级别	要求
<b>3.1 负责任的供应链（适用于所有矿区）</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披露负责任的供应链政策。</li><li>2. 设计一个专门的系统，优先考虑与矿区业务关系相关的可持续发展风险。</li><li>3. 回应客户关于矿区在本标准绩效领域中的表现的询问。</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识别、评估并优先处理矿区供应链中可持续发展风险严重性或可能性高或极高的最重要部分或环节。 供应链的部分或环节包括了国家、增值活动、供应商、商品或其他。</li><li>2. 采取合理措施，预防和缓解矿区业务关系的高风险或极高风险。</li><li>3. 开放业务关系渠道，以提交投诉或不满。</li><li>4. 定期对识别、预防和缓解风险的行动进行有效性内部审查。</li><li>5. 在适当的情况下，如果矿区的优先业务关系造成或促成了不利影响，则支持落实补救措施。</li></ol>

	<p>6. 公开披露相关的供应链尽职调查流程、进展和行动，其中涉及预防、缓解与矿区业务关系相关的不利影响（以及适用情况下的补救措施）。</p>
领先实践	<p>1. 为利益相关者开通系统访问权限，以就矿区业务关系的可持续发展风险提出投诉。</p>
	<p>2. 在适当且可行的情况下，如果矿区已经意识到其业务关系造成或促成了不利影响，则与这些业务关系伙伴合作，以支持落实补救措施。</p>
	<p>3. 在充分考虑适用的竞争法的情况下，与优先业务关系、政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提高对业务关系的影响力，以控制所造成或助长的不利影响。</p>
	<p>4. 鼓励优先业务关系建立符合《联合国指导原则》有效性标准的申诉机制，并确立相关流程，以在其运营或供应链中提供或支持补救措施。</p>
	<p>5. 尽可能协助优先业务关系加强能力建设，以改善其社会、环境和/或治理绩效。</p>
	<p>6. 评估和缓解因实体未遵守矿区的供应链政策而导致的业务关系脱离对当地利益相关者的潜在不利影响。</p>
	<p>7. 支持全行业的合作，以防范和/或缓解矿区业务关系中的高风险或极高风险。</p>
	<p>8. 与业务关系合作，以根据本标准的绩效领域要求，减少客户对矿区绩效的冲突要求，并在客户之间精简这些要求。</p>
	<p>9. 与业务关系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以提高利益相关者参与实践的有效性，包括以下一项或多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作为供应链尽职调查风险评估的一部分，评估业务关系的利益相关者参与实践。</li> <li>b. 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评估要优先考虑的可持续发展风险。</li> </ul>

	<p>c. 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对用于识别、预防和缓解要优先考虑风险的行动进行有效性内部审查，并实施相关改进措施。</p>
	<p>10. 在供应链尽职调查流程、进展和行动的公开披露中，包括已识别的实际或潜在风险的信息，且包含对于已识别风险的风险缓解计划以及根据风险缓解计划的绩效监测结果。</p>

级别	要求
<b>3.2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b>	
适用性	本节适用于满足以下条件的任何矿区： 从事或计划从事矿产或金属的采购和加工。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披露是一项负责任矿产供应政策，遵循了 OECD 的要求。</li> <li>2. 建立并实施负责任采购的尽职调查系统。</li> <li>3. 完成符合 OECD 标准（步骤 5）的报告。</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符合 OECD 标准的计划*，完成独立审计并披露独立审计报告，体现矿区实施了符合 OECD 标准的尽职调查系统。</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符合 OECD 标准的计划*，证明矿区的矿产和金属尽职调查系统至少涵盖以下一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所有可持续发展风险。</li> <li>b. 开采和回收的材料。</li> <li>c. 包括在矿区造成或促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提供支持或实施补救措施。</li> </ol> </li> </ol>

\* 有关综合标准将某项计划认可为“符合 OECD 标准”的要求，请见单独的认可文件。综合标准秘书处将发布一份认可的、符合 OECD 标准的计划清单。

\*\*如果矿区没有资格参与任何涵盖领先实践子要求的符合 OECD 标准的计划，则矿区可以聘请经认证的独立审计师来评估该绩效领域的符合性。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业务合作伙伴：**与矿区或代表矿区的公司办事处存在合同关系的实体。业务伙伴包括承包商、代理商、供应商、本地和国际中介机构或贸易商，以及合资伙伴。其中还包括提供服务的实体，例如安保服务提供商和招聘机构，或根据综合标准规定应接受尽职调查的任何其他第三方。业务合作伙伴不包括客户和最终消费者。

**业务关系：**与业务合作伙伴、分包商、特许经营商、被投资公司和合资伙伴，以及与所涉供应链中的实体的关系，这些实体供应了有助于矿区实现自身运营、产品或服务的产品或服务。业务关系包括合同关系、“第一层”关系或直接关系以外的关系。矿区识别、预防和缓解实际和潜在不利影响的能力因业务关系类型以及其他因素而异。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根据存在武装冲突、大规模暴力（包括犯罪网络引发的暴力）或其他可能对人员造成严重和大范围伤害的风险来确定的区域。武装冲突有多种形式，例如涉及两个或多个国家的国际性或非国际性冲突，或者可能包括解放战争、叛乱或内战。高风险区域是指存在高风险的冲突或大规模或严重暴力活动的区域，如经合组织《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s of Minerals from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附件 II 第 1 段所定义。通常，这些区域的特点是政局不稳定或存在政治压迫、制度缺陷、不安全因素、民用基础矿区崩溃、广泛暴力活动以及违反国家或国际法。

**尽职调查：**尽职调查是一个既具有反应性又具有主动性的持续过程，通过该过程，矿区可以识别、预防、缓解、补救并说明他们如何解决与其运营和业务合作伙伴相关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和影响，这是业务决策和风险管理系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高风险或极高风险：**不利影响的重要性所考虑的是其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性。影响的严重程度将根据其规模、范围和不可补救的性质来判断。

- 规模是指不利影响的严重程度。
- 范围涉及影响的覆盖面，例如受影响或将受影响的人数或环境破坏的程度。
- 不可补救性是指将受影响的个人或环境恢复到与其在不利影响发生前等同状态的能力的任何限制。

**开采材料：**开采材料是指源自矿场（中型和大型或手工和/或小型矿场）且从未进行过加工的矿产或金属。

**矿产或金属加工：**接收开采和/或回收材料并生产精炼、冶炼、处理、转化、纯化或清洁矿产或金属产品，以用于下游制造和其他中游或下游工艺的过程。矿产和金属加工不包括现场矿石研磨/加工到精矿和半成品金。

**矿产或金属采购：**接收矿产或金属（开采或回收），公司在其生产矿区中进行加工以生产核心产品。

**回收材料：**回收材料是指之前经过加工的矿产或金属，例如最终用户、消费后、废料和在矿产或金属加工和产品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矿产或金属，这些矿产或金属被送至矿产或金属加工商或其他下游中间加工商，开始新的生命周期。

**补救:** 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 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表示，矿区为进行尽职调查而采取的措施应与潜在不利影响的严重性和可能性相称，并根据影响的性质进行调整。如果无法一次性解决所有已确定的影响，矿区应根据不利影响的严重性和可能性确定其行动的优先顺序。确定并处理了最重大的影响后，矿区应继续处理相对不太重要的影响。

**利益相关者:** 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供应链:** 矿区从其处采购所有材料、商品和服务的实体。

**供应商:** 供应链中的实体，提供有助于矿区实现自身运营、产品或服务的产品或服务。

**可持续发展风险:** 可持续发展风险是指与环境、社会和治理实践相关的风险。最低限度而言，所涵盖的风险包括：

- 与人权相关风险，如 UNGP 所定义；
- 与武装冲突相关风险，如经合组织《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s of Minerals from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附件 II 所定义；
-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 2024 年 6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企业可持续发展尽职调查指令 2024/1760 第 1 部分和第 2 部分和修订指令 (EU) 2019/1937 和法规 (EU) 2023/2859 中规定的内容
- 欧洲议会和理事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第 2023/1542 号法规 (EU) 附件 X 中关于电池和废电池的定义。

**参考资料：**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负责任商业行为尽责管理指南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三版）
- 联合国 (UN) 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绩效领域 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意向：评估新项目以及现有运营的重大变化或扩建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及影响。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协商制定管理计划。避免非自愿的实体或经济迁移。如果非自愿的实体或经济迁移不可避免，则应用缓解层次结构并让受影响的社区参与进来，以限制不利影响，恢复或改善受影响者的生计和生活水平。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5 人权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15 文化遗产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7 申诉管理
- 18 水资源管理
-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 20 气候行动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 24 矿区关闭

**适用性：**本绩效领域第 4.1 小节适用于对当地社区、工人或环境产生新的重大影响的新项目、现有运营的重大扩建或其他变化。第 4.2 小节适用于可能导致非自愿重新安置（实体或经济迁移）的新项目、现有运营的重大扩建或其他重大变化，在这种情况下，受影响的人最终无权因征用权、公共矿区或类似的法律追索权而拒绝征地。有关定义，请参阅术语表。如需获取进一步指导，请参阅 IFC 绩效标准 5。另请注意，4.2 的基础级别仅涵盖重新安置的规划，而良好实践级别则涵盖重新安置的实施。

级别	要求
<b>4.1 新项目和扩建的风险和影响评估</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收集基线数据，以描述拟议新项目、现有运营的重大扩建或其他重大变化的环境、社会、文化和经济背景，为项目设计提供信息，并据此评估风险、影响、缓解措施和效益。</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根据管辖法规或 IFC 绩效标准 1（无管辖法规的情况下），对拟议新项目、现有运营的重大扩建或其他重大变更进行环境、社会、文化和经</li></ol>

	济影响评估 (ESIA)。相关情况下，这应包括空气、土壤、土地、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气候、排放、噪音和振动、健康、安全、性别、人权、原住民、重新安置、文化遗产、移民、社会和经济影响以及关闭。评估应考虑不同的利益相关者群体（包括女性、弱势群体和代表性不足的群体）受到的不同影响。
良好实践	1. 以可获得、可理解且文化上适当的方式，让可能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基线数据收集过程、风险和影响评估以及缓解计划的制定。
	2. ESIA 中还要包括对现有或计划开发项目的累积影响的评估和替代方案分析。
	3. 制定和实施管理计划，以避免、最小化、修复和/或补偿 ESIA 中确定的重大不利影响，包括累积影响。
	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监控管理计划的进度，并根据需要进行更新。
	5. 公开披露 ESIA 的结果，包括此类结果对项目设计的影响，并以可获得和可理解的方式将其提供给受影响的社区和其他当地利益相关者。
领先实践	1. 在 ESIA 咨询过程中，如与已确定的影响相关，还应与女性、弱势群体和代表性不足的利益相关者群体召开单独协商会议。
	2. 与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联合监测影响管理计划。
	3. 与其他各方合作，共同努力推进缓解措施，减少现有或计划开发项目的累积影响。

级别	要求
<b>4.2 土地征用和重新安置</b>	
基础实践	1. 尽可能避免非自愿的实体和/或经济迁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如果实体或经济迁移不可避免，则在任何新项目或扩建的规划阶段，以可获得、可理解且文化上适当的方式与可能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li> <li>3. 对可能受到非自愿实体和/或经济迁移影响的社区进行社会经济基线研究和影响评估。</li> <li>4. 为可能受迁移影响的人提供申诉机制（见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 IFC 关于土地征用和非自愿重新安置的绩效标准 5，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制定重新安置行动计划 (RAP) 和生计恢复计划（如适用）。</li> <li>2. 如果实体和/或经济迁移涉及传统上由原住民拥有或习惯使用的土地，则实施 IFC 关于土著居民的绩效标准 7（另请参阅绩效领域 14：原住民）。</li> <li>3. 根据适用的国际和国家法律，确定并寻求解决现有的土地所有权索赔和冲突问题。</li> <li>4. 采取行动和补救措施，避免、最小化、修复或补偿非自愿实体和/或经济迁移的不利影响，特别关注女性、弱势群体和/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li> <li>5. 以透明、一致且公平的方式，按全额重置成本为损失的资产提供补偿，并提供其他援助，以帮助迁移者改善或恢复他们的生计和生活水平。</li> <li>6. 为迁移的社区和个人提供机会，支持他们从该矿区中获得适当的发展利益（参见绩效领域 13：社区影响和效益 13.2）。</li> <li>7. 公开披露与非自愿实体和/或经济迁移相关的参与过程、影响、计划和进展。</li> <li>8. 监测实体和/或经济迁移者的社会和经济状况，以恢复迁移者的生计和生活水平。</li> </ol>

	9. 对重新安置行动计划和生计恢复计划（如适用）的实施和监测进行内部审查，并制定行动计划以解决任何差距。
领先实践	1. 制定并实施计划，以改善迁移者生计和生活水平。
	2. 可能的情况下，根据国家法律，促进为重新安置者确立合法所有权。
	3. 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完成对重新安置行动计划和生计恢复计划（如适用）的独立审查，并解决任何实施差距。
	4. 公开披露对重新安置行动计划和生计恢复计划（如适用）的独立审查结果，同时对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基线数据：**对现有条件（或定义时间点的条件）的描述，以作为一个起点（例如，项目前的条件），可以与之进行比较（例如，影响后的条件）并对变化进行量化。

**累积影响：**现有项目、拟议项目和/或预期未来项目的多重影响的叠加，可能导致重大的不利影响和/或有益影响，而这些影响在独立项目中通常不会出现。

**经济迁移：**见非自愿重新安置。

**扩展：**矿区运营或相关矿区和基础矿区的覆盖面发生变化。

**非自愿重新安置：**这既指实体迁移（搬迁或失去住所），也指经济迁移（因项目相关的土地征用和/或土地使用限制而导致收入来源或其他生计手段的损失或资产丧失）。当受影响的人或社区无权拒绝征地或限制土地使用而导致实体或经济迁移时，此类重新安置被视为非自愿的。这种情况发生在：(i) 合法征用或临时或永久限制土地使用；以及 (ii) 谈判解决，与卖方谈判失败，买方可能会诉诸法律程序，以进行征用或对土地使用施加法律限制。

**管辖法规：**适用于特定司法管辖区的矿区的规定。这些可以是国家级、州级、省级和其他法规。

**生计恢复计划：**这项计划旨在为经济迁移者和/或社区提供补偿和提供其他援助以重建生计。

**新项目**：以前几乎没有或完全没有运营活动（但已超出勘探阶段）且与现有项目无关，也不属于现有项目的项目。

**实体迁移**：见**非自愿重新安置**。

**重新安置行动计划**：无论受影响的人数如何，该计划至少涵盖 IFC 绩效标准 5 的适用要求，并包括对土地和其他资产损失的全额重置成本补偿。该计划旨在缓解迁移所带来的负面影响；确定发展机会；制定重新安置预算和时间表；并为各类受影响人员确立权利。应特别关注贫困和弱势群体或高危人群的需求。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产生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方**：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弱势和边缘化群体**：这些群体的特点是风险较高，应对不利影响的能力较低。这种脆弱性可能基于社会经济条件，如性别、年龄、残疾、种族、宗教、历史上的排斥或边缘化，或影响人们获得资源和发展机会能力的其他标准。

#### **参考资料：**

- [国际金融公司 \(IFC\) 绩效标准 1：环境和社会风险与影响的评估和管理](#)
- [国际金融公司 \(IFC\) 绩效标准 5：土地征用和重新安置](#)
- [国际金融公司 \(IFC\) 绩效标准 7：土著居民](#)

## 绩效领域 5：人权

意向：根据《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要求，尊重人权，实施人权尽职调查管理系统和方法，以有效识别、预防、缓解人权风险和影响并进行补救。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6 童工和现代奴隶制
- 7 工人的权利
- 8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 9 安全、健康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
- 11 安全管理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15 文化遗产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为确保完整性，此绩效领域中的某些要求设计为与本标准中的其他密切相关的主题重叠，具体示例为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和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如果两个绩效领域的要求相同或相似，则意向在于将其作为一个绩效领域来实现。

级别	要求
<b>5.1 人权</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遵守《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UNGPs)，尊重人权。</li><li>2. 尊重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团体或个人（包括人权维护者）的权利。</li><li>3. 确立并实施机制，以接收、跟进和回应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提出的人权申诉。</li><li>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为负责管理人权相关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人权培训。</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披露人权政策，遵循《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UNGP)。</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建立并实施与 UNGP 一致的尽职调查流程，以识别和评估矿区运营造成或促成的人权风险和影响，以避免侵犯他人（包括人权捍卫者）的人权并解决不利的人权影响。</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根据《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建立并实施尽职调查流程，以识别和评估与矿区供应链和业务合作伙伴相关的人权风险和影响，力求预防或缓解通过业务关系产生的与运营、产品或服务直接相关的不利影响，即使矿区本身并未造成这些影响（参见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根据 UNGP 第 31 节的有效性标准建立并实施申诉机制（参见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根据 UNGP，提供或配合实施对矿区造成或促成的有关人权的不利影响的补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如果运营或运营环境构成严重人权影响的风险，应公开披露如何处理影响和/或进行补救，其中，披露方式应确保：目标受众可获取；提供了足够的信息来评估应对措施的充分性；且不会对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人员或商业机密构成风险。</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至少每三年一次，定期对 UNGP 实施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人权目标和/或与矿区、供应链和业务关系中的人权绩效相关的目标和/或指标，衡量进展情况并公开报告这些目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者合作完成对基金实施 UNGP 有效性的独立审查。</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积极与人权维护者合作，为人权尽职调查流程提供信息。</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业务合作伙伴**：与矿区存在合同关系的实体。业务伙伴包括承包商、代理商、供应商、本地和国际中介机构或贸易商，以及合资伙伴。其中还包括提供服务的实体，例如安保服务提供商和招聘机构，或根据综合标准规定应接受尽职调查的任何其他第三方。业务合作伙伴不包括客户和最终消费者。

**人权捍卫者（HRD）**：根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定义，HRD是“任何单独或团体行动，（以和平方式）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人”。在综合矿业标准中，HRD包括环境人权维护者，联合国将其定义为“以个人或专业身份，以和平方式，努力保护和促进与环境，包括水、空气、土地、动植物群有关的人权的个人和团体。”HRD促进或保护人权的行动可能有多种形式，包括公开抗议、评论和宣传活动。矿区可能不认同维护者的目标，维护者可能是与矿区运营没有直接关系的个人或团体，不由矿区来判定他们是对还是错。然而，人权维护者必须使用和平手段来推进其事业，同时接受《世界人权宣言》中定义的人权普遍性。人权维护者不得使用暴力手段，包括胁迫、剥削或非暴力虐待。

**人权尽职调查(HRDD)**：矿区需要遵循的持续风险管理流程，以识别、预防、缓解其有关人权的不利影响并进行说明。HRDD包括四个关键步骤：评估实际和潜在的人权影响；整合调查结果并采取相应行动；跟踪响应；以及就如何应对影响进行沟通。矿区应确定对人权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最大的一般领域（无论是由于某些供应商或客户的运营环境、涉及的特定运营、产品或服务，还是其他相关考虑因素），并优先考虑这些因素，以进行人权尽职调查。

**补救**：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严重的人权影响**：按以下一个或多个特征而认定的严重负面影响：其规模、范围或不可补救性。规模是指对人权影响的严重程度。范围是指已受到或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数量。不可补救性是指受影响的人恢复其先前享有的权利的难易程度或其他方面。

**利益相关方**：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当地社区、政治家、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和媒体。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有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供应链**：矿区从其处采购所有材料、商品和服务的实体。

**参考资料**：

- [《私营安保服务提供者国际行为守则》\(ICoCA\)](#)
- [联合国\(UN\)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
- [《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实施指导工具\(IGT\)](#)
- [ICMM 人权尽职调查指南](#)



## 绩效领域 6：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

**意向：**禁止、预防雇用 15 岁以下儿童和任何形式的现代奴隶制并进行补救，确保 18 岁以下的年轻工人不会遭受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包括危险工作。这些要求符合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第 182 号、第 29 号和第 105 号公约。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5 人权
- 7 工人的权利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该绩效领域的内容特别侧重于禁止、预防与矿区相关的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事件并进行补救，无论是通过矿区直接雇用还是通过其承包商。

级别	要求
<b>6.1 风险、缓解和运营绩效</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第 29 号和第 105 号公约，制定公共政策，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不得容忍也不得支持现代奴役制度，也严禁在发现现代奴役制度行为的情况下不作为。</li><li>2. 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和第 182 号公约，制定公共政策，不得直接或间接雇用 15 岁以下的儿童（或者在经济和教育矿区欠发达的司法管辖区，可在适当情况下，与相关工人组织协商后，规定最低年龄为 14 岁）；不得让 18 岁以下的工人从事最恶劣形式的童工或危险工作，并在发现童工现象时应采取行动解决。</li><li>3. 识别和评估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的风险。</li><li>4. 根据已识别的风险，实施措施以缓解矿区运营中与国际劳工组织(ILO) 的现代奴役制度指标相关的风险。</li><li>5. 根据已识别的风险，实施措施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和缓解矿区运营中的童工风险，包括实施工人年龄验证机制。</li><li>6. 如果矿区雇用了 15 至 18 岁的工人，则根据已确定的风险采取适当措施，以保护他们的健康、安全，践行道德并保障福祉。</li><li>7. 如果在矿区的现场或场外运营中发现了危害儿童权利的情况或现代奴役制度现象，则立即采取行动，阻止对生命或安全的任何直接伤害。如果矿区没有能力采取行动，请向有关当局报告童工和/或现代奴役制度的情况，注意避免将儿童或工人置于危险之中。</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根据已确定的风险并通过纳入合同要求，要求承包商在矿区运营和支持矿区运营的场外工作场所实施相关措施，以缓解与 ILO 现代奴役制度指标相关的风险。</li><li>2. 如果已确定存在儿童被聘用工作的风险，通过纳入合同要求，要求承包商实施与上述基础实践 #4 和 #5 类似的措施。</li><li>3. 在直接和/或通过招聘机构招聘时，确立符合“雇主支付原则”的措施和流程，并防止扣留工人的个人文件。</li></ol>

	<p>4. 根据《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制定基于风险的补救框架。</p> <p>5. 如果发生任何损害儿童权利或存在现代奴役制度的事件，直接或通过供应商或承包商公开披露并向当地利益相关方提供与矿区相关的童工和/或现代奴役制度事件的摘要，以及为缓解和补救这些事件的负面影响而采取的措施，在整个报告过程中，务必保护所涉儿童和/或工人的安全、隐私和身份，并维护他们的权利。</p>
领先实践	<p>1. 如果矿区中存在可确定的童工和现代奴役制度风险，则与相关利益相关方合作，实施和监督根据良好实践 #4 制定的补救框架。</p> <p>2. 若已进行补救，则监测补救过程的有效性及其结果并进行内部审查，还要修改和/或采取措施以防止再次发生。</p> <p>3. 建立并实施内部审计计划，或参与基于风险和责任共担原则的独立风险审计计划，对供应商进行尽职调查，以评估现代奴役制度风险。</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童工：**童工的定义源自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最低年龄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见表 A.1）。

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童工是指 (i) 在精神、身体、社会或道德方面对儿童构成危险或危害的工作；(ii) 剥夺儿童上学的机会、迫使其提前退学，或导致其必须在上学期间从事过长时间繁重工作，从而干扰儿童接受教育的工作；(iii) 由低于最低年龄（设定为 15 岁）的儿童完成的工作。

**“雇主支付原则”：**雇主支付原则：工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为找工作付费 — 招聘费用不应该由工人承担，而应该由雇主承担。工商业与人权工作组 (IHRB) 提到，移民工人经常向机构和经纪人支付招聘和安排在国外工作的费用。费用可能包括招聘本身、路费、签证和行政费用以及其他各种形式的未指明的“费用”和“服务费”。IHRB 建议雇主：

- 支付招聘工人的全部费用
- 确保工人无需支付押金或保证金来获得工作，也不必为招聘费用和成本支付任何报销费用。

**国际劳工组织现代奴役制度指标：**有关国际劳工组织现代奴役制度指标，请见国际劳工组织出版物《国际劳工组织强迫劳动指标》，其中包括以下 11 项指标：滥用弱势地位、欺骗、限制行动、隔离、身体暴力和性暴力、恐吓和威胁、扣留身份证件、扣留工资、债务奴役、虐待性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以及过度加班。这些指标的详细说明请见 ILO 文件。

**现代奴役制度：**现代奴役制度是指个人因遭受胁迫、暴力、欺骗和/或滥用权力，无法拒绝或逃离被剥削的境遇，包括强迫、抵债、非自愿和剥削性劳动，包括监狱劳动、债务奴役、人口贩卖、强迫婚姻、奴役和其他类似奴役制度的做法。如果矿区或公司有义务根据国家法律要求（例如加拿大、美国、澳大利亚或欧盟的要求）进行报告，则这些报告可以用作证据，证明已满足良好实践 5 规定的披露要求的，前提是报告中包含任何童工或现代奴役制度事件，并且报告已公开。

**道德：**就童工而言，国际劳工组织《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第 3 条定义的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包括：可能损害儿童健康、安全或道德的工作，包括使儿童遭受身体、心理或性虐待的工作，例如使用、招收或提供儿童卖淫、生产色情制品或进行色情表演。

**补救:** 补救：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利益相关方:** 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 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将最恶劣的童工形式定义为：

- 所有形式的奴隶制或类似奴隶制的作法，如出售和贩卖儿童、债务劳役和奴役，以及强迫或强制劳动，包括强迫或强制招募儿童，用于武装冲突；
- 使用、招收或提供儿童卖淫、生产色情制品或进行色情表演；
- 使用、招收或提供儿童从事非法活动，特别是生产和贩卖有关国际条约中界定的毒品；以及
- 其性质或是在其中工作的环境可能损害儿童健康、安全或道德的工作。

#### 参考资料：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38 号公约《最低年龄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82 号公约《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29 号公约《强迫劳动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05 号公约《废除强迫劳动公约》](#)

## 绩效领域 7：工人的权利

意向：尊重工人享有公平、体面的就业条件的权利，以及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禁止、预防工作场所的歧视和骚扰并进行补救，落实有效机制来解决工人的不满。这些要求符合国际劳工组织第 1 号、第 14 号、第 87 号、第 95 号、第 98 号、第 100 号、第 131 号和第 132 号公约。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5 人权

6 童工和现代奴隶制

8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9 安全、健康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

10 应急与危机准备和响应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本绩效领域中使用的工人定义包括与矿区签订合同的直接雇佣工人，以及经常在矿区工作并与第三方（如劳务代理、劳务供应商或承包商/分包商）签订雇佣合同的间接雇佣工人。请注意，虽然此绩效领域中的要求适用于所有工人，但直接雇佣的工人（即员工）与间接雇佣的工人（例如承包商、代理人等）满足这些要求的行动可能不同，因为对于后者，矿区的控制和影响力较弱。

级别	要求
<b>7.1 工人权利风险、缓解和运营绩效</b>	
基础实践	1. 公开承诺尊重工人的权利，包括公平、体面的就业条件、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免受歧视和骚扰以及不公平的纪律处分，并采用负责任的招聘实践。
	2. 公开承诺确定并减少/消除阻碍女性在工作场所晋升和获得公平待遇的障碍。
	3. 公开承诺尊重工人的权利和利益，无论性别、性别认同、性取向、国籍、原住民身份、年龄、种族、身体能力状况、宗教信仰、社会经济背景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类别。
良好实践	1. 识别和评估基础实践中概述的工人权利风险，并建立减轻这些风险并表明尊重这些工人权利的做法。

	<p>2. 实施尊重妇女权益的政策和实践，反映出基于性别的工作实践和工作设计方法，并防止一切形式的<b>歧视</b>和<b>骚扰</b>，以及对女性成功参与职场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p>
	<p>3. 在<b>雇佣开始</b>时和条款发生变化时，以受影响的<b>员工</b>能够理解的语言和形式向他们传达<b>雇佣</b>条款，并<b>明确定义</b><b>雇佣</b>条件。</p>
	<p>4. 为工人提供公平的工资和福利，包括兼职工人，这些工资和福利是在该就业市场上具有竞争力的<b>报酬</b>。</p>
	<p>5. 为同等价值的工作提供同等<b>报酬</b>，包括福利。</p>
	<p>6. 使用可信的基准，<b>按规定的时间间隔</b>对工人的<b>薪酬</b>进行<b>内部审查</b>，以支持提供公平、有竞争力的<b>报酬</b>。</p>
	<p>7. 在要求个人提供信息或反馈时，与个人进行<b>明确沟通</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工人所提供的信息或反馈的用途。</li> <li>b. 工人参与该流程是否是为自愿和/或进行保密。</li> <li>c. 在分析和交流结果时用于保护工人匿名性的机制（如果适用）。</li> <li>d. 收集的任何数据或信息的预期用途，以及如何安全存储以保护隐私。</li> </ul>
	<p>8. 如果<b>矿区</b>提供住宿，应保持合理的安全、维修和卫生标准。如果收取住宿费用，则收费不得超过市场价格。工人在工作场所应能够获得足够的食物、衣物、水使用适当的卫生<b>矿区</b>。</p>
	<p>9. 确立实践，表明工人的正常工作总时间不超过每周<b>48</b>小时，加班时间不超过每周<b>12</b>小时，在轮班工作（包括“飞进飞出”轮换）或需要连续进行的流程中按平均计算。如果当地法律或<b>集体谈判协议</b>要求<b>每周工作时间</b>（包括加班时间）少于<b>60</b>小时，则以当地法律或<b>集体谈判协议</b>为准。</p>
	<p>10. 在<b>7</b>个工作日之间至少安排<b>1</b>个休息日，并在工作时间内安排休息时间，在轮班工作或需要连续进行的流程中按平均计算。</p>
	<p>11. 在工作时间<b>例外情况</b><b>适用</b>的情况下，遵循自愿原则提供加班，评估加班对工人健康和安全的影响，并提供<b>相关保障措施</b>，以尽量<b>减少</b>和缓解这些影响。</p>
	<p>12. 采取适当措施，维护怀孕工人的健康和福祉并提供支持。</p>

	<p>13. 告知工人他们有权组建、加入和组织他们选择的工会，并有权代表他们与雇主进行集体谈判。</p>
	<p>14. 工人代表应有机会接触其工作场所的成员，以履行其代表职能。</p>
	<p>15. 建立证明负责任招聘的实践（如词汇表中所定义）。</p>
	<p>16. 根据管理层和工人的角色和职责，告知他们有关绩效管理和纪律程序，并在必要时提供培训。</p>
	<p>17. 对雇佣实践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解决实施差距。</p>
领先实践	<p>1. 与工人和/或工人代表合作，确定并评估工人权利面临的风险。</p>
	<p>2. 与工人和/或工人代表合作，对雇佣实践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p>
	<p>3. 为工人支付公平工资和福利，包括兼职工人，且这些工资和福利展现了生活工资。</p>
	<p>4. 对于以下一项或多项，为工人提供超出法定要求的社会福利：1) 年假；2) 育儿假；3) 病假和丧假；4) 养老金缴款。</p>
	<p>5. 审查、确定并解决良好实践 17 审查中发现的工人薪酬和福利方面的任何不公平现象。</p>
	<p>6. 为工人安排休假，以便其行使政治权利，例如投票权。</p>
	<p>7. 确定、评估并解决职业介绍所对工人权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p>
	<p>8. 与职业介绍所合作落实工人权利政策。</p>

级别	要求
<b>7.2 员工和承包商（工人）的申诉机制</b>	
基础实践	<p>1. 确立并实施申诉机制，以接收、跟进和回应矿区工人提出的问题和疑虑，包括保护申诉者免受歧视、骚扰和/或报复，并对申诉者相关信息进行保密。</p> <p>2. 分配申诉机制管理的相关责任和问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向工人传达 <b>申诉机制</b>的可用性。</li> <li>4. 对负责管理申诉的工人提供 <b>申诉机制</b>的培训。</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就 <b>申诉机制</b>的设计与可能受影响的工人和/或其代表组织协商，该机制应概述<b>明确的流程步骤</b>、时间安排和重要事件，以公正的方式评估和解决申诉。</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让提出申诉的工人参与解决方案的制定，在相关情况下，提供申诉状态和/或<b>补救措施</b>的最新信息，在商定时间安排内解决问题和疑虑后传达结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根据 <b>申诉机制</b>的报告，为矿区造成或促成的不利人权影响提供<b>补救措施</b>，或通过其他合法程序合作针对这些影响做出补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进行<b>内部审查</b>更新 <b>申诉机制</b>，在这期间，应涉及让工人们参与，以了解他们使用该机制的体验并征询改进建议。</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向公司层面的管理层报告通过 <b>申诉机制</b>提出的问题和疑虑的数量和类型，以及为响应、解决和/或补救此类问题而采取的行动类型，同时注意对申诉者<b>相关信息</b>进行保密并对他们进行保护。</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告知工人有关 <b>申诉机制</b>的实施情况，以及通过<b>矿区申诉机制报告</b>的问题的数量和类型。</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与工人共同设计或整合 <b>申诉机制</b>的改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与工人代表合作，对 <b>申诉机制</b>的有效性进行<b>内部审查</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审查申诉模式，评估根本原因，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与工人协商制定预防措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建立上报流程，为<b>矿区申诉机制</b>未解决的申诉提供其他合法的补救途径。</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集体谈判:** 这是一个自愿的过程或活动，员工和工人讨论和协商其关系；特别是工作条款和条件以及雇主、工人及其组织之间的关系规定。集体谈判的参与者包括雇主本身或其组织，以及工会，或如果工会缺席，由工人自由指定的代表参与。

**歧视:** 一个人因为与自身称职情况或工作的固有要求无关的特征而受到比其他人更差的待遇。所有工人和求职者都有权得到平等对待，无论其在工作能力之外还有什么其他特质。禁止歧视的依据包括年龄、种姓、残疾、种族和/或国籍、性别、自由和独立工人组织（包括自由和独立工会）的成员身份、政治派别、种族、宗教、性取向、性别、性别认同、婚姻状况、家庭责任、社会背景和其他个人特征。

**男女工人同工同酬**是指不因性别歧视而制定的报酬费率 (ILO 100 (1951))。

**结社自由:** 工人和雇主有权在遵守相关组织规则的情况下，无需事先授权，建立并加入自己选择的组织。

**骚扰:** 一系列不可接受的行为和做法，或威胁，无论是单次发生还是重复发生，旨在、导致或可能导致身体、心理、性或经济方面的伤害。

**生活工资:** 工人在特定地点在标准工作周获得的报酬，足以以为工人及其家人提供体面的生活水平。体面生活水平的要素包括食物、水、住房、教育、医疗保健、交通、服装和其他基本需求，包括应对意外事件。

**补救:** 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报酬**包括雇主以现金或实物形式直接或间接支付给工人的，因工人的就业而产生的普通、基本或最低工资或薪金，以及任何额外报酬 (ILO 100 (1951))。

**负责任的招聘:** 以尊重工人尊严和人权的公平、透明的方式合法雇佣工人。这意味着：

- 禁止向求职者收取招聘费；
- 尊重行动自由；
- 尊重就业条款和条件的透明度；
- 尊重保密和数据保护原则
- 尊重获得补救措施的机会。

**工人申诉机制:** 提供了清晰透明的框架来解决招聘和工作场所投诉的程序。

**工人:** 包括与工厂签订合同的直接雇佣工人，以及经常在工厂工作并与第三方签订雇佣合同的间接雇佣工人，例如实验室代理、实验室供应商或承包商/分包商。

**工作时间限制:** 只有在 ILO 规定的特殊情况下才能超过工作时间限制，具体规定如下：

- 紧急情况或异常情况 – 在紧急情况或异常情况下，每周可能允许工作超过 60 小时，这些情况是指严重扰乱生产、非正常情况且不受矿区控制的事件或情况；
- 轮班 – 如果三周或更短时间内的平均工作时间不超过这些限制，则轮班工人可以每周工作超过 48 小时或每天工作超过 8 小时

- 连续进行的流程 — 根据其性质，对于需要连续轮班进行的流程，可超过工作时间的限制。在这些情况下，工人可以超过每周 60 小时的限制，前提是：
  - 不违反当地或国家法律；
  - 每周平均小时数不超过每周 60 小时（最多 56 个正常工时，其余小时数被视为加班工时，总计最多 60 小时），休息日有补偿；且
  - 对工人的健康和安全影响进行了评估并落实了相关的保障措施，以尽量减少和缓解这些影响。
- 确保加班是自愿的，而不是例行添加到标准工作时间中，上述例外情况除外。

#### 参考资料：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 号公约《工作时间 \(工业\) 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4 号公约《\(工业\) 每周休息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87 号公约《结社自由和保护组织权利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95 号公约《保护工资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98 号公约《组织权利和集体谈判权利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00 号公约《同酬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31 号公约《确定最低工资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32 号公约《带薪休假公约》\(修订本\)](#)

## 绩效领域 8：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意向：实施策略、倡议和流程，以促进工作场所的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其他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5 人权
- 7 工人的权利
- 9 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7 申诉管理
- 20 气候行动

适用性：8.1 中的要求旨在公司层面实施和保证，但在可行的情况下，亦可在矿区层面予以实施和保证。8.2 的要求旨在矿区层面予以实施和保证。

级别	要求
<b>8.1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治理（公司层面）</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打造多元、公平且包容的工作场所。</li><li>2. 分配管理责任和问责制，以支持 多元化、公平性和 包容性（DEI）承诺。</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制定包括在公司运营中改善 DEI 这一目标的 DEI 策略。</li><li>2. 接触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包括相关的劳工或工人群体以及采矿业中代表性不足的个人，从而制定策略。</li><li>3. 将策略传达给工人，并在相关情况下传达给外部利益相关者。</li><li>4. 为工人提供策略关键方面的培训。</li><li>5. 建立流程，以便高级管理层审查、更新和跟踪策略的实施情况。</li><li>6. 将 DEI 整合到相关的治理和业务流程中，并公开披露其进展。</li><li>7.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定期向工人通报策略实施情况。</li></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根据管理层和工人确定的优先事项，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委托对 DEI 进行独立审查，并公开披露审查结果</li></ol>

	2. 为公司领导层的多元化招聘、人才保留和代表性设定目标，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公开披露进展情况。
--	---

级别	要求
<b>8.2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管理（矿区层面）</b>	
基础实践	1. 引入倡议或流程来培养 DEI 职场文化。
	2. 分配管理职责和问责责任以支持践行 DEI 承诺。
	3. 采用内部沟通实践，以可访问、包容且文化适宜的方式吸引工人参与。
	4. 定义初步范围并制定 DEI 数据收集和报告方法。
	5. 建立有关相关员工多样性指标的基线数据。
良好实践	1. 对现有流程进行内部审查，以识别并采取行动解决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方面的偏见或障碍，包括招聘、绩效管理、技能发展、人才保留和晋升方面的偏见或障碍。
	2. 接触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包括相关的劳工或工人群体以及采矿业中代表性不足的个人），收集信息，对现有流程进行内部审查。
	3.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面向工作场所的所有工人提供 DEI 培训。
	4. 向供应商和承包商传达矿区推进 DEI 的流程，并鼓励其在开展自身业务时推广 DEI。
	5. 接触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包括相关的劳工或工人群体以及采矿业中代表性不足的个人），了解数据收集和报告的范围和方法。
	6. 在公司层面公开披露有关工人多元化指标的信息
	7. 持续监测与分析相关的工人多元化指标。

领先实践	<p>1. 实施流程旨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减少招聘、绩效管理、技能发展机会、人才保留和晋升流程中可能存在的偏见。</li> <li>b. 提供经济、就业和培训机会，促进工作场所多元化。</li> <li>c. 在领导层和组织其他级别以及不同的就业领域实现代表的多元化。</li> </ul>
	<p>2. 通过 DEI 视角对物理基础矿区进行审查，以识别、优先考虑和实施流程，解决包容性和可访问性的障碍。</p>
	<p>3. 接触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收集信息，对物理基础矿区进行审查。</p>
	<p>4. 与行业同行和/或相关协会、组织和多利益相关方倡议合作，识别和解决整个行业在实现 DEI 方面的系统性障碍。</p>
	<p>5. 与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合作，制定目标，以在招聘、人才保留和代表性方面实现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建立目标时应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实现绩效目标的行动计划。</li> <li>b. 通过内部和公开报告传达实现绩效目标的进展情况。</li> </ul>
	<p>6.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矿区在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相关的政策和实践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与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合作，对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li> <li>b. 披露公司层面内部有效性审查的结果</li> </u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基线数据：**对现有条件（或定义时间点的条件）的描述，以作为一个起点（例如，项目前的条件），可以与之进行比较（例如，影响后的条件）并对变化进行量化。

**多元化：**工作场所的多元化是指人与人之间存在的相似性和差异性，其可能会对就业和商业机会和结果产生影响。多元化不仅指与个人特征相关的相似性和差异性，还指价值观、工作作风、照顾责任、等级级别和工作角色等的相似性和差异性。每个人都有各自认同的多个群体，且认同可能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和改变每个人的就业机会和结果。

**公平性**：每个人都根据各种不同的需求受到对待，使所有人都能以相同的程度参与、表现和互动。

**包容性**：人们在工作场所的经验、他们觉得自己受重视的程度、他们带来的技能和经验以及他们在工作中与他人享有强烈归属感的程度。一个人在工作中感受到的包容感与其身份认同、自己和他人的行为以及所处的环境有关。

**接触拥有不同观点和经历的跨部门员工**在实施要求时，公司应该让持有广泛观点和经验的人员参与进来。这包括来自相关劳工或工人群体的个人，并特别关注来自采矿业中往往代表性不足的群体的个人。如果工厂的内部员工群体包括来自代表性不足群体的有限数量的个人，那么与外部利益社区的接触尤为重要。还应让来自不同业务领域（例如采购、财务）的人员参与进来。矿区应规划包容且可访问的反馈和参与流程，为所有人提供机会，尤其是属于代表性不足的群体或可能更易受伤害、更加边缘化的群体的个人。虽然并非所有个人或团体都会参与这些流程，但工厂应证明这些参与机会是可用的。

**参考资料：**

不适用

## 绩效领域 9：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

意向：实施预防和减轻健康与安全风险的系统，保护、促进和维持工人的身心健康与安全，以期消除死亡事故，预防职业伤害和疾病，并在积极的健康与安全文化中培养关怀与尊重。这些要求与国际劳工组织第 155 号、第 187 号和第 176 号公约相符。

其他相关绩效领域：

- 5 人权
- 7 工人的权利
- 8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 17 申诉管理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9.1 健康与安全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提供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避免心理伤害，包括欺凌、骚扰、歧视和暴力，包括基于性别的暴力。</li><li>2. 明确问责责任，以打造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li><li>3. 识别健康与安全风险和危害，并采取风险控制措施。</li><li>4. 确定矿区最常见的任务及相关风险，并根据具体风险，记录这些任务的标准操作程序和安全工作实践。</li><li>5. 建立相关机制或途径，供工人报告与健康和安全相关的质疑、疑虑、问题和/或事件。</li><li>6. 为工人提供，并要求承包商免费提供适当的现场个人防护设备、基本急救、与工作相关的医疗援助以及清洁安全饮用水、环境卫生和适合性别的个人卫生矿区。</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证明矿区内各个层面均了解管理层和工人的问责责任和职责。</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实施和维护 (a) 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以预防和减轻健康和安全风险，其中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符合健康和安全控制层次结构的危害识别、风险评估和控制流程。</li> <li>b. <b>关键控制</b>。</li> <li>c. 工业卫生计划，包括人体工程学，由合格的卫生员审查风险和控制措施。</li> <li>d. 工作场所检查。</li> <li>e. 事件报告、根本原因分析调查和跟进。</li> <li>f. 针对据查有效性较低或较弱的<b>关键控制措施</b>制定并实施改进计划。</li> <li>g. 维护健康和安全记录。</li> </ol> </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完成独立审查，以确认控制措施到位、运行良好且有效，区分<b>关键控制措施</b>和其他控制措施，并确定持续改进的机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由合格的卫生员监督工业卫生计划。</li> </ol>

级别	要求
<b>9.2 心理安全与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新机制或整合至现有机制，助力工人报告与心理安全和尊重相关的事件。</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整合至现有政策和流程中。</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制定和实施计划，促进和鼓励健康与福祉，包括心理健康和健康的生活方式。</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向工人传达促进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的政策与流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向<b>关键承包公司</b>传达促进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的政策与流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制定并实施创伤知情流程，以报告和应对工作场所中不尊重、心理不</li> </ol>

	<p>安全或有害行为相关事件。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提供培训和资源，支持同事之间以非正式的方式解决事件，旨在培养一种持续改进和学习的工作场所文化，关注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li> <li>b. 及时、保密且公正的机制，用于报告和响应在非正式事件解决流程之外需要支持或调查的疑虑、投诉和建议。</li> </ul> <p>6. 制定一项计划，提供援助以支持工人心理健康。</p>
领先实践	<p>1. 与工人、专家和相关外部利益相关者合作，审查创伤知情报告和应对流程，并在适当时加以调整。</p>
	<p>2. 制定与心理安全和尊重相关的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或在公司层面应用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为实现绩效目标而制定的行动计划。</li> <li>b. 展示实现绩效目标的进展情况，并就此进行内部报告。</li> </ul>
	<p>3. 提高工作场所设计流程中的身心安全、尊重和可访问性，并评估现有工作场所，识别相关风险。</p>
	<p>4. 将心理安全和尊重的原则整合到采购流程和承包商关系中。</p>
	<p>5. 对计划有效性进行独立审查，以促进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并确定持续改进的机会。</p>
	<p>6. 与矿区员工所在的当地社区合作以促进和支持心理安全和尊重。</p>

级别	要求
<b>9.3 培训、行为和文化</b>	
基础实践	<p>1. 提供有关安全和健康危害和风险的基本培训，并维护培训记录。</p> <p>2. 提供有关心理安全、尊重行为、识别社会心理危害和社会心理风险评估的基本培训，并维护培训记录。</p>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培训和提高认识方案，由培训师提供培训，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培训师能力评估。</li> <li>b. 培训需求分析，包括考虑所需的技能和能力。</li> <li>c. 培训后能力评估。</li> <li>d. 维护培训记录。</li> <li>e. 对培训计划有效性的内部审查的流程。</li> <li>f. 向访客进行介绍，涵盖行为期望以及如何标记安全问题。</li> </o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将危害识别和控制措施（包括针对身体和社会心理危害的措施）纳入培训和提高认识方案，重点强调鼓励安全、健康和尊重行为的预防和主动措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建立相关机制，让工人参与危害识别、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的确定，以及制定健康、安全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目标。</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表明整个矿区都致力于营造安全、健康及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表明矿区管理层在与工人互动时表现出的领导力反映了对安全、健康和尊重行为和文化的承诺。</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健康和安全培训计划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查。</li> </ol>

级别	要求
<b>9.4 监督、绩效和报告</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为工人制定人身安全和健康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通过在矿区报告或张贴的方式向工人传达目标和/或具体目标。</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过以下方式内部监测和报告身心安全与健康管理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制定绩效指标，用于分析趋势，为决策提供信息并指导持续改进。</li> <li>b. 监测和分析与心理安全和尊重行为相关的报告问题的数量和类型的数据，同时遵守保护个人信息的相关监管保护措施。</li> <li>c. 跟踪和内部报告安全与健康以及工业卫生检查的先行指标和滞后指标。</li> <li>d. 监测健康监测、伤害和疾病索赔数据、事件调查和跟进情况。</li> <li>e. 监测和分析与工业卫生相关的报告问题的数量和类型的数据。</li> <li>f. 在矿区内部传达工作场所监督、检查和后续行动的结果。</li> </ol> </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至少每年公开披露一次身心安全与健康绩效。</li> <li>3. 在既定目标和/或具体目标中同时纳入先行指标和滞后指标。</li> <li>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身心安全与健康绩效进行内部审查，以支持持续改进。</li> <li>5. 报告年度内死亡人数为零。</li> <li>6. 如果发生了死亡事故，请进行调查并采取行动来减轻根本原因和促成因素。</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过去四年中至少有三年达到矿区层面的持续改进绩效目标，并在之前的整个四年期间保持工作场所无死亡事故。</li> <li>2. 至少每三年对身心安全和健康绩效进行一次独立审计，并制定和跟踪行动计划，以解决已识别的改进机会。</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证明各个层面均理解管理层和员工的问责责任和职责**- 在鉴证流程中，鉴证提供者将与一定数量的工人进行一系列访谈。在此类访谈期间，鉴证提供者应测试个人是否理解适用于他们的任何问责责任和职责。

**基于性别的暴力**: 因性别或性别认同而针对他人实施的暴力和骚扰，或对特定性别或性别认同的人造成过度影响的暴力和骚扰，包括性骚扰。

**危险工作**：危险工作是指由于工作性质或工作条件而导致工人的身体或心理健康处于危险之中的任何工作。

**工业卫生**：工业卫生是一门预测、识别、评估和控制可能导致工人生病或受伤或可能影响周围社区和环境的工作场所条件的学科

**工业卫生计划**：工业卫生计划包括：

- 预测因工作场所活动和环境条件（例如，采购和使用有害物质）而引起的潜在暴露风险；
- 通过定性方法（例如，走访调查、工人访谈、目视观察）确定暴露情况；
- 通过监测污染物来评估已确定的暴露；
- 根据控制层次结构，将风险暴露控制在监管标准或以下；
- 评估控制措施在减少或消除暴露方面的有效性。

**现场承包商**：这是指在矿区范围内执行任务的承包商及其员工。

**社会心理风险和危害**：

- **社会心理危险因素**：危害包括工作环境、管理、实践和/或组织维度会增加健康风险的要素。
- **社会心理危害**：工作设计或管理中会增加工作相关压力风险并可能导致心理或身体伤害的因素。

**心理安全**：敢于承担人际风险、畅所欲言、公开提出不同意见、提出担忧，而不必担心负面影响或面临需要粉饰坏消息的压力。

**合格的卫生员 A** 合格的卫生员是指凭借知识、培训和/或经验获得公认的资格认证组织（例如全球 EHS 认证委员会或国家同等专业组织提供的认证工业卫生员证书）所授予的资格的人员。

**报告年度**-就此要求而言，“报告年度”应定义为矿区上次发布自我评估或外部保证结果以来的时间段，以确保逐年记录所有死亡人数。这意味着“报告年度”可能超过 12 个月，具体取决于日历年中上一次评估的时间。

**创伤知情流程**：强调受影响的个人和团体以及参与响应通过非正式和正式响应机制提出的问题的其他人的身体、心理和情感安全。创伤知情流程基于对创伤影响的理解和反应。其强调每个人的身体、心理和情感安全，并创造机会，以便幸存者重建控制感和赋权感。

**健康**：工人的健康或福祉与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息息相关：从物理环境的质量和安全，到工人对工作、工作环境、工作氛围和工作组织的感受。

**零死亡人数 (re 9.4 G5)**：在报告年度内发生过职业死亡事故的矿区不符合 9.4 监督、绩效和报告中规定的良好实践级别。职业死亡是指因管理控制下的活动引起的工作相关

事件而导致出现的员工、承包商或访客死亡事件。如果死亡人数被计入矿区的安全统计数据中，其也应计入此要求。

**参考资料:**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55 号公约《职业安全与健康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87 号公约《促进职业安全与健康框架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76 号公约《矿山安全与健康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第 190 号公约《暴力和骚扰公约》](#)



## 绩效领域 10：应急准备和响应

意向：通过实施应急响应管理系统，在紧急情况下保护工人和处于危险中的人员的健康和安全，包括保护社区和环境。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7 工人的权利
- 9 安全、健康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其侧重于矿区层面的应急计划，并与公司层面的危机计划直接相关，该计划在“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的第 1.5 节“危机管理和通信”中有所涉及。

级别	要求
<b>10.1 应急准备和响应计划</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确定可信的潜在紧急设想情形及其升级为危机的可能性。这可能包括但不限于运营中断和故障、自然灾害、冲突和内乱以及公共卫生危机。</li><li>2. 根据确定的情形，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内部和外部资源进行应急响应能力评估，以解决任何已确定的差距，包括资源和设备方面的差距。</li><li>3. 制定应急和危机准备和响应计划，应对已确定的情形，以避免和最大限度地减少生命损失、伤害以及对工人的健康和安全、社区、环境及财产的影响。</li><li>4. 组建矿区应急和危机响应团队，明确角色、职责、报告结构，包括与公司危机团队合作，并在分配职责后的两个月内让新成员熟悉其角色和职责。</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立并实施基于需求的培训计划，以确保应急响应团队成员接受必要的培训，以有效地履行 EPRP 中规定的职责。</li><li>2. 每年至少测试两次启动应急和危机响应团队的通知机制。</li></ol>

良好实践	<p>3. 建立机制，在紧急情况升级为危机时与公司危机响应团队协调。</p> <p>4. 建立应急控制矿区和危机响应矿区。</p> <p>5. 建立工人培训计划，确保其熟悉紧急情况和危机处理程序。</p> <p>6. 根据确定的潜在紧急情况，确定可能受影响的社区并与之接触，以确定其是否愿意在 <i>EPRP</i> 以社区为中心的方面开展合作以及具体如何开展，然后根据参与结果开展合作。</p> <p>7. 建立机制，在紧急情况下与工人、社区和主要利益相关者（可能包括公共部门机构、地方急救机构、地方当局和媒体）及时有效地开展沟通。</p> <p>8. 每年至少测试一次提醒员工注意紧急情况的通知机制。</p> <p>9. 以与相关社区和关键利益相关者合作确定的频率，测试与社区和关键利益相关者保持沟通的机制。</p> <p>10. 至少每年一次或在人员发生变动时与地方急救机构（如有）的高级成员会面，以保持应急响应协调并与当地应急响应能力保持一致。</p> <p>11. 在以下情况下，进行内部审查并更新应急和危机计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当与实施计划相关的人员发生变动时，更新联系方式，</li> <li>b. 在激活任一计划后，作为事件后影响评估的一环，</li> <li>c. 当已确定的紧急情况或危机情景发生重大变化时，和/或</li> <li>d. 至少每两年一次更新一次。</li> </ul> <p>12. 至少每年与应急和危机响应团队进行一次桌面模拟。</p> <p>13. 至少每三年根据潜在的矿区层面的紧急情况进行一次完整的危机模拟，并酌情让关键利益相关者参与进来。</p>
	<p>1. 每两年进行一次完整的危机模拟演练。</p> <p>2. 至少每年更新一次应急和危机准备和响应计划，并根据模拟情况进行改进或更改。</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可信的紧急设想情形**：通过考虑各矿区的个体特征的风险评估流程确定的紧急设想情形。情形可能包括自然灾害和与矿区设计配置相关的危害，鉴于其发生的可能性更高且具有独特的响应要求，需要制定更详细的应急计划。

**应急控制**：在事件发生期间激活的功能，充当与现场公众和应急人员的沟通渠道。

**紧急控制矿区**：在紧急事件期间激活的虚拟和/或物理矿区，充当应急响应团队成员、现场应急人员、公司危机响应团队和外部利益相关者（包括受影响的社区和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渠道。

### **应急准备和响应计划(EPRP)**

- **应急准备**：为预测紧急情况并做好准备、及提高响应能力而采取的一系列措施，旨在防止或减轻紧急情况对工人和社区的影响。
- **应急响应计划**：一套处理紧急情况的书面程序，可最大限度地减少事件的影响并促进事件后的恢复。

**桌面模拟**：一种演练，集合矿区的应急响应团队，并向其展示一个假设的场景，要求其作为一个团队开展协作，确定将如何响应场景中呈现的紧急元素。通常，一个场景将多次升级，增加模拟中每个步骤面临的挑战。

**与可能受影响的社区互动**：与社区接触的目的是将他们纳入对他们有潜在影响的情景的响应机制的设计中，并将其纳入响应计划的测试中。首要目标是让社区相信，在紧急情况下，他们的安全和保障会受到保护。

**审查和更新应急和危机计划**：对 EPRP 进行内部审查和更新旨在确保其持续反映矿区当前面临的风险。此演练既可以简单地更新应急响应团队成员的关键联系方式，但如果矿区的物理布局因新的基础矿区或其他变化而发生变化，则也可能涉及更多内容。如果自上次更新以来可信的设想情形发生了变化，则该计划可能还需要根据对可信的设想情形的审查进行更新。

**紧急情况与危机**：请参阅“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关于“危机”的定义。

**应急控制矿区和危机应对矿区**：危机控制矿区包括物理和虚拟矿区，确保组织在危机事件期间能保持沟通渠道畅通。沟通渠道将根据需要涵盖危机团队成员之间以及危机团队与应急响应人员之间的沟通。这与紧急控制矿区不同，后者更侧重于协助紧急响应者（如紧急调度员）之间进行沟通。

**当地危机管理团队(LCMT) 和应急响应团队**：除了现有的运营应急响应服务外，各矿区还应成立一个本地危机管理团队(LCMT)，如果紧急情况升级为危机，则该团队将取代应急响应服务。LCMT 将负责危机的现场管理，并与企业危机管理团队(CCMT)直接沟通。LCMT 的组成、角色和职责应特定于该运营，但与 CCMT 互补（参见 PA 1 公司要求）。

**引用：**

不适用

## 绩效领域 11：安全管理

意向：实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以预防、减轻并在必要时补救与矿区安全保障相关的人权风险和影响。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5 人权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如果矿区评估认为提供安全保障不会对人权构成风险，则此“绩效区域”不适用。

级别	要求
<b>11.1 安全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实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Voluntary Principles on Security and Human Rights, 简称 VPSHR)，不直接或间接支持非法控制采矿矿区的非国家武装团体或安全部队。</li><li>2. 进行安全风险评估。</li><li>3. 评估安保公司（无论是私营还是公共性质）根据 VPSHR 开展运营的能力。</li><li>4. 及时将可信的与安全相关的人权事件或指控通知有关当局，在适当的情况下行使自由裁量权，并在可能的情况下监督任何相关调查。</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立和实施与 VPSHR 相符的实践。</li><li>2. 如果矿区的安全保障由公共安保公司提供，则根据 VPSHR，将有关道德行为和人权的政策传达给公共安保公司，并敦促以符合这些政策的方式提供安全保障。</li><li>3. 识别并减轻与安全保障相关的人权风险和影响，特别关注包括人权维护者在内的弱势群体。</li><li>4. 如果该矿区造成或促成了与安全相关的人权影响，则根据 UNGP 提供补救措施。（参见性能区域 5：人权）。</li></ol>

	<p>5. 使用易于访问的方法和渠道向工人、<b>业务合作伙伴</b>和当地社区传达安全部署事宜。</p>
	<p>6.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向相关员工和安全提供者提供与安全相关的人权培训。</p>
	<p>7. 鼓励私营安保公司实施《私营安保公司国际行为守则》。</p>
	<p>8.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 VPSHR 的实施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p>
领先实践	<p>1. 向当地<b>利益相关者</b>传达矿区安保人员应遵守的标准和行为。</p>
	<p>2. 如果矿区的安全保障由公共安保公司提供，则与政府建立谅解备忘录 (MOU)，以提供与 VPSHR 相符的安全保障。</p>
	<p>3. 在规定的时间间隔内完成对 VPSHR 实施有效性的独立审查。</p>
	<p>4. 要求私营安保公司实施《私营安保公司国际行为守则》。</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私营安保公司**：外包或签约的安保公司。这些通常是指私营安保部队或“私营安保公司”(PSC)，属于私营企业。

**公共安保公司**：代表东道国政府的安保公司。通常是警察和武装部队。

**补救措施**：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安全风险评估**：以尊重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方式识别、分析和评估矿区安全部署的潜在影响和不确定性的风险评估。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公司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受到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的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 参考资料：

- [《私营安保公司协会国际行为守则》\(ICoCA\)](#)
- [联合国\(UN\)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
- [《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实施指导工具\(IGT\)](#)
- [ICMM 人权尽职调查指南](#)



## 绩效领域 12：利益相关者参与

意向：实施包容和有效的利益相关者参与流程，让矿区层面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能尽早且持续地参与影响自身的决策。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5 人权
- 7 工人的权利
-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15 文化遗产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7 申诉管理
- 21 尾矿管理
- 24 关闭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12.1 利益相关者的识别和参与</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与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公开透明地进行有意义的接触，并在当地传达这一承诺。</li><li>2. 确定并映射直接或间接受矿区活动影响、可能受矿区活动影响或与矿区活动有利害关系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及其合法代表，包括女性、弱势和/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li><li>3. 让可能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影响其健康、福祉、安全、生计、社区、土地、环境和其他权利和利益的流程和决策。在适当的情况下，与女性、代表性不足和弱势群体单独进行接触。</li><li>4. 及时以可访问、可理解且文化适宜的方式向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传达有意义的信息并提供材料。</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建立有意义的利益相关者参与流程，综合考虑便利性、可访问性以及性别和文化适宜性。</li> <li>根据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意见制定利益相关者参与计划，旨在在矿区与其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之间建立信任关系，并告知其矿区的管理方式。</li> <li>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审查和更新利益相关者地图和利益相关者参与计划，至少每12个月一次。</li> <li>在规定的时间间隔内与Facility的高级管理层一起审查利益相关者参与活动的反馈。</li> <li>为与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互动的工人提供参与和对话培训，包括社区知情的文化意识培训。</li> <li>以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可访问的方式，按规定的时间间隔提供利益相关者参与活动和反馈的总结，包括参与类型和参与的主题。</li> <li>在适当情况下，支持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有效参与、协商和对话流程的能力。</li> <li>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对利益相关者识别和参与流程和结果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有助于对直接影响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矿区活动进行共同设计和/或联合决策的流程。</li> <li>让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更广泛的矿区相关主题，例如策略、采购和招聘计划、风险和机遇。</li> <li>按规定的时间间隔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完成对利益相关者参与流程有效性的独立审查。</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有意义的参与：**一个相互对话的过程，其中矿区有义务咨询和听取利益相关者的观点，并将这些观点纳入其业务决策中。有意义的参与涉及克服阻碍多元群体和弱势群体（如土著人民）参与的结构性和实际障碍的措施。有意义的参与应在公平的基础上

善意进行，并根据具体情况和所涉及的**利益相关者**考虑解决障碍的策略，例如，可以包括后勤和其他支持，以促进参与。有意义参与的先决条件包括：获得可以合理理解的重要信息；实现透明沟通的结构；以及对参与过程和结果进行问责的制度。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土著人民。

**重大不利影响：**不利影响的重要性所考虑的是其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性。影响的严重程度将根据其规模、范围和不可补救的性质来判断。规模是指不利影响的严重程度。范围涉及影响的覆盖面，例如受影响或将受影响的人数或环境破坏的程度。不可补救的性质是指将受影响的个人或环境恢复到与其在不利影响发生前的情况相当的能力的任何限制。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有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弱势和代表性不足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这些群体的特点是风险较高，应对不利影响的能力较低。这一弱势可能基于社会经济条件，如性别、性别认同、年龄、残疾、种族、土著、宗教、历史排斥行为或边缘化，或影响人们获得资源和发展机会能力的其他标准。

#### 参考资料：

不适用

## 绩效领域 13：社区影响和益处

意向：通过确定受影响社区的发展优先事项并支持持久的社会和经济福祉，让社区参与识别和解决社区影响，为受影响社区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做出贡献。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5 人权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14 文化遗产

15 原住民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17 申诉管理

18 水资源管理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21 尾矿管理

22 污染预防

**适用性：**“绩效领域 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中单独介绍了识别和解决新项目和扩建的社会（和环境）影响和机会的要求。本绩效领域的第 13.1 节侧重于不利影响的管理，适用于现有运营。该绩效领域的第 13.2 节侧重于社区发展和益处（即积极影响），适用于新运营和现有运营。

级别	要求
<b>13.1 识别并解决社区影响</b>	
基础实践	1. 识别与矿区活动相关、将直接影响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潜在不利风险和影响。
	2. 根据缓解措施层级实施措施来预防或缓解已识别的不利风险和影响。
	3. 监测不利影响和缓解措施的进展。
良好实践	1. 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识别与矿区活动相关的潜在和实际不利影响并确定其优先级，包括潜在的社会、人权、环境以及社区安全和健康相关的不利影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促进和鼓励女性、弱势和代表性不足的<b>利益相关者</b>和<b>权利持有人</b>参与影响评估，并考虑这些群体和其他群体会受到矿区活动的哪些不同影响。</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与<b>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b>和<b>权利持有人</b>协商，并在适当情况下与政府机构协商，制定和实施行动计划，以避免或减轻优先影响。</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监控影响缓解行动计划的实施进度和有效性。</li> </ol>

级别	要求
<b>13.2 社区发展和益处</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披露矿区对当地社区、社会和经济发展做出贡献的承诺。</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汇编矿区<b>影响范围内</b>的社会经济发展数据，以便提供信息，按<b>规定时间间隔</b>监测进展情况。</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为当地企业提供采购和承包机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制定社区投资计划。</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在<b>影响范围内</b>增加积极的社会和经济发展影响的机会进行<b>内部审查</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让当地社区领袖和代表（包括妇女、弱势和代表性不足的群体）以及地方当局参与进来，以识别社区发展机会并确定其优先次序，并实施优先行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在适当的情况下与政府、当地民间社会和其他发展行为者建立<b>伙伴关系</b>，以推进矿区对社会经济发展的贡献。</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制定支持提高<b>当地采购</b>和就业水平的计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通过技能发展，包括提供培训和学徒计划，支持<b>当地就业</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鼓励<b>矿区承包商</b>和<b>供应商</b>增加<b>本地采购</b>和就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建立与<b>社区发展</b>、<b>当地就业</b>和<b>当地采购</b>相关的目标和/或具体目标，并按<b>规定的时间间隔</b>审查进展情况。</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8. 按<b>规定的时间间隔</b>监控和展示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9. 在<b>矿区层面</b>公开披露与<b>社区发展贡献</b>、<b>当地采购</b>和<b>当地就业</b>相关的信息。</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让社区代表参与与<b>矿区对社区发展、当地采购和当地就业计划的贡献</b>相关的决策过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如有需要，为当地社区<b>机构</b>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并让当地企业参与进来，以提高其参与当地经济机会的能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提供专业发展和/或职业机会，与<b>相关教育机构</b>保持联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与当地社区和其他<b>利益相关者</b>和<b>权利持有人</b>（包括地方政府）合作，监测进展情况并审查<b>社区发展计划、倡议和/或伙伴关系的有效性</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将促进<b>社区发展</b>的机会纳入长期投资决策和/或<b>关闭计划</b>中，从而在<b>矿区的生产寿命之外</b>创造利益。</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本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其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是指已经发生或正在发生的不利影响；潜在的不利影响是指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影响范围**：酌情包括可能受以下因素影响的区域：

- a) 矿区当前的活动和运营以及以后可能发生的可预测发展，和/或项目对受影响社区生计所依赖的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的间接影响；
- b) 不受矿区控制、为了支持该矿区的功能而建造或扩建的相关矿区，且若无这些矿区，就无法开展矿区相关活动。

**社区发展**：人们增强社区领导和治理的力量和有效性，提高其生活质量，加强其决策参与度，为经济发展创造更多机会，并实现对其生活的更大长期控制的过程。公司可以通过提供就业和培训机会、投资社区计划、为当地事业捐款、提供当地采购机会以及培养当地企业向公司提供商品或服务的能力来支持社区发展。

**承包商**：通过合同/分包合同或劳务代理/提供商间接受雇于本矿区的个人或组织。

**当地采购**：在整个项目生命周期中向当地企业提供采购和承包机会（直接和通过鼓励大型承包商和供应商如此行事），并支持增加当地社区经济机会的倡议。

**相关信息**：当矿区公开报告相关信息时，报告的信息应包括相关数据以及任何相关分析的结果和具体情况。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有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供应商**：供应链中供应产品或服务，帮助矿区开展自身运营、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实体。

**参考资料**：

- [ICMM 社会和经济报告：框架和指南（2022 年）](#)

## 绩效领域 14：土著人民

意向：尊重土著人民的权利，制定包容性参与流程，在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 (FPIC) 原则的指导下开展人权尽职调查，并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达成协议，表明其接受对其土地或其他权利产生的预期影响。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5 人权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5 文化遗产
-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该绩效领域概述了特定于土著人民的要求，并适用于存在土著人民的情况。

级别	要求
<b>14.1 管理与土著人民的接触、影响和机会</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根据《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UNDRIP) 中规定的原则，公开承诺在矿区的活动影响资产或传统土地、领土和资源时尊重土著人民的权利。将这一承诺传达给土著人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li><li>2. 与土著人民接触，了解对他们来说重要的事项，包括他们的权利会受到怎样的影响，以及如何避免侵犯他们的权利。</li><li>3. 建立并记录与可能受影响的土著人民的接触和协调流程，以支持对矿区活动的风险、潜在影响和益处的知情理解，并使土著人民能够有意义地参与可能影响其自身的决策。</li><li>4. 为与土著人民互动或做出影响土著人民的决策的工人提供文化意识培训，包括土著人民的历史、传统和权利。</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确定与可能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和适当的国家当局（如相关）的适当接触和决策过程，以使土著人民能够有意义地参与人权尽职调查过程和</li></ol>

<p><b>良好实践</b></p>	<p>善意的协议谈判。参与过程应具备文化适宜性和包容性，并通过可能受影响的土著人民的现有程序、协议和治理结构进行。参与过程还应认识到对弱势群体的独特风险和影响，包括妇女和女童、老年人、自愿隔离或初步接触的土著人民、流动土著人民和其他处于弱势地位的人员。参与应该具有包容性，使土著妇女和弱势群体能够公平参与，并充分考虑对他们的影响，以便项目不会造成或导致弱势情况进一步加剧。</p>
	<p>2. 进行尽职调查，以识别、预防、减轻和说明对土著人民权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该过程应尊重土著人民参与影响其自身事务的决策的权利，并应以 FPIC 的原则为指导。尽职调查应持续进行，认识到随着矿区的运营和/或运营环境的变化，土著人民权利面临的风险可能会随着时间而变化。</p>
	<p>3. 根据 UNGP 实施缓解措施，以防止或解决对土著人民权利的潜在不利影响，包括如何维持他们对传统土地、领土和资源的使用权。在适用的情况下寻求可行的选择，以避免土著人民迁出他们的土地或领土，或对其重要文化遗产产生重大影响。</p>
	<p>4. 从当地土著人民处寻求土著人民的知识、声音和观点，并在适当的情况下尊重地运用其来指导决策和实践。如需收集、存储、访问、使用和/或重复使用文化和知识信息和知识，则要获得许可。</p>
	<p>5. 通过提供合理的财务或其他商定的援助，支持土著人民在必要时进行善意谈判的能力。这可以包括支持土著人民参与决策和协议制定的能力，例如在适当时提供独立专家建议、能力培养、便利和调解，或让外部观察员参与进来。</p>
	<p>6. 根据 FPIC 的原则和既定的参与流程，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达成协议，表明接受对其土地或其他权利产生的预期影响，并明确影响发生及管理的相关条款。</p>

	<p>7. 认识到在某些情况下，尽管各方共同努力，但仍无法与所有受影响的土著人民达成完全协议，因此制定、实施并公开披露该矿区将采取的适当步骤，以根据 UNGP 管理对土著人民土地或其他权利的预期影响。</p> <p>8. 协议至少应包括通过人权尽职调查程序制定的缓解措施、利益共享（例如商业采购机会）、监测和审查机制、针对可能侵犯协议或土著人民权利的补救机制，以及考虑矿山运营变化和关闭的生命周期。</p> <p>9. 维护和监督与土著人民达成的协议条款和所做承诺的实施情况。</p> <p>10. 在可行且安全的情况下，促进继续获得进入文化遗产地或具有精神价值的地区的权利，以及受传统所有权或习惯使用的传统土地、领土或资源的权利（见“绩效领域 15：文化遗产”）。</p> <p>11. 提供由土著人民提供信息并适合土著人民文化的申诉机制（参见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p> <p>12. 为与土著人民互动或做出影响土著人民的决策的工人提供有关土著人民历史、传统和权利以及跨文化意识和参与的教育、宣传和/或培训。</p>
领先实践	<p>1. 与直接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合作，制定和/或支持现有的决策流程，包括以下流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确定矿区和直接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将如何寻求协议；</li> <li>b. 确定如何纳入传统决策过程（如存在）；以及</li> <li>c. 有效解决争议。</li> </ul> <p>2. 关于土著人民历史、传统和权利以及跨文化意识和参与的教育、宣传和/或培训经与土著人民合作设计和/或提供，并面向所有员工。</p> <p>3. 与直接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合作，针对已确定的机会和利益分享共同商定后制定目标，并推进实施计划以实现这些目标。</p> <p>4. 按共同商定的时间间隔，对与土著人民的参与、影响和利益识别/管理流程的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p>

	<p>5. 通过与土著人民社区合作实施以下至少三项措施，促进跨文化理解并加深工人对土著人民历史、传统和权利的认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在全矿区范围内提供教育、宣传和/或培训。</li> <li>b. 对文化意识有效性进行内部审查，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进行教育工作。</li> <li>c. 宣传和教育工作扩展至包括与矿区无直接关系的个人和/或组织。</li> <li>d. 该矿区支持当地文化活动，并鼓励员工参加土著人民社区活动。</li> <li>e. 为当地、区域和/或国家层面的关于土著人民的和解倡议做出贡献或参与其中。</li> <li>f. 将传统和文化活动/协议整合至商业实践中。</li> </ul>
--	---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协议：**协议是批准或接受某事的行为，通常在参与和谈判过程之后达成。公司和土著人民之间的协议即是这一流程的产物。协议形式多种多样（例如，关系协议、影响利益协议、合作协议）。协议可成为土著人民表示同意采矿和采矿相关项目对其权利产生影响的一种方式，并据此为影响和互利关系建立公平条款。协议可以反映同意和/或作为表明同意的一种方式。

**利益共享：**确定公平分配项目可以提供的利益和价值创造的过程。这可以包括经济利益或其他类型的利益，例如社会和经济发展成果。这可以包括实物参与，例如教育和培训、环境和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合作以及健康倡议等机会。这些利益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作为缓解措施的一部分（即，在采取适当的避免、最小化和恢复措施后抵消和解决剩余影响）可能获得的补偿不同。

**重要文化遗产：**这包括受影响土著人民生活的身份认同和/或文化、仪式或精神影响至关重要的文化遗产。其包括具有重要文化和/或精神价值的自然区域，例如圣林、圣水和水道、圣树和圣石。其被定义为(i)出于长期的文化目的而使用或在人们记忆中曾经使用过文化遗产的社区的国际公认遗产；或(ii)受法律保护的文化遗产区，包括东道国政府提议指定的此类区域。逐个项目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协商，共同确定重要文化遗产区域，是了解其精神、文化或历史意义与价值不可或缺的一步。

**表明同意：**土著人民必须可自由地用其选择的术语来定义同意。一些土著人民可以选择以同意的方式制定其协议，但其他土著人民可以选择其他框架，例如给予许可或签订合同条款，例如包括伙伴关系协议、影响/益处协议、合作协议在内的协议；支持声明；或土著人民主导进行影响评估后给出批准。在确定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达成的协议是否表明同意时，重要的是要认识到每个土著社区都独一无二，且每份协议都同样独特，反映了每个社区选择采取的方法。矿区应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接触，了解其如何确定或表达同意。

###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 (FPIC) : FPIC**

包括一个过程和一个结果（就某个时间点而言）。通过这一过程，**土著人民**：(i) 能够在不受胁迫、恐吓或操纵的情况下自由做出决定；(ii) 在做出关键决策和产生影响之前，有足够的时间参与决策；以及 (iii) 充分了解拟议的活动及其潜在影响和益处。结果是，在指定的决策过程中，**土著人民可集体同意或拒绝开展某项特定活动**。拟议活动的决策过程应基于**善意的谈判**，同时努力与**土著人民**的传统决策过程保持一致，并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

**善意：**一种特殊的谈判形式，旨在确定分歧点和协议点，以及有哪些选项可用于以平衡的方式解决分歧。其主要侧重于在谈判各方（如公司和土著社区）之间建立相互尊重的关系，并缓解任何谈判权力不平衡的现象。

**土著人民：**土著社区、人民和民族是指那些与其领土上发展起来的被入侵前和前殖民社会具有历史连续性，认为自己与现在在这些领土或部分领土上盛行的其他社会阶层不同的社区、人民和民族。他们目前是社会的非主导部门，并决心根据自身的文化模式、社会制度和法律体系，保护、发展和传承其祖先的领土和他们的民族身份，并将其作为人民继续存在的基础。

**有意义的参与：**一个相互对话和决策的过程，其中矿区有义务咨询和听取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的观点，并将这些观点纳入其业务决策中。**有意义的参与**涉及克服阻碍多元群体和弱势群体（如**土著人民**）参与的结构性和实际障碍的措施。**有意义的参与**应在公平的基础上真诚地进行，并根据具体情况和所涉及的利益相关者考虑解决障碍的策略，例如，可以包括后勤和其他支持，以促进参与。**有意义参与**的先决条件包括：获得可以合理理解的重要信息，实现透明沟通的结构以及对参与过程和结果进行问责的制度。

**有意义的关系：****有意义的关系**是指被认为重要的关系，包括相互尊重、信任、兴趣、积极的关注和让对方感到被重视。另请参阅**有意义的参与**。

**和解：**承认过去对土著人民造成的历史和行为的过程，其中可能包括矿业公司的行动，并积极参与社会倡议，修复信任，以推动愈合社会创伤和改善社会福祉。在一些司法管辖区，存在土著和国家主导的和解进程来解决这些历史问题。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并避免侵犯人权的特定义务或责任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土著人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公司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性能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受到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的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有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传统所有权和习惯使用:** 就土著人民而言，传统所有权是指土著人民定居和居住的领土及其对传统和/或文化资源的使用。对领土和/或资源的习惯使用是基于一系列不断重复的长期习惯或习惯行为，从而产生习惯权利。例如，在流离失所和/或文化迁移的情况下，也可能出现对新领土的习惯使用或占领。

**未达成协议时:** 在这种情况下，可采取的措施包括重新开展或扩大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和相关方的对话，以解决意见分歧。鉴于某项活动**可能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可以决定是否应该重新考虑其范围，或者决定是否应该继续参与某个项目并考虑负责任地退出。

**参考资料：**

- [《联合国 \(UN\) 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 [《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土著和部落人民公约》](#)
- [《2024 年 ICMM 土著人民和采矿立场声明》](#)

[国际金融公司 \(IFC\) 绩效标准 7: 土著人民和绩效标准 8: 文化遗产](#)

## 绩效领域 15：文化遗产

**意向：**与文化遗产的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识别和保护文化遗产。文化遗产可以是土著和非土著遗产，可以是特质遗产（例如，地点和物品）或非物质遗产（例如，习俗、传统、语言和信仰）。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2 商业道德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21 尾矿管理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15.1 文化遗产识别和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识别、保护和尊重文化遗产。</li><li>2. 与文化遗产的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确定可能受矿区活动影响的文化遗产，并通过以下方式获取信息：<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a. 政府，关于正式指定或受法律保护的遗产，包括世界遗产地。</li><li>b. 相关组织，例如文化机构、大学、公民社会和宗教团体。</li><li>c. 信誉良好的来源提供的公开数据。</li></ol></li><li>3. 分配文化遗产管理的问责责任和职责。</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如果存在对文化遗产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则应对替代方案进行分析，通过矿区的设计变更和/或施工和运营程序优先避免对文化遗产造成不利影响。</li><li>2. 向相关管理人员和工人提供关于文化遗产及其对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的重要性的培训。</li><li>3. 如果对土著人民的重要文化遗产存在潜在的不利影响，请按照“绩效领域 14：土著人民”中所述的决策流程开展工作。</li></ol>

	<p>4. 在文化遗产影响不可避免的情况下，与受影响的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制定和实施旨在维护文化遗产价值和功能的缓解措施。</p>
	<p>5. 当不可避免的影响影响到不可替代或重要的文化遗产时，与传统所有者、使用者和负责当局合作，根据最佳可用技术将其移除和保存。</p>
	<p>6. 制定并实施一个流程来管理偶然发现的以前未知的文化遗产，或新共享的以前未知的文化遗产的传统知识。</p>
	<p>7. 如果矿区对文化遗产造成或有助于造成不利影响，则提供或参与与受影响的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制定的补救措施。</p>
领先实践	<p>1. 与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监测为避免对文化遗产产生不利影响而采取的措施的有效性。</p>
	<p>2. 向所有工人提供有关文化遗产及其对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的重要性的意识培训。应尽可能与传统所有者和/或使用者合作开发和提供培训。</p>
	<p>3. 通过专门的合作伙伴关系和/或特定运营活动之外的计划，与传统所有者和使用者合作并征得其同意，为保护文化遗产做出贡献。这可能包括支持未来的文化遗产管理、物质文化遗产归还以及与非物质文化遗产重新建立联系。</p>
	<p>4. 支持传统所有者和/或使用者根据要保护的价值，对文化遗产保护措施进行持续监测。</p>
	<p>5. 支持传统所有者和/或使用者维护、保存和弘扬文化遗产。</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文化遗产：**习俗、实践、地点、物品、艺术表现形式和价值观。文化遗产通常表现为非物质或物质文化遗产。

**重要文化遗产：**这包括对受影响土著人民生活的身份认同和/或文化、仪式或精神影响至关重要的文化遗产。其包括具有重要文化和/或精神价值的自然区域，例如圣林、圣水和水道、圣树和圣石。其被定义为 (i) 出于长期的文化目的而使用或在人们记忆中曾经使用过文化遗产的社区的国际公认遗产；或 (ii) 受法律保护的文化遗产区，包括东道国政府提议指定的此类区

域。逐个项目与受影响的土著人民协商，共同确定重要文化遗产区域，是了解其精神、文化或历史意义与价值不可或缺的一步。

**补救**：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传统所有者**：与某片土地、遗址和价值具有传统或历史联系、依恋和/或关系的个人或团体

**不可避免的影响**：行动将产生重大影响，且缓解措施不切实际。

**(文化遗产)使用者**：与文化遗产相关和/或从文化遗产中获得持续价值的个人或团体。

#### 参考资料：

- [国际金融公司 \(IFC\) 绩效标准 8: 文化遗产](#) (未引用但相关)
- [ICMM: 实施缓解措施层级的跨行业指南](#)

## 绩效领域 16：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意向：管理与 ASM（如存在）相关的风险和影响。帮助合法的手工和小规模采矿(ASM) 经营者实现专业化和正规化，以支持改进环境、社会和安全实践，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创造经济机会。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5 人权
- 11 安全管理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22 污染预防（22.3 汞）

适用性：该绩效区域适用于矿区影响范围内存在手工和/或小规模采矿经营者的情况。

级别	要求
<b>16.1 ASM 风险评估、参与和报告</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确定 ASM 在法律框架内运营的程度，以及可能被视为合法ASM 的程度。</li><li>2. 公开承诺支持合法 ASM 经营者（如有）实施正规化举措和改进运营、安全、环境和社会实践。</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评估 ASM 对矿区的风险和影响，并按规定的时间间隔更新评估。</li><li>2. 管理和缓解风险评估中确定的 ASM 对矿区的风险。</li><li>3. 在可能的情况下，直接与 ASM 合作，或与合法ASM 合作的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以支持能力建设和/或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其组织管理，减少有毒或有害物质（如汞）的使用，和/或改善其安全、人权、社会和/或环境管理实践。</li><li>4. 将矿区申诉机制的可用性传达给矿区影响范围内的ASM 经营者（参见绩效区域 17：申诉管理）。</li></ol>

	5. 如果直接或间接从合法的ASM 经过者处采购，则根据“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进行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
领先实践	1. 寻找机会，支持合法的ASM 经营者向合法市场销售产品。
	2. 与 ASM 代表、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相关者合作，支持 ASM 社区的替代生计、经济发展和其他社会改善措施，特别关注弱势和代表性不足的群体。
	3. 积极倡导并参与旨在帮助 ASM 实现正规化的区域、国家和/或其他多利益相关方倡议。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影响范围：**酌情包括可能受以下因素影响的区域：

- a) 矿区当前的活动和运营以及以后可能发生的可预测发展，和/或项目对受影响社区生计所依赖的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的间接影响；
- b) 不受矿区控制、为了支持该矿区的功能而建造或扩建的相关矿区，且若无这些矿区，就无法开展矿区相关活动。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ASM)**：正式或非正式的采矿作业，主要采用简化形式进行勘探、开采、加工和运输。ASM 通常资本密集度较低，并采用劳动密集度较高的技术。ASM 可以包括以个人身份工作的男性和女性，也可以包括以家庭团体、合伙关系、合作社或其他类型的合法协会和涉及成百上千名矿工的企业组织的成员工作的个人。

**合法ASM：**手工和小规模采矿的合法性是一个难以定义的概念，因其涉及许多特定情况的因素。在本指南中，合法是指符合适用法律的手工和小规模采矿。当适用的法律框架未予执行或缺乏此类框架时，对手工和小规模采矿合法性的评估将考虑手工和小规模采矿者及企业在适用的法律框架（若存在）内经营的真诚努力，以及他们在有机会时参与实现正规化的情况（请记住，在大多数情况下，手工和小规模采矿者的能力、技术能力或财力资源非常有限，甚至根本没有）。无论哪种情况，手工和小规模采矿与所有采矿一样，若导致出现与矿物开采、运输或贸易相关的冲突和严重侵权行为，则不能被视为合法。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引用：**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三版)



## 绩效领域 17：申诉管理

意向：使当地社区（包括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能够提出问题或担忧，并通过实施符合《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原则 31）八项有效性标准的申诉机制予以解决。针对本矿区造成、促成或与之相关的不利人权影响或其他伤害提供或允许获得非司法补救措施。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2 商业诚信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5 人权
- 7 工人的权利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17 申诉管理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17.1 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申诉机制</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立并实施申诉机制，以保护其身份、防止歧视或报复的方式接收、跟踪和回应矿区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提出的问题和担忧。</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分配申诉管理和解决的职责和问责责任，包括矿区层面的高级管理层。</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3. 传达申诉机制的可用性，并让矿区层面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可以加以使用。</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4. 为负有申诉管理问责责任和职责的员工、以及与社区互动的人员提供申诉机制相关培训。</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立并实施符合 UNGP 针对此类机制的八项有效性标准的业务层面的申诉机制。这些原则强调合法性、可访问性等（详见术语表），以及保护提出申诉的人员免受歧视或报复，并辅以保密性原则以保护其身份。</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以符合其需求的方式，与可能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就申诉机制的设计进行协商，其中应概述明确的流程步骤、时间表和里程碑，以公正的方式评估和解决申诉。</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让已就其解决情况提出申诉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进来，提供申诉状态和/或相关补救措施的最新信息，并根据商定的时间表传达结果和结束申诉。</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通过申诉机制为矿区造成或促成的负面人权影响提供补救措施，或通过其他合法程序开展合作进行补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定期内部审查并更新申诉机制，其中应让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交流使用该机制的经验并提出改进建议。</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向管理层报告通过申诉机制提出的问题和担忧的数量和类型，以及为响应、解决和/或补救此类问题而采取的行动类型，同时考虑保密和保护对待投诉人的规定。</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设计机制。</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根据 UNGP 的八项有效性标准，按规定的时间间隔与受影响的人员一起对申诉机制的有效性内部审查。</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公开披露通过申诉机制提出的问题和担忧的数量和类型，以及为响应、解决和/或补救此类问题而采取的行动类型，同时考虑保密和保护对待投诉人的规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一起对通过申诉机制提出的问题和担忧进行内部审查，评估根本原因并制定解决根本原因的预防措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引导那些提出问题但未能通过业务层面申诉机制成功解决的人员针对未解决的问题和担忧寻求其他合法的补救途径。</li> </ol>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保密性**：在申诉机制中，保密性允许投诉人以保护其身份以避免报复的方式提出申诉，但允许负责接收和处理申诉的个人跟进投诉人，以要求提供更多信息和/或提供有关其申诉状态的最新信息。

**申诉机制**：一种正式手段，个人或团体可通过该机制对矿区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对其人权的影响）提出担忧，并寻求补救措施。

**补救**：指针对负面影响提供补救措施的过程，以及可以弥补负面影响的实质性结果。这些结果可能包括多种形式，例如道歉、恢复原状、康复、财务或非财务补偿、惩罚性制裁（无论是刑事制裁还是行政制裁），以及通过禁令或保证不再发生此类事故等方式防止伤害。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在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 **UNGP的有效性标准**：UNGP

针对非司法性业务层面的申诉机制指定了以下标准，以支持其有效性：

- a. **合法**：获得其预期用途的利益相关者群体的信任，并对申诉机制的公平运行负责。
- b. **可访问**：为预期使用的利益相关者群体所知，并为可能面临访问障碍的人员（例如，对机制缺乏认识、语言、读写能力、成本、实际位置和害怕报复）提供充分的帮助
- c. **可预测性**：提供清晰已知的程序，为每个阶段提供指示性时间框架，并明确可用的流程类型和结果以及监控实施情况的手段
- d. **公平**：寻求确保受害方能够合理地获取必要的信息、建议和专业知识，以便以公平、知情和尊重的方式参与申诉程序。
- e. **透明**：让申诉各方了解其进展情况，并提供有关机制绩效的足够信息，以建立对其有效性的信心并满足任何相关的公共利益。
- f. **与权利兼容**：确保结果和补救措施符合国际公认的人权。

g. **持续学习的源泉**：利用相关措施确定相关经验教训，以改进机制和防止未来再次出现不满和伤害。

h. **基于参与和对话**：在设计和执行过程中咨询预期将使用该机制的利益相关者群体，并专注于将对话作为处理和解决不满的手段。

**引用：**

- [联合国 \(UN\) 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ICMM 《处理和解决地方层面的担忧和不满：采矿和金属行业的人权》](#)



## 绩效领域 18：水资源管理

意向：认识到获得水资源是一项人权和基本的生态系统要求，是许多社区的福祉和生计、精神和文化习俗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使用缓解措施层级实施水资源管理实践，以支持其他用户可用的流域资源的整体质量和可及性，并提高用水效率。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2 商业诚信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 24 关闭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18.1 水资源管理与绩效</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负责任地管理水资源。</li><li>2. 应用缓解措施层级，优先考虑避免影响而非采取缓解措施。</li><li>3. 分配水资源管理的职责和问责责任。</li><li>4. 确定矿区在其运营生命周期内的水质和水量要求。</li><li>5. 识别和评估对矿区下游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风险和影响，并根据缓解措施层级的应用情况对已识别的风险实施控制，优先考虑避免影响而非采取缓解措施。</li><li>6. 根据已识别的风险，实施地表水和地下水的水监测计划，包括水质和水量参数以及合规表现。</li><li>7. 将重大不合规情况和纠正措施传达给矿区高层管理人员。</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监测数据准备整个矿区的运营和预测水平衡，并按定义的时间间隔进行更新。</li> <li>2. 描述水文地质环境，并根据已识别的风险详细预测地下水资源的风险。</li> <li>3. 评估矿区内的水管理实践对流域的地表水和地下水产生了哪些累积影响，包括环境要求和其他有益用途。</li> <li>4. 制定并实施一项计划，以减轻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的影响和风险，同时考虑排放是否可能影响矿区下游流域资源的质量和数量，以满足环境要求、当地用户和权利持有人的需求。</li> <li>5. 按规定时间间隔评估与矿区一系列潜在气候变化情景相关的风险，及其对水平衡、水质和水相关基础矿区的可能影响，例如用于管理侵蚀、沉积物和干旱的基础矿区或管理雨水相关控制系统的基础矿区。</li> <li>6. 确定提高工艺用水效率的机会；并力求通过实施确定可行的机会来减少工艺用水的使用量，包括加强水的重复利用。这适用于生产过程（如碾磨）使用的水，但不包括整个矿区收集的用于处理和排放且未用于采矿和加工的接触水。</li> <li>7. 评估源头控制机会，包括分流，并在可行的情况下，实施避免产生接触水的机会，并防止接触水和非接触式水混合，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水处理需求。</li> <li>8. 制定与水相关的目标和/或具体目标，以保护其他有益用途并降低其风险，包括其他用水者和流域的健康。</li> <li>9. 定期监控为实现目标和/或具体目标所采取的行动的进展，并报告给矿区层面的高层管理人员。</li> <li>10. 根据其与水相关的角色和职责为相关工人提供培训，且在工人入职培训期间提供有关水风险和影响的培训，以便工人能够识别和报告问题。</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报告年度实现矿区与水相关的目标和/或具体目标，或者如果未达到目标和/或具体目标，请评估原因并吸取经验教训，以增加下一年度实现目标或具体目标的机会。</li> </ol>

	<p>2. 在可能且有用的情况下，与其他相关用水者分享与材料不合规相关的回应和学习，以便其他人（例如行业同行）能从学习中受益。</p>
	<p>3. 在矿区的整个生命周期内规划、设计和实施措施，以尽量减少对长期主动水资源管理的需求，并与对安全稳定的地形的需求相平衡，以减轻关闭后的长期风险，从而减少矿区在其生命周期关闭阶段对水处理的需求。</p>
	<p>4. 对有效性进行独立审查，并监督与水管理相关的管理体系和流程的实施情况。</p>

级别	要求
<b>18.2 协同流域管理</b>	
基础实践	<p>1. 定义与矿区相关的流域边界，以确定矿区水资源的地理范围，包括水文和水文地质环境。</p>
	<p>2. 分配与其他用水者合作的职责和问责责任。</p>
	<p>3. 根据 IWRM 的进展水平，确定水资源综合管理(IWRM)的相关流域流程，以及水用户、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p>
	<p>4. 与矿区相关流域中的用水者合作，以更好地了解他们如何使用和评估水资源，并确定需要解决的水资源相关压力。</p>
良好实践	<p>1. 如果 IWRM 流程不成熟，应与其他已确定的用水者合作，以了解流域中的共同性水资源问题，包括与已确定的社会环境因素相关的问题。如果 IWRM 流程成熟，则酌情使用已建立的 IWRM 工具来获取此信息。</p>
	<p>2. 如果 IWRM 流程不成熟，与其他已确定的用水者合作，识别、评估和优先考虑与水质和水量相关的短期、中期和长期社会环境风险和影响，包括环境用水需求和水压力，并参与制定适应性管理计划。如果 IWRM 流程成熟，则酌情参与 IWRM 工具的持续改进。</p>

	<p>3. 提供数据和信息，告知其他用水者运营水资源管理实践与已识别的流域相关风险（例如通过水资源综合管理流程识别的风险）的关系。</p>
	<p>1. 在存在相关流程的情况下，参与水资源综合管理流程，以识别与水相关的机会并确定其优先次序。</p> <p>2. 向其他用水者提供数据和信息，以告知运营实践与 IWRM 发展的关系，并讨论如何参与制定协同缓解方案。</p>
领先实践	<p>3. 根据 Lp#1，如果已确定与水有关的机会，且在其他用水者有需要的情况下，通过水资源综合管理流程，在矿区的参与下，矿区所在流域至少出现了以下其中一种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设定流域规模目标，包括土地利用计划（如存在）中包含的目标。</li> <li>b) 制定流域计划。</li> <li>c) 跟踪流域规模目标（见上文 a 点），并与水相关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就进展情况进行接触。</li> <li>d) 流域规模的协同监测。</li> </ul>

级别	要求
<b>18.3 水报告</b>	
基础实践	<p>1. 公开披露矿区层面的主要用水活动、来源、用途和排放的描述。</p>
良好实践	<p>1. 公开披露相对于既定目标或具体目标的运营取水量和其他管理取水量（按来源、数量和质量）、总排放量和总消耗量。</p> <p>2. 公开披露与“绩效领域 2：商业诚信，2.1 良好实践，2”一致的任何重大罚款或监管行动。</p>
领先实践	<p>1. 根据以下框架之一或同等框架（包括监管要求）公开披露矿区层面的水数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ICMM 水报告：良好实践指南</li> <li>b. MCA 水核算框架</li> </ul>

	c. 包括 303 : 水资源和污水(2018)标准在内的 GRI (2018)
	2. 完成对公共水资源报告的独立审计，并公开结果。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协同流域管理：**矿区与其他用水者、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在水资源综合管理方面开展的合作。如果存在既有的流域治理结构或管理倡议（如水务局），则矿区将参与这些倡议，即使法律要求，亦可用作实施 18.2 要求的证据。

**接触水：**与矿区受扰范围接触的水。

**定义频率：**如果需要定义频率，则必须在相关程序或相关文档中予以定义。该文件将注明设置频率的原因。

**下游用户：**位于矿区下游地区、使用受矿区影响的水或排放的水的用户。

**矿区相关流域边界：**确定矿区运营可能（或可能感知）影响的水文系统的物理特征，其中可能包括与上游供水相关的集水区以及跨越集水区边界的地下水含水层。

**地下水：**储存在岩石或沙砾层（含水层）内的孔隙和裂缝中的地球表面以下的水。

**水文背景：**确定流域的水文条件。

**I 水资源综合管理(IWRM)：**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将水资源综合管理定义为促进水、土地和相关资源的协调开发和管理的过程，以公平的方式最大限度地提高经济和社会福利，同时不影响重要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性。

传统、分散的部门水资源管理方法导致水资源使用不可持续且服务不佳，而水资源综合管理作为一种跨部门方法，逐渐被认为是这一问题的解决方案。水资源综合管理的基础是水资源是生态系统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既是自然资源，也是一种社会和经济产品。

水资源综合管理的基础是，有限水资源的多种不同用途相互依存。例如，高灌溉需求和农业污染意味着用于饮用或工业用途的淡水减少；受污染的城市和工业废水污染河流并威胁生态系统；如果必须将水留在河流中以保护渔业和生态系统（环境流量），那么用于种植农作物的水资源就会减少。

因此，实施水资源综合管理有助于保护世界环境，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农业发展，促进民主参与治理，并改善人类健康。

**材料不合规：**重大不合规包括但不限于超出监管或许可要求、可报告事件、未提交报告或管理系统或流程控制出现重大混乱，导致计划外或未经许可的排水。

**缓解措施层级：**该措施层级优先考虑采取行动，避免不利影响的行动，然后按最小化、恢复和抵消的优先序列行事。

**非接触水：**未与矿区范围接触的水。这类水通常会被收集并引导绕过矿区，以避免其成为接触水。

**工艺用水：**矿区运营过程中使用过的水。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

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地表水：**自然存在于地球表面的冰层、冰盖、冰川、冰山、沼泽、池塘、湖泊、河流和溪流中的水。

**上游用户：**从矿区所使用的水源的上游取水的用户。

**水平衡：**指用于识别和绘制矿区所进出水流的方法。水平衡用于了解供水需求随时间推移出现的变化。矿区的水平衡包括三个主要组成部分：取水量、排水量和水消耗量。计算矿区水平衡的实用公式是取水量 = 排水量 + 水消耗量 + 矿区边界内储水量的任何变化。<sup>5</sup> 关于水平衡中应包括哪些内容的其他指南，包括取水口、控制和处理系统、污水排放、用水需求和监测点的映射请参见 18.3.L.1 中引用的资源。

**水资源管理：**涉及为管理矿区范围内的水流和水质而采取的行动。

**水资源管理：**以对社会公平、环境可持续且对所有用水者经济有益的方式使用水资源。

**流域与集水区：**术语“流域”和“集水区”是指所有地表径流和地下水通过一系列溪流、河流、含水层和湖泊流入大海或单个河口或三角洲的其他出口的陆地区域；以及受矿区排放影响的下游区域。此处定义的流域和集水区包括相关的地下水区域，并可能包括部分水体（例如湖泊或河流）。就本“绩效领域”而言，这两个术语可以互换。ICMM 的《实用指南：采矿和金属行业集水区的水资源管理》(2015 年) 和水资源管理联盟提供了其他详细指南

#### 参考资料：

- [ICMM 水报告：良好实践指南](#)
- [澳大利亚矿业理事会 \(MC\) 水核算框架](#)
-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 303：水资源和污水](#)
- [CEO 水资源管理倡议](#)

## 绩效领域 19：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与自然

意向：通过应用缓解措施层级和实施管理实践来识别和解决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重大风险和影响，以至少实现生物多样性的零净损失或净收益，助力实现自然受益型未来。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4 原住民
- 18 水资源管理
- 20 气候行动
- 22 污染预防
- 24 关闭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19.1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与自然</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禁止在世界遗产地内勘探或作业，并确认与世界遗产地相邻的任何当前或未来作业与其指定的突出普遍价值不相抵触，并且不会危及其完整性。</li><li>2. 遵守为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拉姆萨尔湿地（国际重要湿地）、法定保护区及其缓冲区（定义了限制的地方）制定的限制。如果允许在这些区域内采矿或相关基础矿区建设，请确认任何新作业或对现有作业的更改都与其指定的价值兼容。</li><li>3. 将世界遗产地的禁令和指定保护区及其缓冲区的限制传达给相关员工、承包商、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li><li>4. 建立生物多样性管理的高级管理层职责和问责责任，以实现既定的生物多样性成果。</li><li>5. 在影响范围建立生物多样性基线，并尽早确定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价值，以支持实施缓解措施层级的“避免”初始阶段，并在可用的情况下纳入当地知识。</li></ol>

	<p>6. 评估与矿区相关的活动对影响范围内生物多样性的风险和影响。</p> <p>7. 制定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优先考虑采取行动解决对重要生物多样性价的影响，包括在影响范围内实施矿区层面的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进行适应性管理。</p>
	<p>1. 让影响范围内的社区参与进来，了解其对生态系统服务的使用情况，并评估对生态系统服务的潜在风险和影响。让那些生态系统服务的使用可能受不利影响的人员参与缓解措施，以维持或改进其提供方式，或者若不可能，则根据缓解措施层级提供替代服务。</p> <p>2. 通过以下方式解决对影响范围内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重大风险和影响，以便在完成关闭之前实现生物多样性的最小零净损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从最早的可行勘探阶段开始，就应优先采用缓解措施层级的“避免”方式，且在整个项目生命周期内持续如此，以及</li> <li>b. 在可行的情况下，逐步进行修复和/或恢复，并尽早开始抵消剩余的不利影响。</li> </ul>
良好实践	<p>3. 将解决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风险和影响的行动纳入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并按规定时间间隔监测实施管理行动的进展情况，以及实现零净损失或净收益目标的进展情况。</p> <p>4. 与相关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和/或让其参与其中，以帮助制定和支持实施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p>
	<p>5. 公开披露用于实现零净损失或净收益的方法。如果现有矿区不可能实现零净损失，则公开披露具体原因以及如何应用缓解措施层级和其他保护措施来适当解决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并列出相关时间框架。</p> <p>6. 按照全球公认的报告实践（如 TNFD、GRI、CSRD 或 ISSB）公开披露优先地点运营的重大自然相关影响、依赖性、风险和机遇。</p>
领先实践	<p>1. 制定并实施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以根据规定的基线通过关闭来实现生物多样性的净收益，并规定的时间间隔监测进展情况。</p>

	<p>2. 将自然因素纳入业务决策工具和流程，包括与治理、策略、风险和影响管理相关的工具和流程。</p>
	<p>3. 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制定并实施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中确定的行动，以实现零净损失或净收益，并确保对实现零净损失或净收益的重要领域进行长期保护。</p>
	<p>4. 在规定的时间间隔内完成一次独立审查，以评估应对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的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实现净收益的进展情况。</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不利影响：**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影响范围：**酌情包括可能受以下因素影响的区域：

- a) 矿区当前的活动和运营以及以后可能发生的可预测发展，和/或项目对受影响社区生计所依赖的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的间接影响；
- b) 不受矿区控制、为了支持该矿区的功能而建造或扩建的相关矿区，且若无这些矿区，就无法开展矿区相关活动。

**生物多样性：**来自所有来源的生物体之间的差异，包括陆地、海洋和其他水生生态系统（如森林、草原、珊瑚礁等）及其所属的生态综合体；这包括物种内部、物种之间和生态系统的多样性。

**生物多样性基线：**在项目开始之前或特定时间点，为收集和解释矿区中出现的生物多样性价值（即物种、栖息地、生态系统或相关服务）及其当前状况和趋势的信息所做的工作。生物多样性基线支持评估项目的影响和风险、应用生物多样性缓解层次结构以及设计监测计划。当地专家和其他知识渊博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其中将有所助益。

**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一款业务工具，通过该工具可管理对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并可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补偿或增强的目标。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规定了行动、相关职责、时间框架和监测要求（如适用）。IFC 区分了 BMP 和生物多样性行动计划 (BAP)，前者通常侧重于矿区当地的缓解措施，后者是位于关键栖息地的项目所必需制定的计划，且建议用于自然栖息地中的高风险项目。IFC 规定，BAP 描述了 (i) 行动的高级概述和项目缓解策略将如何实现净收益（或零净损失）的基本原理，(ii) 遵循缓解措施层级的方法，以及 (iii) 内部员工和外部合作伙伴的角色和职责。BMP 是一份运营文件，而 BAP 几乎囊括了针对场外区域的行动（例如偏移和其他行动）并涉及外部合作伙伴。

**生物多样性价值：**在可能受采矿或其他活动影响的地区中存在的生物多样性价值，适用于物种、栖息地和生态系统层面。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价值可能包括受保护关注的物种、受法律保护

的物种或栖息地，或利益相关者确定为重要的区域。应特别关注 IFC 确定的“关键栖息地”资格标准所涵盖的生物多样性价值，其中包括：(i) 国际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中指定的极度濒危和/或濒危物种；(ii) 特有或限制分布范围的物种；(iii) 迁徙性或群居性物种；(iv) 受到高度威胁和/或独特的生态系统；(v) 关键的进化过程。

**缓冲区**：与保护区边界相邻的区域；出于不同目标加以管理的区域之间的过渡区。

**指定保护区**：划定地理界限的区域，经过指定或管制和管理以实现特定的保护目标的区域。

**生态系统服务**：植物、动物或生态系统为人类提供的任何积极利益。生态系统服务主要分为供给服务、调节服务、文化服务和支持服务四类，并认识到许多服务可以属于多个类别。

**缓解措施层级（生物多样性）**：缓解层次结构是管理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相关的风险的框架。它包括影响土地使用、土地管理和采矿矿区以外区域保护决策的四个阶段：

- 避免是指采取措施预测和预防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不利影响，这往往是减少潜在负面影响的最有效方式。
- 最小化是指在实际可行的情况下，采取措施减少无法完全避免的影响（包括直接、间接和累积影响，具体视情况而定）的持续时间、强度、重要性和/或程度。
- 恢复用于修复因项目活动而退化的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总的来说，避免、最小化和恢复应尽可能减少项目对生物多样性的剩余影响。
- 抵消通过寻求相同价值的保护收益来解决任何剩余影响，以补偿无法避免、最小化或恢复/恢复的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服务的损失，通常在其他领域，以实现总体生物多样性的零净损失。

**自然受益**：全球社会目标，即以 2020 年为基线，到 2030 年遏止和扭转自然损失，以期到 2050 年完全恢复。更简单地说，这意味着确保 2030 年全球生物多样性必须比 2020 年更丰富，且之后继续恢复。

**净收益**：发展项目、政策、计划或活动的目标，实现并超越零净损失，其中其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影响被缓解措施所抵消，使生物多样性处于比以前更好的状态。

**No net loss**：发展项目、政策、计划或活动的目标，其中通过采取措施避免和尽量减少其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影响、恢复受影响区域并最终抵消剩余影响，从而确保不造成任何损失。对于所有新运营和重大扩张，应分别根据运营前或扩建前的基线来衡量零净损失。对于现有运营，应根据 2020 年或更早的基线进行衡量。对于在此日期之后进行的收购，应以接管日期或更早的数据为基线。

**抵消**：为补偿任何无法避免、最小化和/或恢复或修复的重大剩余不利影响而采取的措施，以实现无生物多样性的零净损失，最好是实现净收益。

**突出的普遍价值**：突出的普遍价值指罕见的、超越了国家界限的、对全人类的现在和未来均具有普遍的重要意义的文化和/或自然价值。因此，永久保护这一遗产对整个国际社会来说至关重要。

**优先地点**：定义为符合以下条件的地点：

- a. **重要地点**：组织在其直接运营和上下游价值链中识别的具有与自然相关重大依赖性、影响、风险和机会的地点；和/或
- b. **敏感地点**：其直接运营中的资产和/或活动（以及在可能的情况下，包括上游和下游价值链）与自然接触的地点：
  - 对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和/或
  - 生态系统高度完整的区域；和/或
  - 生态系统完整性迅速下降的区域；和/或
  - 物理水风险较高的区域；和/或
  - 对生态系统服务的提供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包括会给土著人民、当地社区和利益相关者带来益处的区域。

**渐进式恢复和/或修复**：在矿区或矿山关闭前的建设和运营期间，为推进恢复和/或修复活动而做出的持续努力。另见“绩效领域 24：关闭”下关于恢复的定义。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有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公司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受到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的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世界遗产**：根据 1972 年《世界遗产公约》确定的遗址。

**参考资料**：

- [跨部门生物多样性倡议 \(CSBi\)：实施缓解措施层级的跨部门指南](#)
- [国际金融公司 \(IFC\) 指导说明 6：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物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
- [国际自然保护联盟 \(IUCN\) 濒危物种红色名录](#)
- [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NFD\)](#)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UNESCO\) 世界遗产](#)

## 绩效领域 20：气候行动

意向：通过制定符合《巴黎协定》的科学具体目标或目标，并实施缓解措施层级，减少范围 1、2 和重大范围 3 的温室气体 (GHG) 排放，从而避免和减少排放。识别与气候相关的物理风险和影响，并制定和实施适当的适应措施。

其他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8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 22 污染预防

适用性：本绩效领域 20.1 和 20.3 中的要求旨在在公司层面实施和保证，但在可行的情况下，亦可在矿区层面予以实施和保证。20.2 的要求旨在在矿区层面予以实施和保证。虽然 20.3 旨在通过公司报告机制予以解决，但报告必须包括矿区层面的分类信息。

级别	要求
<b>20.1. 公司气候变化策略（公司层面）</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在公司层面减少温室气体 (GHG) 排放。</li><li>2. 建立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治理的问责制、责任制和报告流程，在董事会和执行管理层层级亦不例外。</li><li>3. 进行与气候相关的公司风险和机会评估。</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制定并公开披露公司层面的气候变化战略和承诺，以应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这些战略和承诺与现有活动和规划的新项目的业务规划和决策相结合，与《巴黎协定》和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建议 (TCFD) 的目标相一致。</li><li>2. 为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设定与公司气候变化策略目标一致的公司具体目标或目标，涵盖所有物质排放源，并符合 WRI《温室气体议定书》或相关监管机构对组织边界和重要性的定义。</li><li>3. 根据 TCFD 中的情景规划要求，识别、评估和管理与气候相关的企业风险和机遇及其对公司业务、策略、财务规划和风险管理的影响。</li><li>4. 按规定的频率识别、量化和审查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的重要来源。</li></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将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纳入企业具体目标或目标。</li></ol>

	<p>2. 与相关供应商和客户合作，实施和监测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和/或具体目标。</p>
	<p>3. 气候变化策略至少应包括以下两个要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对气候行动的计划或实际投资，这将给气候变化缓解或适应方面带来可衡量的改善。</li> <li>b. 将气候变化策略实施相关的关键绩效指标分配给相关员工，并定期跟踪。</li> <li>c. 纳入可提供社会和/或基于自然的共同效益的经鉴定合格的抵消。</li> </ul>
	<p>4. 将气候适应投资纳入气候变化战略，为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或权利持有人提供社会价值和利益。</p>
	<p>5. 将内部碳定价纳入重大投资决策，例如新项目或扩建项目，受监管的碳定价制度约束时除外。</p>
	<p>6. 制定不迟于 2050 年实现净零排放的承诺，制定短期和长期科学目标和行动，以实现这一承诺，并证明气候策略中亦体现了这一点。</p>
	<p>7. 证明短期和长期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和/或具体目标已经或有望在确定的时间范围内实现，或者如果出现偏差，则制定了纠正行动计划帮助其重回正轨。</p>

级别	要求
<b>20.2. 气候变化管理（矿区层面）</b>	
基础实践	<p>1. 建立能源使用和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和监测系统，包括识别和量化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的机制，包括非能源温室气体排放的重要来源。</p>
	<p>2. 进行高阶层面的分析，以确定气候变化和相关适应措施对基础矿区的物理影响和风险。</p>
良好实践	<p>1. 定义在矿区层面对公司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绩效具体目标或目标所做出的贡献。</p>
	<p>2. 制定和实施一项计划，其中包括明确的短期和长期行动，以实现温室气体排放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展示实现温室气体排放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li> <li>4.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识别、评估和更新因气候相关影响对矿区的潜在影响而带来的风险，并考虑这些风险对周边地区和当地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造成的影响。</li> <li>5. 识别、优先考虑和实施缓解和适应措施，以应对已确定的潜在重大物理气候影响，并支持实现绩效目标和/或具体目标。</li> <li>6. 与当地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或权利持有人合作，了解这些利益相关者和/或权利持有人感兴趣的气候相关行动的相关进展。这些可能包括与实施行动计划、缓解和适应措施有关的进展情况，以及实现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li> <li>7. 至少每年对矿区与气候变化相关的行动进行一次内部审查。</li> <li>8. 确定并在可行的情况下实施相关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率和/或将其他低排放能源供应纳入能源结构。</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在公司层面建立的材料来源，定义工厂层面对公司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绩效目标的贡献。</li> <li>2. 与受影响的当地利益相关者和/或权利持有人在与气候行动相关的共同利益领域开展合作。这可能包括制定并实施行动计划、缓解和适应措施，以及监测实现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li> <li>3. 在确定的时间范围内达到或有望实现绩效目标，和/或确定并实施纠正措施。</li> <li>4. 至少应用以下两项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将与实现能源使用和温室气体排放目标相关的关键绩效指标分配给相关员工。</li> <li>b. 设计气候适应或缓解措施，为生物多样性和/或社区提供共同利益。</li> <li>c. 与其他组织或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在物理气候影响和适应管理方面建立积极的伙伴关系。</li> <li>d. 在气候影响评估和适应措施的设计中综合考虑社区、文化或传统知识。</li> </ol> </li> </ol>

级别	要求
<b>20.3.年度气候变化公开报告</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开披露能源消耗以及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数据。</li> <li>应用基于 WRI《温室气体议定书》或监管报告要求的标准量化和估算方法，将能源和温室气体排放数据转换为可比较的单位，包括过程排放数据。</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CFD) 的建议，公开披露矿区层面的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数据和实现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开披露使用强度目标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相应的绝对增减量。</li> <li>如果使用，应公开披露用于实现具体目标的抵消占每年产生的总排放量的百分比的计算结果，以及抵消认证的来源和性质。</li> <li>根据 TCFD 的建议，包括向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公开披露矿区对潜在物理气候影响的评估以及管理相关风险的计划或行动，包括关于缓解和适应的建议。</li> </ol> </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计算矿区产品的碳含量或碳强度，并根据要求提供给客户。</li> <li>完成对温室气体排放披露的独立审计，并在公开披露中纳入保证声明。</li> <li>在公司层面公开披露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的重要数据以及实现每年制定的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li> </ol>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碳定价**：获取温室气体 (GHG) 排放外部成本的工具。

**气候相关风险**- 气候相关风险分为两类，即物理风险和过渡风险。物理风险与气候变化的物理影响有关。一些物理风险属于急性风险，由特定的极端天气事件所驱动，例如飓风、洪水、野火或干旱。其他则属于慢性风险，与气候模式的长期变化有关，例如气温持续上升、海平面上升以及持续时间更长、更频繁的热浪。如果物理风险影响运营、运输、供应链或员工或客户安全，则可能会产生突如其来重大财务影响。过渡风险是指向低碳经济转型的固有风险。这包括与不断变化的气候相关政策、法规和披露要求相关的风险，这些政策、法规和披露要求涉及温室气体排放、净零碳排放倡议、碳税政策、能源和燃料成本以及国家或全球能源政策等问题。过渡风险可能会持续产生直接的财务影响，也会影响组织声誉。

**展示随时间推移实现目标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这一绩效领域提出了相关要求，包括展示随时间推移实现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这可以通过展示数据趋势朝着实现目标的方向发

展来表明，也可以通过实现目标的行动来证明，例如与减排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和调试相关的里程碑。当根据测量结果所示，矿区开始朝着错误的方向发展时，亦可通过所采取的帮助其重回正轨的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来表明进展。

**工厂气候管理要求 和企业行动：**如果公司采取的行动有助于在矿区层面实现减排，则可将其作为满足 20.2 要求的证据。例如，如果公司层面正在寻求全车队改用电动汽车的机遇，则可以在矿区层面获得认可。

**矿区层面的公开披露要求：**如果包含矿区层面的信息，则可通过公司报告渠道满足矿区层面的公开披露要求。

#### **长期/短期：**

- a. 短期：5-10 年内的承诺、指标或目标。
- b. 长期：时间表超过 10 年的承诺、具体目标或目标。

**内部审查：**年度 内部审查旨在通过评估上次 内部审查 的行动状态和与 气候相关的 行动的有效性来确保持续改进。 内部审查 过程应确定改进机会并描述相关的行动计划。 它应该识别和评估自上次 内部审查 以来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变化的潜在意义，包括：

- 法律要求、标准和指南、行业最佳实践和对利益相关者的承诺的变化。
- 矿山运营条件（例如生产率）或 矿区环境 条件的变化。
- 可能影响 矿区 对外部环境造成的风险的性质和重大性的 矿区 以外的变化，反之亦然。

内部审查还应提供与 工厂 及其能源和温室气体排放管理系统的整体绩效相关的重大问题的摘要，包括遵守法律要求、遵守标准、政策和 承诺 以及纠正措施的状态。

**净零：**净零排放（也称为碳中和）意味着排放到大气中的温室气体排放与其他地方的等效减排相平衡。

**净零排放与 1.5 度承诺和具体目标：**为了实现良好实践级别，如果一家公司承诺实现净零，则该承诺符合 1.5 度承诺的良好实践要求的意向。具体目标亦是如此。

**非能源温室气体排放：**非能源温室气体排放是指在没有燃烧化石燃料的情况下产生的排放。非能源温室气体排放的部分示例包括散逸性甲烷和碳酸盐矿石的酸化。

**权利持有人：**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在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科学知情具体目标或目标：**科学合理的目标为公司减少温室气体 (GHG) 排放提供了明确的途径，有助于防止气候变化的最坏影响，并基于可靠的科学实现面向未来的业务增长。并不一定需要根据科学碳目标倡议设定科学合理的目标，亦可使用其他与温度一致的目标设定方法，例如 ISO 14068。

#### **范围1、2、3 温室气体排放：**

- a. **范围1 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矿区拥有或控制的来源的全球直接排放总量，包括固定燃烧、移动燃烧、工艺排放和逸散性排放。
- b. **范围2 温室气体排放**: 矿区通过消耗电力、热能、制冷或蒸汽等能源而造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 c. **范围3 温室气体排放**: 由矿区活动产生、来源由他人拥有或控制的间接排放（范围2排放除外）。

**范围1 和范围2 具体目标**: 可分别针对范围1和范围2设定具体目标，亦可将其整合到一个广泛解决温室气体排放的具体目标中。

**利益相关者**: 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矿区层面的贡献**: 矿区层面对公司**范围1 和范围2 排放绩效具体目标和目标的贡献旨在确定每个矿区是否以及如何为公司具体目标和/或目标做出贡献**。由于并非所有矿区都有相同的减排机会，因此一些矿区可能会做出减排贡献，而另一些矿区的具体目标可能是维持排放现状或尽量减少增加。以下列表是矿区可以选择的贡献方式类型的非详尽列表，因为可能存在其他贡献方式。贡献可能是一种类型的贡献，也可能包括多种类型的贡献。

- a. 体积具体目标是指矿区消耗的绝对能源量或二氧化碳当量(CO<sub>2</sub>e)。这些具体目标不受生产影响。通常，销量具体目标根据当前或历史数据而确定（例如，比2015年基线减少5%），但也可能根据正常业务预测来设定。
- b. 强度具体目标是指消费或排放量相对于生产的比率。这通常被称为“标准化”数据。例如，**每生产一吨阴极铜或每加工一吨矿石的排放量或能源使用量**。
- c. 基于活动的具体目标是一个既定的具体目标，其中未来的能源消耗或温室气体排放将因特定活动而减少或避免。此类具体目标可能包括导致能源不被消耗的倡议或项目，即如果项目或倡议未予实施，这些能源原本应该会被消耗。
- d. 控制措施具体目标确定了与能源消耗或温室气体排放相关的活动控制有效性的水平或衡量标准。控制措施可能包括对生产设备的操作限制或对各种采矿活动的管理要求。示例包括：
- e. 符合作为能源主要消耗者或温室气体排放排放者的机组操作的运行限制（例如，100%符合干燥机的温度上限和下限运行）
- f. 遵守管理控制措施（例如，95%遵守无空闲政策）

**引用:**

-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CFD\)](#)
- [温室气体议定书](#)
- [科学碳目标倡议 \(SBTi\)](#)

- ISO 50001 能源管理



## 绩效领域 21：尾矿管理

意向：通过实施尾矿管理系统来设计、建造、运营和安全关闭尾矿矿区，该系统反映了符合国际公认标准的全面、基于风险的管理和治理实践。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9 安全、健康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
-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5 文化遗产
- 17 申诉管理
- 18 水资源管理
- 22 污染预防
- 23 循循环经济
- 24 关闭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产生尾矿的所有矿区，通常来自破碎、研磨和加工开采的矿石。

级别	要求
<b>21.1 尾矿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通过实施全球尾矿管理行业标准 (GISTM) 或加拿大矿业协会 (MAC) 的尾矿管理协议，公开承诺负责任地管理尾矿。2024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始生产的矿山禁止使用河流尾矿。</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并追求符合 GISTM 或 MAC 尾矿管理协议。</li><li>内部审查 GISTM 或 MAC 尾矿管理协议的所有相关要求，并将其应用于任何非常规尾矿管理解决方案。</li><li>按照 GISTM 的 ICMM 一致性协议或 MAC 的尾矿管理协议中规定的时间间隔，对尾矿矿区的合规性状态进行内部审查并完成独立审计。</li></ol>

	4. 按照 GISTM 的 ICMM 一致性协议或 MAC 的尾矿管理协议中规定的时间间隔， <b>公开披露尾矿矿区的整体一致性状况，明确识别任何差距，并提供解决这些差距的有时限的行动摘要。</b>
领先实践	1. 证明与 GISTM 或 MAC 的尾矿管理协议保持完全一致。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一致性**：要与标准保持一致意味着满足标准的所有“要求”。一致性通常适用于自愿性标准或程序（在许多情况下可能超出法律要求），而“合规性”一词通常与履行法律和监管义务有关。具体到 GISTM、ICMM 一致性协议规定，一致性意味着经营者可以证明系统和流程已到位，以实施 GISTM 的所有适用要求（不与法律冲突）。如果本综合标准和 GISTM 中使用的定义之间存在任何差异，则 GISTM 的定义适用于此绩效领域。关于 MAC 的尾矿管理协议，一致性根据协议随附的尾矿管理一致性表予以定义。

**非常规尾矿管理解决方案**：这包括湖泊、河流和深海尾矿处置，或其他不涉及建造大坝的尾矿处置方案。在审查和实施 GISTM 或 MAC 尾矿协议的适用要求时，矿区应证明其：**确定尾矿的潜在和实际风险和影响；尊重受影响利益相关者的权利；并在尾矿系统生命周期的所有阶段（包括关闭）有意义地参与；实施尾矿管理系统；进行监测和审查；并公开披露相关信息。**

**尾矿**：采矿的副产品，包括将有价值的商品与其所在的岩石或土壤分离后留下的加工岩石或土壤。

#### 引用：

- [全球尾矿评估小组《全球尾矿管理行业标准》](#)
- [加拿大矿业协会 \(MAC\) 尾矿管理协议](#)

## 绩效领域 22：污染预防

意向：应用缓解措施层级来防止污染、管理排放和废弃物，并解决矿区造成、促成或直接相关的人类健康和环境风险。支持《水俣公约》减少汞排放以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的目标。

其他的相关绩效领域：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9 安全、健康和相互尊重的工作场所
-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 18 水资源管理
-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与自然
- 21 尾矿管理
- 23 循循环经济
- 24 关闭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侧重于污染预防。一些子类别普遍适用于所有矿区（例如 22.1 非矿物废弃物和有害材料管理和 22.3 非温室气体空气排放）。其他子类别（特别是 22.4 汞和 22.5 氰化物）仅适用于更有限的部分矿区。对于 22.5 氰化物，这仅限于在运营中会使用氰化物的矿区。

级别	要求
<b>22.1 非矿物废弃物和有害物质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根据废弃物缓解措施层级（即预防、重复使用/最小化、回收利用、能源回收、处置）和国家法律和适用的国际公约（如《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管理和减少废弃物。</li><li>2. 确定废弃物流，包括有害和无害废弃物，以及是否有机会避免和减少废弃物产生量以及重复使用或回收利用剩余废弃物。</li><li>3. 采取行动避免和减少运营活动中产生的废弃物量，包括用危害较小的替代品替代有害材料，并负责任地管理残留废弃物，包括安全处置。</li><li>4. 评估所有进入矿区的有害材料的危害和风险。</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确定产生的废弃物对人类健康和环境（包括土壤、植物、动物、淡水和海水水体）的不利影响风险，包括与有害材料的运输、处理、储存和安全处置有关的影响。</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采取行动解决废弃物带来的<b>不利影响</b>，且行动力度应与不利影响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风险成正比。</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和监控与<b>废弃物和有害材料管理</b>和<b>减少</b>相关的具体目标和/或目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联合国全球统一危害分类和标签制度或同等的相关监管制度评估采矿产品的危害性，培训相关工人，并通过安全数据表和标签传达给工人及其客户。</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国际公认的报告标准，<b>公开披露</b>与废弃物相关的绩效（参见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1.2）。</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技术上可行且经济和环境可行的情况下，<b>确定并实施</b>回收或重新利用<b>废弃物</b>的措施，包括通过重复使用和回收利用。</li> </ol>

级别	要求
<b>22.2 矿物废弃物（不包括尾矿，见绩效领域 21：尾矿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公开承诺</b>根据废弃物缓解措施层级（即预防、重复使用/最小化、回收利用、处置）管理和<b>减少矿物废弃物</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确定矿物废弃物流</b>，以及是否有机会避免和<b>减少矿物废弃物产生量</b>，以及重复使用或回收利用残留的<b>矿物废弃物</b>。</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采取行动避免和<b>减少矿物废弃物的产生量</b>，并负责任、安全地管理残留的<b>矿物废弃物</b>。</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旨在实现地球物理和地球化学稳定性的方式处理<b>矿物废弃物</b>（例如，考虑到酸性岩石排水的可能性）。</li> </ol>

	<p>2. 采取行动解决矿物废弃物带来的不利影响，且行动力度应与不利影响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风险成正比。</p>
领先实践	<p>1. 让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参与行动制定，以解决矿物废弃物带来的不利影响，且行动力度应与不利影响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风险成正比。</p>

级别	要求
<b>22.3 非温室气体排放</b>	
基础实践	<p>1. 确定空气排放的潜在来源，采取行动避免或尽量减少空气排放，并根据敏感感受体的存在和位置实施空气质量监测计划。</p> <p>2. 从确定的参考日期开始建立不同类型空气污染的基线数据，这些数据须经重要性评估，包括但不限于：颗粒物 (PM)；硫氧化物 (SOx)；氮氧化物 (NOx)；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p>
良好实践	<p>1. 确定矿区运营活动和基础矿区排放的空气对人类和环境（包括土壤、植物、动物和水体）的风险和影响。</p> <p>2. 根据缓解措施层级，根据定义的基线确定空气排放减排具体目标或目标，并制定相应的行动。</p> <p>3. 监督避免和尽量减少空气排放和相关不利影响的行动的实施情况，包括在相关情况下与敏感感受体接触。</p> <p>4. 采取措施防止向大气中释放消耗臭氧层物质 (ODS)，在维修或停用含有 ODS 的系统或设备时，确保以受控方式收集 ODS，如果不重复使用，则送至适当的接收矿区进行储存或销毁（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要求）。</p> <p>5. 根据国际公认的报告标准，公开披露与空气排放相关的绩效（参见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1.2）。</p>
领先实践	<p>1. 提供机会，让利益相关者特别是敏感感受体参加参与性监测。</p>

级别	要求
<b>22.4 汞</b>	
基础实践	1. 根据《水俣公约》规定，禁止在加工矿区中使用汞提取黄金，并禁止采购第三方使用汞生产的黄金。
	2. 实施材料管理，促进对汞的负责任管理。汞天然存在于矿体中，是加工和其他废弃物流的副产品。
	3. 确定因矿区而向大气中排放的重大点源汞，并实施控制措施和/或技术以尽量减少排放。
	4. 根据《水俣公约》制定的指南管理和处置含汞废弃物。
良好实践	1. 根据国际公认的报告标准，量化并公开披露运营中的重大点源汞空气排放（见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1.2，了解示例）。
	2. 当您所在的运营地点存在 ASM 时，参与现有的支持从 ASM 中消除汞的倡议。
领先实践	1. 负责任地处置作为副产品生产的任何汞，以防止其进入全球市场。
	2. 积极倡导并参与旨在预防汞的区域、国家或国际多利益相关者倡议（见绩效领域 16：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级别	要求
<b>22.5 氰化物</b>	
基础实践	1. 如果矿区使用氰化物，则公开承诺根据《国际氰化物管理规范》中规定的实践标准管理氰化物的运输、储存、使用和处置。
	2. 开展自我评估，评估是否符合《国际氰化物管理规范》。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矿区使用氰化物，则必须取得并持续保有《国际氰化物管理规范》的认证。</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国际氰化物管理协会认证的供应商运输氰化物，以及在适用的情况下储存和处置氰化物。</li> </ol>
领先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与利益相关者合作，鼓励行业更广泛地采用《国际氰化物管理规范》</li> </ol>

级别	要求
<b>22.6 污染物意外排放</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矿区以及材料的运输、处理、储存和处置过程中可能对空气、土壤、地表水和地下水或海水造成的污染物意外排放进行风险评估。</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采取措施防止污染物意外排放，包括定期检查和监测、保存记录和采取纠正措施。</li> </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评估矿区的运营活动和相关基础矿区（包括工艺材料的进口、或产品或废弃物的出口）向空气、土壤或地表和地下水造成重大污染物意外排放对人员和环境的风险和影响。</li> <li>根据“绩效领域：10 应急准备和响应”，在应急准备和响应计划中列明解决重大污染物意外排放的措施。</li> <li>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协商，补救重大污染物意外排放的剩余不利影响（但应认识到，在某些情况下需立即采取行动来防止意外情况发生）。</li> <li>进行事件后内部审查，以了解直接和潜在原因，识别并实施纠正和预防措施，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li> <li>根据国际公认的报告标准，公开披露任何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污染物意外排放以及任何相关的法律诉讼或罚款（参见绩效领域 1：公司要求 1.2）。</li> </ol>

领先实践	1. 向当地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提供事件后内部审查的结果，以了解直接和潜在原因以及纠正和预防措施的详细信息。
------	---

级别	要求
<b>22.7 噪音、振动和光污染/滋扰</b>	
基础实践	1. 识别潜在的噪音、振动或光污染/滋扰源，并根据许可要求和敏感受体（人、植物和动物）的存在和位置实施监测计划。
	2. 从定义的参考日期建立不同类型噪音、振动或光污染/滋扰的基线数据。
良好实践	1. 识别噪音、振动或光污染/滋扰对人、植物和动物的风险和影响。
	2. 采取措施避免、尽量减少或以其他方式减轻噪音、振动或光污染/滋扰的不利影响。
	3. 根据许可要求以及人、植物和动物的存在和位置，按规定的时间间隔监测缓解措施的有效性。
领先实践	1. 提供机会，让利益相关者特别是敏感受体参加参与性监测。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污染物意外排放：**突然、无意地向环境中排放污染物质，并有可能对人员或环境造成损害。示例包括固定储存容器密封失效、道路交通事故导致储存容器意外破裂、在铁路或港口矿区处装卸产品、加工化学品或燃料期间发生的事故等。

**不利影响：**矿区

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受矿区

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基线数据：**对现有条件（或在特定时间点存在的条件）进行描述，以提供一个起点（例如，项目前的条件），可以与之进行比较（例如，撞击后的条件），从而允许量化变化。

**《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是多边环境协定，其共同目标是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有害化学品和废弃物的侵害。

**氰化物物质**：氰化物是一种起效迅速、具有潜在致命性的化学物质，会干扰人体利用氧气的能力。氰化物可以是无色气体或液体，例如氰化氢 (HCN) 或氯化氰 (CNCI)。氰化物也可以是晶体（固体）形式，例如氰化氢 (HCN)、氯化氰 (CNCI)、氰化钾 (KCN) 和主要是氰化钠 (NaCN)。

**有害材料**：由于其物理或化学特性而对人类健康、财产或环境构成风险的材料。

**有害废弃物**：其特性对人类健康或环境构成潜在危险或有害的废弃物。

**矿物废弃物**：包括废石（或覆盖层）、废矿石（来自浸出垫）和其他矿物废弃物流，例如冶炼产生的矿渣材料。废石包括大小从细砂到大块岩石不等的颗粒状碎石，具体取决于地层的性质和所采用的采矿方法。废矿石大小通常从沙粒到鹅卵石不等。

**非矿物废弃物**：包括矿区产生的被丢弃或不再需要的固体或液体材料。对于采矿业，这将包括矿石开采、选矿或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就本标准而言，其包括放置在废石堆中的材料，但不包括尾矿（见绩效领域 21：尾矿管理）。如果废弃物管理不当，就会造成污染并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颗粒物 (PM)**：指空气中非气体的所有物质，包括固体颗粒和液滴。一些颗粒（如灰尘、污垢、烟灰或烟雾）大到肉眼可见。其他的则非常小，只能用电子显微镜才能检测到。颗粒物包括：

- **PM10**：可吸入颗粒，直径通常为 10 微米或更小；以及
- **PM2.5**：可吸入的细小颗粒，直径通常为 2.5 微米或更小。

**敏感受体**：包括因暴露于空气污染而面临更高健康风险的人群。对于人类，这可能包括儿童、老人、哮喘患者和其他有潜在健康问题的人。敏感受体地点可能包括医院、学校和日托中心。一些动植物物种对空气污染也高度敏感。

**引用：**

- [《国际氰化物管理规范》](#)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和相关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指导](#)  
[联合国 \(UN\)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

## 绩效领域 23：循环经济

意向：通过收集、重复使用和回收利用材料，减少废弃物并提高矿区设计、运营和退役中的资源效率，促进循环经济。

其他相关绩效领域：

- 1 公司要求
-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 4 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
- 18 水资源管理
-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 20 气候行动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 24 关闭

适用性：该绩效领域重点关注过程和产品设计中的循环性。23.1侧重于循环原则在采矿 矿区中的应用，而 23.2专门针对冶炼厂，涵盖 与二次材料加工相关的工艺设计以及要求。

级别	要求
<b>23.1 所有矿区的循环经济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通过提高资源效率、再加工、重复使用、回收和回收利用，将循环经济原则应用到矿区运营中。</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识别并记录矿区的所有废弃物流、矿物和非矿物，以及分离可再加工、重复使用或回收利用的废弃物的机会。</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通过提高资源效率、重复使用、回收和回收利用，确定减少和消除用前废料、循环废料和非尾矿废弃物的机会。</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确定减少尾矿产生的机会。</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3. 确定从工业流程和/或废弃物流中生产或回收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的机会。</li></ol>

	<p>4. 确定将循环原则应用于关闭规划的机会，包括但不限于考虑未来的土地使用机会，以及矿区中剩余废弃物的重复使用、回收和回收利用的潜力。</p>
领先实践	<p>1.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在公司层面建立、监测和公开披露实现循环经济目标和/或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p>
	<p>2. 确定并推进与供应商和/或客户和/或相邻工业活动合作的机会，以提高矿区使用的材料和设备的循环性。</p>
	<p>3. 通过应用新技术（包括支持矿区或公司层面的创新倡议），确定并推进减少或消除尾矿和其他废弃物的机会。</p>

级别	要求
<b>23.2 冶炼厂的附加要求</b>	
良好实践	<p>1. 寻找机会，促进在用后产品生命周期结束时予以收集、重复使用和回收利用。</p>
	<p>2. 寻找机会，整合回收的用后废料。</p>
	<p>3. 使用公认的方法或行业指南（如有）衡量回收成分。</p>
	<p>4. 考虑废料的类型和原产国，对废料进行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p>
领先实践	<p>1. 应要求向商业合作伙伴提供有关回收成分的信息，包括用于确定回收成分的方法和系统边界。</p>
	<p>2. 识别和评估废料供应链中的人权和环境风险，并根据其严重性和可能性确定其优先级（参见绩效领域 3：负责任的供应链）。</p>
	<p>3. 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制定和实施行动计划，以防止和减轻优先影响。</p>
	<p>4. 根据基线和材料摄入量的百分比增加材料的回收、重复使用和回收利用，确保在这样做时优先考虑环境和经济可行性以及安全、技术和法律考虑。</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循环经济：**在循环经济中，材料生产商和产品制造商与最终用户、社区、零售商、服务提供商和废弃物管理机构合作，通过重复使用、维护、维修、翻新和回收利用产品和材料来实现“闭环”。在采矿业，循环经济包括“过程循环性”，指的是将循环原则应用于采矿过程；以及“产品循环性”，其重点在于确保金属和矿物通过回收、再加工和重复使用保持循环。

**循环经济原则：**循环经济基于三个原则，由产品和流程设计驱动：消除废弃物和污染；循环产品和材料（以最高价值）；再生自然。

**回收内容：**回收材料是指先前经过加工的矿物或金属，例如最终用户、用后、矿物或金属加工和产品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废弃矿物或金属，这些矿物或金属被退回矿物或金属加工商或其他下游中间加工商以开始新的生命周期。

### 废料：

- a. **用前废料：**从制造过程或类似过程的废弃物流中转移出来的材料，该材料并非有意生产得出，不适合最终用途，并且不能在产生材料的同一过程中进行回收。
- b. **用后废料：**从消费品或商业商品中回收的材料，这些材料已被个人、家庭或商业、工业和机构矿区作为产品的最终用户用于其预期用途，不能再用于其预期用途。
- c. **周转废料：**循环废料，有时也称为家庭废料或内部废料，是在同一工厂生产和回收的材料。

**冶炼厂：**进行冶炼的矿区。冶炼涉及将金属放入合适的炉中加热到高温，将金属元素或化合物从加工矿石中分离出来的过程，通常需要用到还原剂（例如碳）和助熔剂，以促进流动性并去除杂质。就本标准而言，这不包括冶炼黄金去除杂质的过程，其是金矿开采作业的标准流程。

**利益相关者：**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例如利益集团、政府机构或企业实体，他们拥有与综合标准所涵盖的绩效领域相关的权利或利益，而这些权利或利益正在或可能遭受与矿区运营相关的不利影响。他们可能包括政界人士、工商企业、工会、学者、宗教团体、国家社会和环境团体、公共部门机构、媒体和社区。合法代表包括工会、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具备关于商业对人权影响的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其他方。

### 引用：

不适用

## 绩效领域 24：关闭

意向：与相关当局、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规划和设计逐步恢复和关闭，解决与关闭相关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并做好财务安排，以便能够履行关闭和关闭后的承诺。

其他相关绩效领域：

-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 14 原住民
-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 18 水资源管理
-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 20 气候行动
- 21 尾矿管理
- 22 污染预防
- 23 循循环经济

适用性：此绩效领域适用于所有矿区。

级别	要求
<b>24.1 关闭管理</b>	
基础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开承诺负责任的关闭，综合考虑环境和社会因素，并实现物理和化学稳定的关闭后条件，确保其不会对人员或环境构成持续的重大风险。</li><li>2. 根据监管要求制定关闭计划，通过与可能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接触来了解情况。该计划将环境和社会因素以及预估的关闭成本纳入其中。</li></ol>
良好实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协商，确定与关闭和恢复相关的风险和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与土地、生物多样性、水体、水源、工人、社区、基础矿区和关闭后责任相关的风险和影响。</li><li>2. 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在矿山关闭临近时，为后采矿社区（包括工人和当地供应商）寻找关闭带来的机会。</li><li>3. 作为关闭规划过程的一部分，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以及地方或区域政府规划机构合作，制定关闭措施和成功标准，以防止不利</li></ol>

	<p>影响并抓住机遇，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恢复、未来土地的有益利用、保护生物多样性和水源以及避免酸性岩石排水和金属浸出。</p>
	<p>4. 作为关闭规划过程的一部分，让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进来，确定并记录关闭后土地和/或基础矿区的替代生产、娱乐或保护利用的潜在机会。</p>
	<p>5. 在矿区运营期间，根据渐进式关闭方法和关闭计划，实施和监控关闭措施。</p>
	<p>6. 在关闭期间和关闭后对关闭和恢复活动进行监测、维护和管理。</p>
	<p>7. 估计实施关闭和恢复计划的成本，按规定的时间间隔进行更新，做出适当的财务安排来负担成本，并至少每年一次通过公司层面的报告公开披露成本信息。</p>
	<p>8. 通过担保、债券或其他金融工具（在某些情况下由法律规定）为关闭建立财务保证。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财务保证可能包括自筹资金。</p>
	<p>9. 按规定的时间间隔更新有关当地环境、社会和经济状况的信息，为关闭计划提供信息，并逐步提高对拟议关闭措施的信心水平。</p>
	<p>10. 按规定时间间隔对关闭计划进行审查和更新，使其适应活动、社会、环境和经济情况的变化，并反映通过持续参与确定的受影响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优先事项。</p>
	<p>11. 制定临时或突然关闭措施，包括维护、监测和应急准备计划，以保护健康、安全和环境，并在可能的情况下让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参与这一过程。</p>
领先实践	<p>1. 至少每年公开披露一次关闭成本的估算方式，以及所有矿区的成本和相关资金支持。</p> <p>2. 与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合作，在矿区的整个生命周期内为后采矿社区（包括工人和当地供应商）寻找机会。</p>

## 术语表和解读指南

**酸性岩石排水 (ARD) 和金属浸出:** 尾矿、废石以及堆浸和废料堆等地貌可能含有硫化矿物（如黄铁矿），这些矿物暴露于空气中时会氧化。当水与氧化硫化物接触时，水就会酸化，有可能浸出（溶解）尾矿或废石中的金属。这会导致酸性水流出现，称为 ARD（有时称为酸性矿井排水），其会渗入地下水或出现在地表溪流中，影响生物多样性或饮用水。如果不加以有效预防和管理，ARD 在采矿停止后的几十年或几个世纪内可能仍会继续污染水道和水生环境。此外，在非酸性条件下也可能发生金属浸出现象。

**不利影响:** 矿区可能造成、促成或与之直接相关的对人权或环境的负面影响。实际不利影响表示已经造成或进行中的不利影响；潜在不利影响表明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 受矿区运营、行动和决策影响的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或组织，或其合法代表。（另见“利益相关者”）。

**关闭:** 规划和管理矿区、冶炼厂和相关基础矿区和矿区的退役、减轻影响以及进行修复以实现关闭后的环境和社会目标的过程。

**财务保证:** 任何政府实体要求的任何金融工具，包括向政府实体提供的任何担保债券、保险单、信用证、信用额度或其他金融工具或账户，其金额和形式由矿山所有者维护，与矿山的业务或活动有关，主要用于在矿主或经营者不愿意或无力行事时为采矿矿区的关闭和恢复提供资金。

**财务安排:** 通常代表支持法定会计和报告的公开披露，至少基于任何法律责任或合规性，并代表在报告时（通常每年一次）在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对当前受干扰范围和矿山基础矿区退役的关闭和恢复成本的折现现金流估计。根据 IAS 37.<sup>3</sup> 的规定，又称为资产弃置义务。

**渐进式关闭:** 在矿山建设和运营期间实施持续努力以推进关闭活动。

**恢复:** 在考虑了该矿区和周围土地的有益用途后，将土地恢复到安全稳定的状态，以支持预期的采矿后土地用途。恢复可能涉及“复垦”（即恢复开发前的生态系统和相关服务和生物地球化学功能），或者更常见的是重新利用受干扰的土地。

**权利持有人:** 权利持有人是指对特定责任承担者（例如，负有特定义务或责任去尊重、促进和实现人权以及避免侵犯人权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享有特定权利的个人或社会团体。一般而言，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有人都是权利持有人。在特定情况下，往往会有存在特定的社会群体，其人权未得到充分实现、尊重或保护，例如原住民。

引用：

- [ICMM 综合矿山关闭：良好实践指南](#)
- [ICMM 矿山关闭财务概念](#)

征求意见稿

2024 年 10 月

本文件翻译自英文版本。如有疑问, 请参阅英文原文。

## 综合标准鉴证流程

2024 年 10 月



Consolidated Mining Standard Initiative



## 目录

<b>1. 简介 . . . . .</b>	<b>4</b>
1.1. 关于 综合标准 . . . . .	4
1.2. 综合标准 鉴证 流程 . . . . .	4
1.3. 如何使用此过程 . . . . .	4
<b>2. 角色和职责 . . . . .</b>	<b>6</b>
A. 工厂及其母公司 . . . . .	6
B. 鉴证提供商 . . . . .	7
C. 秘书处 . . . . .	8
D. 国家小组 . . . . .	9
<b>3. 谁可以进行外部 鉴证 ? . . . . .</b>	<b>9</b>
3.1. 鉴证提供商 要求 . . . . .	9
3.1.1. 鉴证提供商资格 . . . . .	10
3.2. 综合标准培训 . . . . .	12
3.2.1. 鉴证提供商培训计划 . . . . .	12
3.2.2. 更新 鉴证提供商培训 . . . . .	12
3.2.3. 维护 鉴证提供商认证 . . . . .	12
<b>4. 综合标准外部 鉴证流程 . . . . .</b>	<b>13</b>
4.1. 方法论 . . . . .	13
4.2. 规划 . . . . .	15
4.2.1. 申请 . . . . .	15
4.2.2. 设施申请的审查和受理 . . . . .	15
4.2.3. 介质扫描 . . . . .	15
4.2.4. 鉴证提供商选择 . . . . .	15
4.2.5. 保障规划 . . . . .	16
4.2.6. 了解操作边界 . . . . .	17
4.2.7. 确定方法和基于风险的框架 . . . . .	17
4.2.8. 提前通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 . . . . .	18
4.2.9. 实地考察 . . . . .	19

4. 2. 10	采访工人、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	20
4. 2. 11	工人访谈.....	21
4. 2. 12	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 .....	22
4. 2. 13	验证计划.....	24
4. 2. 14	验证流程的观察员 .....	25
4. 2. 15	保障计划的审查 .....	25
<b>4. 3</b>	<b>执行 设施评估.....</b>	<b>26</b>
4. 3. 1	桌面评论 .....	26
4. 3. 2	工厂实地考察 .....	26
4. 3. 3	采访 .....	26
4. 3. 4	性能确定 .....	27
4. 3. 5	不合格 项和纠正措施 .....	28
4. 3. 6	关键通知 .....	29
<b>4. 4</b>	<b>报告 .....</b>	<b>29</b>
<b>4. 5</b>	<b>持续改进计划.....</b>	<b>31</b>
4. 5. 1	再保证 .....	33
<b>5</b>	<b>争议解决流程 .....</b>	<b>33</b>
5. 1	第一阶段：秘书处的指导.....	33
5. 2	第 2 阶段：董事会分会.....	34
<b>6</b>	<b>公众申诉机制 .....</b>	<b>34</b>
<b>7</b>	<b>持续改进 .....</b>	<b>35</b>
7. 1	系统改进 .....	35
7. 2	验证提供商监督流程.....	35
7. 3	般监督流程 .....	36
7. 4	年度监督报告.....	36
<b>附录 .....</b>		<b>38</b>
A.	定义 .....	38
B.	认可核数师培训证书清单 .....	38
C.	报告模板（单独提供） .....	39

## 1. 简介

### 1.1. 关于综合标准

综合标准是一项全球标准，专注于推动和保持与负责任的金属和矿物生产相关的高水平绩效。通过该标准，道德商业实践、工人和社会保障、社会绩效和环境管理的关键方面得到进展，得到外部保证，并根据不同的绩效领域及其在工厂层面的包含要求公开报告。

### 1.2. 综合标准鉴证流程

鉴证流程提供有关外部鉴证流程和相关要求的详细信息。它旨在支持设施和鉴证提供商 根据 综合标准 准确、一致地验证一致性。

鉴证流程为执行外部鉴证的鉴证提供商确定了最低要求，并定义了要遵循的流程。需要每三年进行一次再次保证。本文件还确定了工厂的要求和期望，以确保他们遵循清晰一致的流程来招聘合格和认可的鉴证提供商。

### 1.3. 如何使用此过程

鉴证流程为鉴证提供商提供进行外部鉴证所需的指示，并为工厂提供相关信息，以便为流程做好充分准备。鉴证提供商必须遵守此鉴证流程的要求，才能根据 综合标准 进行外部鉴证。

#### 第 1 部分

解释设施、鉴证提供商、秘书处和国家专家组在鉴证流程中的角色和职责。

#### 第 2 部分

解释获得并保持作为鉴证提供商对 综合标准 进行外部鉴证的批准所需的资格、能力和培训。

#### 第 3 部分

提供与外部鉴证的规划、执行和报告相关的信息和要求，以及鉴证提供商如何向秘书处 提供持续改进的建议。

#### 第 4 & 5 节

概述了 综合标准 争议解决流程和公众申诉机制，设施、鉴证提供商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可以根据需要使用。

第 6  
部分

附录

解释确保和持续改进 综合标准 Assurance 流程质量的流程，包括鉴证监督流程的概述。

附录提供了定义、公认的鉴证提供商资格列表，并可能包括鉴证提供商和设施的其他文件和工具。



## 2. 角色和职责

综合标准鉴证流程涉及四个主要实体，每个实体都有特定的角色和职责：

- A. 工厂及其母公司
- B. 鉴证提供商
- C. 秘书处
- D. 国家小组

### A. 工厂及其母公司

综合标准主要在工厂层面实施，但少数绩效领域在公司层面部分或全部进行评估。

设施包括公司运营控制下的所有运营活动（即矿山、发电厂、冶炼厂等辅助设施）的足迹，通常位于地理位置附近。

工厂在使用鉴证流程时的责任包括：

- 展示高级管理层对保障流程的承诺和支持，包括根据保障计划提供内部资源。
- 为所有适用的绩效领域准备年度自我评估，并每三年接受一次外部鉴证。
- 保留适当的书面证据，以证明遵守 **综合标准** 中包含的要求。
- 向鉴证提供商提供 **综合标准** 的所有适用性能领域的证据。
- 与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签订合同。选择鉴证提供商后，立即告知秘书处首席鉴证提供商，包括他们的联系方式和计划鉴证的日期。
- 使用已建立的沟通渠道，告知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正在进行外部鉴证，他们如何提供意见，以及如何使用外部鉴证的结果。此沟通应至少在外部保证前 30 天进行。
- 提供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包括工人（员工和承包商））的完整名单，以便为面试选择流程提供信息。
- 在现场接待鉴证提供商，并促进与工人、权利持有人和利益相关者进行面谈。
- 审查鉴证报告草案以确保事实准确性。

2024 年 10 月

- 如有必要，准备并公布改进计划。
- 根据 **综合标准 Reporting and Claims Policy** 公开报告结果和任何相关索赔。

## B. 鉴证提供商

鉴证机构是秘书处认可的独立机构，负责开展鉴证活动。鉴证提供商根据第 2 节中列出的标准进行认证。

鉴证提供商承担以下责任：

- 完成 **鉴证提供商** 认证的申请流程。
- 签署承诺书，根据鉴证流程进行外部鉴证。
- 成功完成秘书处提供的所有必需培训。
- 保持鉴证流程第 2 节中定义的认证。
- 与工厂或其母公司签订合同，提供与保证流程一致的保证服务。
- 如果存在来自国家专家组的指导，请对其进行审查并将其纳入保障计划。
- 与工厂及其母公司合作，为外部保证做好准备，并制定工厂**鉴证计划**。
- 审查工厂和母公司的书面证据。
- 查看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名单，以告知目标名单以进行访谈。
- 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联系并分享有关访谈目的以及如何使用他们的意见的信息。  
在评估期间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面谈，并与他们分享有关如何访问争议解决流程的信息。
- 在现场按照工厂的安全管理体系行事，包括参加所需的入职培训、佩戴所需的个人防护设备（**PPE**）并遵守特定于工厂的政策和程序。
- 根据本保证流程和**鉴证计划**进行工厂评估访问，并在整个过程中与工厂协调。
- 根据模板（见附录 C）准备最终评估报告，并提交给工厂或其母公司和秘书处。
- 对于寻求保证索赔但未在所有方面达到良好实践水平或更好的工厂，请审查工厂的持续改进计划，以确认其解决了已确定的差距，具有时间限制，并已获得高级管理层的签署。

- 应秘书处或工厂代表的要求，参与鉴证监督流程。

### C. 秘书处

秘书处的职责是确保保证流程的一致实施，监督实施和质量控制。秘书处根据综合标准报告和索赔政策管理鉴证提供商的认证流程和维护经批准的鉴证提供商的公共登记册、评估结果报告和索赔管理。

秘书处承担以下职责来支持鉴证流程的一致实施：

- 设置、维护和更新鉴证流程。
- 管理鉴证提供商的认证流程并提供所需的培训。
- 确认参与设施的资格。
- 维护经批准的 鉴证提供商 的公共登记册，并监控对 鉴证提供商 资格要求的持续遵守情况
- 查看保障计划和保障报告，以确保完整性以及与保障流程的一致性。
- 确保根据本文件的要求发布设施保证报告。
- 根据需要，向鉴证提供商和机构提供综合标准和本鉴证流程的指导和解释。
- 维护和运营鉴证监督流程，以确保以与鉴证流程一致的方式进行鉴证，并寻求持续改进的机会。
- 对业务风险进行尽职调查（例如扫描制裁名单）和媒体扫描，并将其提供给鉴证提供商，以告知鉴证计划的准备。
- 维护和运行争议解决流程，以解决工厂和鉴证提供商之间在鉴证流程中产生的结论分歧。
- 维护并运行公共申诉机制，以接收有关标准的反馈和/或问题，并接收有关标准和保证流程应用的指控、投诉或疑虑。
- 审查鉴证流程的有效性，以评估它是否符合自己的目标和目标，并在确定时监督系统改进的实施。本次审查将考虑来自不同背景的各方的意见，以确保持久的相关性和适当性。

- 确认并取消参与工厂根据单独的 **综合标准 Reporting and Claims Policy** 提出索赔的资格。

## D. 国家小组

在设有国家样本库的司法管辖区，这些样本库可以评估监管制度是否以及如何提供有用的信息，以确定该司法管辖区的设施是否满足某些绩效区域，或根据其对监管制度的遵守情况确定部分绩效区域。

在完成这些评估时，国家专家组需要同时考虑监管制度的要求以及这些法规的实施和执行。这种方法的好处是确保综合标准的要求在全球范围内得到一致实施，但实施和保证工作集中在标准中可以在每个司法管辖区增加最大价值的要素上。

### 3. 谁可以进行外部 鉴证?

#### 3.1. 鉴证提供商 要求

只有合格、有能力和独立的鉴证提供商才能进行外部鉴证，这对 **综合标准** 的可信度非常重要。以下规定了鉴证机构必须满足的最低资格和要求，才能获得根据《综合标准》进行外部鉴证的认证。只有经秘书处认证为满足综合标准要求的鉴证提供商，个人或团队才能进行设施鉴证业务。秘书处保留对鉴证提供商进行认证、监督对鉴证提供商资格要求的持续遵守情况以及取消其认证的所有权利。

值得注意的是：

- 鉴证提供商是作为个人认证的，而不是作为与他们关联的公司的一部分。申请可以由个人、个人团体或代表团体提交的公司提交。
- 为了进行外部鉴证，鉴证提供商可以组建团队，共同满足本鉴证流程中包含的所有要求，包括主题专业知识、语言要求和对司法管辖区的熟悉程度。
- 这些要求特定于 **综合标准** 外部保障。如果工厂选择聘请第三方进行差距评估、自我评估或与综合标准相关的其他咨询工作，则工厂有责任制定资格和能力要求。

- 工厂可以选择使用相同的鉴证提供商，最多可进行三个鉴证周期。在第三个鉴证周期之后，工厂必须选择不同的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团队，无论是来自同一家公司还是不同公司。

请注意，对于鉴证团队的规模或相关的工作量级别，没有固定的要求。许多因素都会影响这些决策，包括设施的复杂性、设施管理体系的成熟度以及每个鉴证提供商的经验。

在来自不同公司的个人组成评估团队的情况下，除非鉴证团队另有说明，否则签约的鉴证提供商被视为首席评估师。

在某些情况下，鉴证提供商可能需要额外的专业主题知识。在这些情况下，鉴证提供商可以选择聘请非经认证的鉴证提供商的主题专家（SME）。SME 将担任顾问，并且必须在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的直接监督和监督下工作。

鉴证项目可以作为独立的鉴证项目完成，也可以作为综合标准和工厂应用的一个或多个其他标准的综合鉴证项目的一部分完成。如果采用综合方法，则方法和报告必须满足本鉴证流程的所有要求，并且必须涵盖综合标准的所有要素。

### 3.1.1. 鉴证提供商资格

每个 鉴证提供商 必须至少满足以下要求：

1. 代表法人商业实体，或清楚地描述他们在法人实体的组织结构内的关系或从属关系。
2. 持有相关领域的大学学位和/或展示相关领域的技术经验。相关字段是指 综合标准 中涵盖的主题领域。鉴于该标准涵盖的主题范围广泛，这包括广泛的可持续发展相关领域。
3. 证明在提供外部鉴证以及与鉴证流程相关的环境和/或社会主题事项方面至少有五年的经验；或已参与至少 10 次已完成的与鉴证流程相关的环境和/或社会主题的鉴证业务。

#### 培训中的保证提供者：

如果潜在的鉴证提供商不满足此经验要求，但满足所有其他资格，则他们可以作为培训鉴证提供商（APT）在经批准的鉴证提供商 的直接监督下加入鉴证业务。APT 的所有工作必须由合格的鉴证提供商指导和监督。为了保持鉴证团队的规模可控，建议在给定的设施级鉴证项目中包含不超过一个 APT。纳入 APT 应在与设施协商后完成。

4. 持有附录 B 中列出的一个或多个审核培训证书。证明独立性：

2024 年 10 月

- a. 鉴证提供商必须独立于被评估的设施和公司，以确保客观性、机密性和不存在利益冲突。这意味着鉴证提供商作为个人或团队，应独立于被审计的活动，并且在任何情况下都应以没有偏见和利益冲突的方式行事。
  - b. 在过去三年内，鉴证提供商不能直接受雇于该设施，也不能向该设施提供与综合标准范围相关的咨询或顾问服务。
  - c. 鉴证提供商必须披露与评估范围内的 Facility 或 Company 的任何业务或财务关系或财务利益。潜在的利益冲突将由秘书处进行评估，并在保证报告中披露。
  - d. 鉴证提供商不得以任何方式传达这样一种印象，即使用鉴证提供商或其公司提供的其他服务将导致在外部验证期间受到优惠待遇。
5. 鉴证提供商必须完成初始综合标准鉴证提供商培训并通过评估（如第 2.2 节和第 2.3 节所述）。随后，鉴证机构必须至少每三年重复一次培训，并参加秘书处提供的年度更新培训以及秘书处指示的其他培训。

每个工厂级别鉴证的鉴证提供商团队中至少有一名成员必须证明在进行鉴证的地区有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知识和能力，包括：

- a. 在可能的情况下，熟练掌握设施及周边社区使用的主要语言。在与工厂讨论时，可以使用翻译人员来补充鉴证提供商团队，以满足此熟练程度要求。
- b. 对运营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框架和社会经济背景有一般的了解。
- c. 了解土著人民的权利、当地环境以及适当的沟通和参与方法。
- d. 高度的文化意识。至少一名团队成员必须证明了解当地文化因素。

如果存在鉴证提供商，我们鼓励他们在适当的专业组织注册，并遵守这些组织的道德准则。

秘书处可自行决定，根据本鉴证流程中规定的审计师资格要求，指定鉴证提供商仅针对某些绩效领域、地域、业务类型或主题专业知识获得认证。

## 3.2. 综合标准培训

### 3.2.1. 鉴证提供商培训计划

综合标准保障提供商培训通过便利研讨会（虚拟或面对面）和自主在线培训计划提供。培训包括：

- 综合标准 计划简介。
- 综合标准保障提供商的要求和期望概述。
- 有关 综合标准 计划最近或即将进行的更改的信息。
- 演示文稿和案例研究练习，以支持对绩效领域和综合标准要求的理解和解释。
- 寻求澄清的机会。

### 3.2.2. 更新鉴证提供商培训

秘书处每年将至少举办一次 更新培训，以确保鉴证提供商获得有关综合标准和鉴证流程的最新信息。培训用于：

- 传达对 综合标准 的任何相关方面的更改。
- 讨论上一年可能出现的常见解释问题。
- 分享年度鉴证提供商监督流程的调查结果和建议。

我们鼓励鉴证提供商在年度培训之前提交任何与综合标准相关的问题。需要提供参与更新培训的证据（无论是实时的还是通过录音异步的）才能保持认证。

### 3.2.3. 维护鉴证提供商认证

要保持资格鉴定，鉴证提供商必须完成所有强制性培训。这包括至少每三年举办一次培训讲习班、秘书处提供的年度更新培训以及秘书处指示的其他培训。

秘书处将每年使用 鉴证监督流程 监控鉴证提供商的绩效。

如果监督发现以下方面的问题，秘书处保留暂停或取消鉴证提供商认证的权利：

- 鉴证提供商对鉴证流程政策的遵守情况以及良好质量保证服务的绩效。
- 鉴证提供商在强制性培训中的出勤率和表现。

- 违反鉴证提供商的任何资格，特别是与利益冲突或违反任何相关职业道德准则有关的行为。

## 4. 综合标准外部鉴证流程

### 4.1. 方法论

外部鉴证流程的目的是让独立的第三方鉴证提供商确认工厂符合综合标准要求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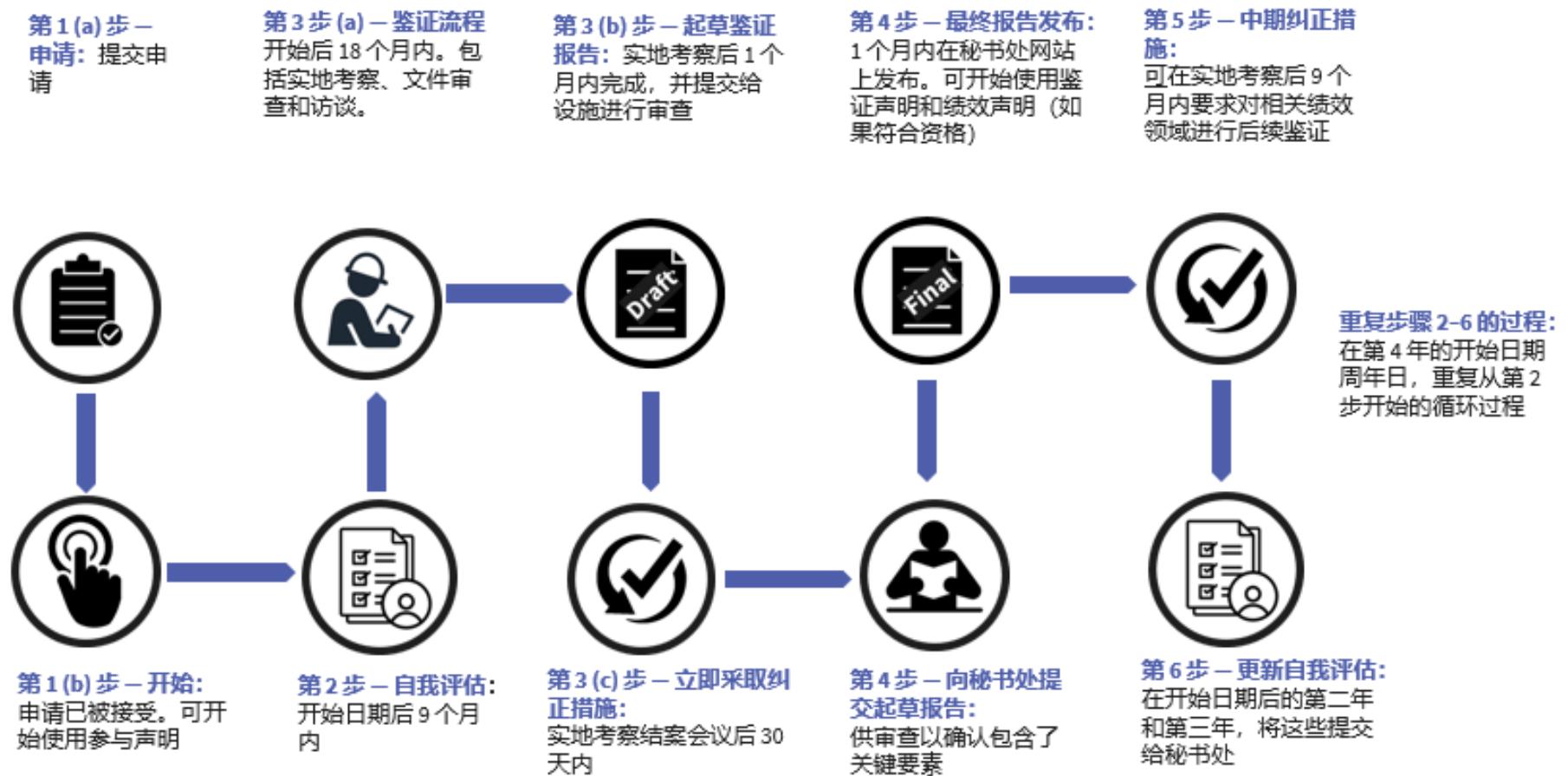
鉴证提供商必须根据公认的标准鉴证方法进行鉴证，以收集和评估证据，包括文件和记录审查、与工人的面谈、与选定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面谈以及在工厂的观察。这些方法必须包括将鉴证业务期间提供的证据作为机密处理和处理。

*ISO 19011 审核管理体系指南* 和 *ISAE 3000 鉴证业务国际标准* 是公认的标准鉴证方法的两个示例，尽管也可以采用其他等效方法。鉴证提供者有责任向秘书处展示另一种公认的标准鉴证方法的使用情况，并将其记录在鉴证计划中。

只要满足本文件中的所有要求，就可以作为更广泛的鉴证业务的一部分（例如，包括针对其他标准或内部要求的鉴证）进行针对综合标准的鉴证。

图 1 是鉴证流程的分步概述。

图1 鉴证流程概述



## 4.2. 规划

### 4.2.1. 申请

设施向秘书处提交申请，开始鉴证流程。一家公司可同时提交多个设施的申请。`

### 4.2.2. 设施申请的审查和受理

秘书处负责审查英国、美国、欧盟以及东道国和母国（如有）<sup>1</sup>的公共制裁名单，以及与设施相关的任何报告，这些报告可能会导致实际或感知的行动违反秘书处的商业诚信义务（洗钱、贿赂、腐败、欺诈、经济犯罪或其他法律合规风险），从而妨碍保证流程的开展。

如果工厂因上述任何原因被认为没有资格参与综合标准，并且工厂的情况发生了重大且可验证的变化，解决了所发现的问题，则可以重新申请。秘书处在决定是否重新申请该设施时，将考虑当时的所有相关因素。

如果没有法律问题会阻止秘书处与工厂及其母公司建立业务关系，那么秘书处将接受申请，并且工厂将根据费用政策支付适用的保证费。就鉴证程序而言，会签相关文件的日期被视为开始日期。该设施将有 9 个月的时间从开始日期开始提交初步自我评估报告，并在开始日期起有 18 个月的时间完成鉴证流程并发布鉴证报告。下一次鉴证项目将在生效日期的第五周年（即开始日期将始终是每个三年鉴证周期的开始日期）展开。

### 4.2.3. 介质扫描

秘书处根据其既定政策和程序，就综合标准所涵盖的问题对工厂进行媒体扫描。如果工厂已经根据综合标准进行了第一次保证，秘书处将进一步考虑通过申诉机制提出的与工厂或公司有关的任何问题（有关此机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5 节），如果有）。这项研究的结果将与设施选择的鉴证提供商共享，作为背景信息考虑，为鉴证规划阶段提供信息。这项研究不被视为证据，因为它没有经过事实验证，而是提供了对公众认知的洞察。

### 4.2.4. 鉴证提供商选择

工厂必须从秘书处维护的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登记册中选择鉴证流程的鉴证提供商。预计大多数评估将需要一个鉴证提供商团队。团队中的一名成员将被指定为首席鉴证提供商。

---

<sup>1</sup> 请注意，在确定了监督综合标准和保证流程的组织的位置和法律结构后，将确认要审查的公开制裁名单。

一旦选择了鉴证提供商，该机构应立即通知秘书处。这必须有足够的准备时间，以便秘书处为保障规划流程提供意见。

#### 4.2.5. 保障规划

在保障规划阶段，保障提供者与设施合作并审查背景文件，考虑秘书处共享的信息，并进行案头研究，为有关保障范围、方法和执行计划的决策提供信息。在规划阶段，鉴证提供商会做出与抽样策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以及翻译服务需求相关的决策。此步骤的输出将是**鉴证计划**（参见下面的**鉴证计划小节**），用于提交给工厂和秘书处。秘书处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审查**鉴证计划的完整性和是否符合综合标准**，保证流程。

在准备保障计划时，保障提供者应考虑审查文件、与内部和外部利益相关者接触以及分析每个绩效领域的证据以验证自我评估结果所需的时间长度。

鉴证提供商需要采取基于风险的方法，根据适用的绩效领域系统地收集和分析工厂绩效的证据。基于风险的方法被认为是优先考虑数据收集和分析的最合适方式。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 ISO 31000：风险管理 – 指南。

在初步文件审查之后，鉴证提供商应了解工厂的运营、业务活动、供应链和背景，以识别最有可能挑战工厂满足综合标准要求的能力的风险。

鉴证提供商应优先评估与较高已识别风险相关的绩效领域。这可能包括更多的访谈、增加数据抽样和/或利用主题专家，并可能导致额外的现场时间。鉴证提供商必须在报告中包含鉴证方法的详细说明。

鉴证方法应考虑工厂的风险状况，以告知每个绩效区域的抽样策略。在采用基于风险的方法通知抽样过程时，鉴证提供商应审查相关和可用的信息，包括：

- 该设施最近的自我评估和关键支持证据。
- 运营所在国家的监管环境。
- 国家专家组的指导意见（如有）。
- 工厂的风险登记册。
- 介质扫描的结果
- 工厂申诉登记册（以及秘书处收到的任何申诉）。

- 行业和商品风险概况，可从第三方提供商处获得或由综合标准开发。
- 来自综合标准的指南。
- 任何其他相关信息（例如，这可能包括监管合规问题登记册、其他近期研究或评估的结果）。

鉴证流程提供对工厂在鉴证业务时的管理体系和绩效的评估。抽样方法必须包括当前数据和记录（即来自最近 12 个月的运营），并应进行调整以反映工厂风险状况和正在检查的特定绩效领域。如有需要，根据鉴证团队的判断，可以将样本扩展到一个或多个绩效领域，以包括特定的历史文档或记录。

#### 4.2.6. 了解操作边界

鉴证提供者应确认其对设施运营边界的理解，以确保其鉴证计划涵盖设施的所有必要要素。这可能包括额外的基础设施、卫星设施或活动，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冶炼和精炼、制造或制造、发电设施、废水处理、废物管理设施、仓库、发电站、港口和航运活动、铁路运输或公路运输、卫星矿或行政办公室。与边界相关的决策将考虑所有权、运营权限和管理控制。

#### 4.2.7. 确定方法和基于风险的框架

确定运营边界后，鉴证提供商应与工厂合作，确定是否由于运营类型、基础设施、活动和运营环境而将任何绩效领域视为不适用（NA）。保证提供者还应考虑以下鉴证计划子标题下确定的其他可用信息。鉴证提供商的职责是根据工厂在鉴证过程中提供的证据（以及与工厂的讨论）确认工厂对任何被视为不适用的绩效领域的理由，并在鉴证报告中公开披露。

##### 4.2.7.1 确定不适用的性能区域

鉴证提供商不应评估在评估期间被视为不适用的绩效领域。但是，如果他们在评估过程中观察到任何表明该绩效区域可能适用于工厂的情况，他们应提请工厂和秘书处注意这一点，并将此观察结果纳入保证报告。

##### 4.2.7.2 定义鉴证流程的基于风险的参数

虽然每个适用的绩效领域和每项要求都必须受鉴证流程的约束，但我们鼓励鉴证提供商对鉴证流程采用基于风险的方法，以确保将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集中在最重要的绩效领域。为每个工厂制定

适当的基于风险的方法有两个关键组成部分：1) 基于设施的风险因素，以及 2) 司法管辖区的风险因素。

- **基于设施的危险因素** – 在识别和考虑基于设施的风险因素时，鼓励鉴证提供商考虑以下内容：

- 秘书处提供的媒体扫描件。
- 公司或设施风险登记簿（如果与 鉴证提供商 共享）。
- 鉴证提供商自己对贷款的了解。
- 公司可能提供的其他文件。

除了在初始规划中考虑确定的基于工厂的风险因素外，鉴证提供商还能够根据鉴证流程期间的观察结果调整基于风险的方法，包括来自文件审查、现场观察以及外部和工人访谈。

- **辖区风险因素** – 鼓励鉴证提供商考虑国家小组提供的司法管辖区风险评估（如有）。

鉴证提供商应自行决定考虑基于工厂和司法管辖区的风险因素，以确定并采用抽样方法，将精力集中在评估工厂提供的文件和数据以及选择受访者上。

抽样策略必须符合公认的标准鉴证方法，并在与鉴证结果一起发布的鉴证报告中披露。

文件和数据的抽样方法应独立于工厂选择，并基于标准保证实践和专业判断。

#### 4.2.8 提前通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

该基金将使用已建立的通信机制，向相关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提供有关被保险基金活动的鉴证流程的提前通知。信息和通信方法将适合每个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群体，包括在语言、格式以及与商定的通信和参与协议（如果存在）的一致性方面。该设施将保留证据证明发生了此通信。

此预先通知将包括邀请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与鉴证提供商接触，并提供与鉴证流程相关的信息，以及首席鉴证提供商的联系信息、秘书处的联系信息以及如何访问申诉机制的信息。

每个工厂可能都有自己的定义，即什么是与社区沟通的适当提前通知。通知必须至少在鉴证项目的现场评估部分前至少 30 天进行，以便有时间让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考虑和回应。鉴证提供商有责任在开始鉴证流程之前检查是否已发出此通知。

秘书处亦须在网站备存一份年度清单，列出计划于当年进行核算的综合标准设施。此列表将包括牵头鉴证提供商的名称和联系信息，以及计划鉴证的日期，因为它们由接受鉴证的工厂提供。企业必须至少提前 40 天提供这些名称和日期，以便秘书处可以确保在保证流程开始前 30 天将其包含在网站上。

#### 4.2.9 实地考察

进行鉴证业务时，必须进行现场访问。现场访问为鉴证提供商提供了一个机会，可以在鉴证过程中对设施进行直接观察。因此，它们是鉴证流程中宝贵且必不可少的部分。现场访问还使鉴证提供商能够与广泛的员工（包括管理层）和承包商进行访谈，并以有计划和即兴的方式与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面对面接触。

在准备鉴证计划时，保证提供者和工厂应就现场访问的方法达成一致，包括时间、持续时间和现场定位和培训要求。虽然鉴证提供商应尽可能谨慎地进行此操作，以确保他们能够根据需要独立地查看设施，但必须认识到这些是工业设施，管理层可能会根据安全要求和其他物流限制施加合理的访问限制。现场访问的安排将考虑任何季节性限制（例如雨季、积雪覆盖的地面等），这些限制可能会阻止团队查看或访问对成功完成鉴证业务很重要的部分。

在极少数情况下，由于特殊情况（例如全球疫情或安全问题），可能会考虑对工厂进行远程评估。远程评估是鉴证提供商不在工厂现场的场外评估。鉴证的范围与典型的鉴证流程相同，但没有现场访问。远程评估将包括“虚拟现场访问”，它利用技术直观地审查通常亲自观察的设施组成部分，并进行通常面对面进行的访谈。远程评估应与桌面鉴证流程区分开来，后者仅审查工厂的文件和记录。远程评估需要面谈，鉴证提供商应确信面谈者是自由参与且没有胁迫的。

鉴证提供商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秘书处提出此类远程评估的请求，并说明明确的理由。秘书处将根据具体情况审查此类请求，以便在开始执行保障计划之前做出决定。如果批准远程评估流程，则必须在鉴证报告中披露。远程评估完成后，该设施应继续监控需要远程鉴证的情况，并在允许的

情况下，聘请其鉴证提供商进行后续现场访问。如果在整个三年保证周期内无法进行现场考察，并且无法在下一个保证周期内进行现场考察，则该工厂将不再有资格获得绩效索赔。

#### 4.2.10 采访工人、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

作为鉴证流程的一部分，鉴证提供商必须与具有适用绩效领域相关知识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进行访谈，例如原住民群体和当地社区、工人（包括员工和承包商）、当地参与的非政府组织（NGO）、社区组织、上游业务关系和政府实体，以收集意见以证实证据。选择访谈主题的基础应从鉴证提供商和工厂之间的讨论开始，在此期间，工厂将向鉴证提供商提供利益相关者地图或等效登记册，包括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团体（个人，如果有）的名单。目前，本设施还可以自由提供所提供列表的任何背景信息，包括任何敏感性，例如正在进行的谈判或法律行动、当地政治影响或某些个人/团体的根深蒂固的反对。

鉴证提供者应批判性地考虑设施提供的任何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名单，使用研究（例如，媒体扫描、附近社区地图）和风险考虑来识别相关的潜在受访者，并确保鉴证提供者有信心他们能够在知情、独立的基础上选择受访者。如果鉴证提供商注意到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名单中的任何重大差距，他们将提请贷款机构注意。

在为工人和利益相关者/权利持有人面谈选择样本时，鉴证提供商必须：

- 考虑贷款的风险状况，并包括涵盖高风险绩效领域的适当访谈。
- 制定一种包容性方法，寻求一系列工人、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观点，包括那些可能被认为弱势、代表性不足或与大多数人有不同观点或经验的人。该方法必须确保通过访谈报告的信息不会归因于任何个人或团体。
- 如果确定了原住民权利持有人，则名单中必须包含足够数量的原住民权利持有人，以便为鉴证提供商的评估提供适当的信息。
- 对于员工访谈，包括目标个人/群体和随机选择的一部分受访者。作为指导，我们鼓励鉴证提供商随机选择至少 25% 的样本。如果鉴证提供者偏离了本指南，则必须在鉴证计划和鉴证报告中披露偏差的理由。

**要抽样的个人和组必须由 鉴证提供商 选择。**面谈应在管理层或在设施工作或代表设施的其他人员不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如果工人或原住民要求代表他们利益的人在场，例如工会代表或原住民代表，保证提供者应满足此请求并等待此类代表在场。

#### 4.2.11 工人访谈

鉴证提供商应根据以下因素，使用工厂风险概况及其专业判断来制定员工访谈的样本量和相关计划：

- 个人和小组访谈相结合。提前与管理层和主题专家受访者分享有关访谈目标和意图的信息，可以让受访者准备好分享他们的观点和经验。
- 正式和非正式的面试设置。
- 根据下面定义的抽样量，考虑年龄、性别、国籍、临时/全职、员工/承包商、工会/非工会、工厂的雇佣时间以及包括少数族裔声音所需的其他要素，对工人进行代表性抽样。
- 员工和承包商访谈相结合，同时考虑到劳动力的相对比例和风险状况。
- 代表性抽样和随机抽样的混合。如上所述，指导原则是包括至少 25% 的随机选择的样本。

作为指导，鉴证提供商应以访谈总人口规模<sup>2</sup> 的平方根为目标，受访者总数上限为 60 名工人（员工和承包商）。例如，对于雇用 900 名员工和承包商（全职等效）的工厂，样本量将为 30 名工人。要面谈的工人（包括员工和承包商）的确切人数取决于 鉴证提供商 的专业判断。鉴证提供商必须在鉴证计划和鉴证报告中包括所应用的抽样方法，包括与所提供指南有任何偏差的理由。

关于主题专家访谈之外的工人访谈，这些应包括正式访谈和非正式访谈的混合。非正式面谈应旨在补充在更正式的面谈中收到的信息和/或测试工厂实施特定管理体系的具体方面。对于更非正式的面谈，鉴证提供者可能会在安全的时间和地点将工人从他们的任务中拉出来，进行短暂的参与，通常持续几分钟。一些访谈也可能以小组形式进行。

---

<sup>2</sup> 这是根据对可比较的自愿性可持续性标准要求的审查、美国公共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指南、欧盟审计机构抽样方法指南以及澳大利亚审计与鉴证标准委员会的指南得出的

#### 4.2.12 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

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是鉴证提供商获得与特定绩效领域标准相关的外部意见的一种机制。其他机制包括审查近期参与和申诉机制的结果，例如社区感知调查、参与日志和申诉/投诉登记册。外部利益相关者/权利持有人群体必须根据案头研究、风险状况和专业判断的应用来选择。

受访者样本应包括：

- 来自每个主要类别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代表。应根据这些类别中的个人或团体代表利益相关者/权利持有人群体观点的能力来选择，并确保纳入代表性不足的群体或个人的观点和经验。
- 纳入来自所有已确定的权利持有人群体的声音。
- 对那些被确定为设施风险较高的绩效领域的多个观点。

进行的访谈数量可能因工厂而异，并受工厂位置、与社区的距离、已确定的权利持有人及其风险状况的影响。更高水平的表现可能需要更多的访谈来证实证据（即领先实践和良好实践可能需要比基础水平更多的访谈）。此外，如果在工作人员、利益相关者或权利持有人访谈中出现不一致之处，鉴证提供者应通过三角测量和/或交叉检查证据来检查这些不一致之处。在某些情况下，鉴证提供商可能认为有必要增加样本量，以确定差异是孤立的还是足以得出未满足绩效标准的结论。

鉴证提供商应确保他们选择的受访者可能拥有与所保证的绩效领域相关的相关信息。许多表演领域包括与相关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接触的要求。示例包括但不限于：

- 绩效领域 7 – 工人权利 – 需要与劳工代表接触。
- 绩效领域 8 –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 需要与带来不同观点和经验的跨部门员工接触。这将包括女性、LGBTQ+、原住民和少数族裔工人。
- 绩效领域 14 – 土著人民 – 需要与土著人民接触；
- 绩效领域 18 – 水资源管理 – 要求在相关和可行的情况下与流域或集水区的其他用水者接触。

通过面谈解决这些类型的要求尤为重要。这可以直接与个人或小组利益相关者进行，也可以通过与现有委员会（例如工厂多元化和包容性委员会）的代表面谈来完成。访谈过程中的保密性极为重要，应采取措施确保不归因于结果。访谈应该是开放式的，并为受访者创造空间，让他们分享与任何绩效领域相关的观察或经验，而不仅仅是鉴证提供商预先确定的那些。

请注意，鉴证提供商不需要通过访谈确认所有相关要求，但应充分参与，以便在抽样的基础上确信结果提供了大致一致的绩效情况。

作为规划过程的一部分，鉴证提供商应在联系受访者之前与工厂分享他们提议的访谈清单，以便工厂在相关情况下执行以下操作：

- 提前与潜在受访者进行外联，进行介绍，以增加获得受访者同意和合作参与的可能性。这仅适用于外部利益相关者访谈。面对面的面试是可取的；但是，访谈可以面对面或虚拟进行，具体取决于外部利益相关者的可用性和偏好以及后勤考虑。
- 在相关和适当的情况下，寻找机会与其他正在进行的第三方审计或鉴证活动协调面谈，以尊重外部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时间和要求。
- 让鉴证提供商了解特定受访者和/或运营环境的任何敏感性，以提供相关的背景信息。在极少数情况下（例如，正在进行的法律纠纷或敏感的谈判），鉴于当前情况，工厂可能会要求不应与特定利益相关者或权利持有人面谈。必须将此请求的理由清楚地传达给鉴证提供商。

如果鉴证提供商不同意这一理由，并认为他们的独立性或访谈策略受到了损害，则他们不应接受。如果鉴证提供商不确定，我们鼓励他们联系秘书处进行讨论。如果鉴证提供商和贷款之间存在严重分歧，任何一方都可以通过争议解决流程提出。

鉴证计划中应记录外部利益相关者受访者的类型和数量列表。鉴证计划应包括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的目标数量，以及鉴证提供者为确保进行足够数量的访谈而采取的方法。

鉴证提供者应告知受访者，鉴证报告将包括按利益相关者类型进行的外部利益相关者和工人访谈的数量，以及讨论的绩效领域。除非受访者要求，否则该报告将不包括任何受访者的姓名，并且不会注明具体评论。如果每位受访者对流程及其参与有任何疑问，鉴证提供商还应向每位受访者提供有关如何联系综合标准申诉机制的信息。

每次面谈完成后，鉴证机构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向每位面谈对象提供面谈要点的摘要，以确保面谈中介捕获的信息准确无误。该摘要可在现场访问完成后以书面形式提供。但是，如果受访者希望鉴证提供者提供关键点的口头摘要，鉴证提供者可以这样做，为了保护受访者的匿名性，鉴证提供者应确保传回设施的信息应处于无法推断受访者身份的水平，除非受访者同意他们的评论是他们自己的。

在鉴证流程结束时，工厂需要使用用于鉴证流程预先通知的相同通信机制，将最终鉴证报告分发给其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作为此沟通的一部分，应告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如果他们希望提供反馈或对鉴证报告的内容或准确性提出意见，可以直接联系鉴证提供商。鉴证提供者应提供适合鉴证计划的合理时间，尤其是对于事实准确性的问题。此外，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可以随时联系 **综合标准** 的申诉机制提供反馈。

#### 4.2.13 鉴证计划

鉴证提供者需要准备一份鉴证计划，供工厂和秘书处提交和审查。保障计划应在保障项目的计划开始执行阶段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提交给秘书处进行完整性审查。如果秘书处未在这 10 天内回复，则认为该计划已完成，可以开始保证流程。此计划至少必须包含以下信息：

- 首席鉴证提供商的名称、鉴证团队成员、观察员（如适用）以及与团队中每个鉴证提供商关联的公司名称。如果需要翻译，将在计划中与翻译的姓名（如果当时知道）或签订服务合同的方法一起确定。
- 保证范围：
  - 设施或设施需保证和运营边界。
  - 适用性能区域的列表。鉴证提供商应记录排除任何被确定为不适用（N/A）且因此不在鉴证范围内的性能区域的理由。
- 执行方法和途径：
  - 解决文件和记录共享方式的程序，并确保设施了解要收集和提供哪些信息。这可能包括文件请求清单和所需证据类型的示例。

- 设施访问计划，包括设施访问的日期、必须提前满足的任何定向要求，以及由于安全或安保问题可能对保证提供者施加的任何限制。
- 员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面谈计划，包括负责安排翻译或在需要时提供其他支持。
- 根据“保障规划”部分讨论的风险和/或重要性、抽样计划、已识别的固有风险、控制和检测风险（例如，由于对工厂访问施加的任何限制或工厂就受访者的选择提出任何要求而产生的风险）以及根据第 3.2 节共享的信息，确定每个绩效领域保障工作的广度和深度的总体方法考虑。
- 保证时间表。

#### 4.2.14 鉴证流程的观察员

综合标准、鉴证提供商或工厂可以出于各种原因要求让另一方参加现场访问，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培训、确定鉴证流程中的改进机会以及监控鉴证提供商的质量。

可能还需要口译或笔译帮助进行当地语言面试或文件审查。如果这些人不是经批准的鉴证提供商，则他们被视为观察员。

其他观察员，例如接受培训的保证提供者，或来自外部组织和国家小组（如果存在）的代表，也可以要求参加，但只有在工厂和保证提供者明确同意的情况下才能这样做。

观察员不得干扰鉴证流程或鉴证提供商的确定。观察员须遵守 综合标准、Facility 和 鉴证提供商的所有政策和程序。除秘书处工作人员外，鉴证提供商有权将观察员排除在与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的访谈之外。同样，受访者有权将观察者排除在他们的采访之外。应设施、鉴证提供商和/或综合标准的要求，观察员可能需要签署保密协议。

在向秘书处提交鉴证计划之前，必须通知所有观察员 综合标准、设施和 鉴证提供商，以获得同意并确保他们已同意所有相关政策和程序。

#### 4.2.15 保障计划的审查

鉴证提供者可以采用执行鉴证计划的语言向秘书处提交鉴证计划。该计划必须在保证流程的执行阶段计划开始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提交，以便秘书处进行高级别审核，以确认计划完整且符合综合

标准的保证流程。任何需要调整计划的不一致之处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鉴证提供商。在 10 天窗口期结束时，如果秘书处未回复，则鉴证计划将被视为完整且符合保证框架，并且可以开始保证流程的执行阶段。如果计划以英语以外的语言提交给秘书处，秘书处将使用自动翻译服务进行完整性审查。

## 4.3 执行设施评估

此阶段的目标是确认设施与每个适用性能领域的一致性水平。在执行阶段，鉴证提供商将进行文件审查和设施访问，以收集和分析证据。

### 4.3.1 桌面评论

鉴证提供商将在设施访问之前审查设施为每个绩效区域提供的文件和记录，以加强准备并有效利用现场时间。

### 4.3.2 工厂实地考察

在现场时，鉴证提供者将执行经批准的鉴证计划，包括遵守所有设施健康、安全和安保要求。鉴证提供商将可以根据需要灵活地调整计划，并与贷款机构协商。设施访问将包括：

- 基于风险的记录和数据抽样，考虑固有风险、控制风险和检测风险。
- 直接观察工厂的运营、基础设施和活动。
- 管理层和工人访谈。
- 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采用与文化相关的咨询和对话技巧。
- 结案会议，保证提供者在会议上确定在至少达到良好实践水平方面的任何潜在差距，并确认贷款机构是否将提供其他证据。

应在鉴证工作底稿或鉴证提供商自己的鉴证管理工具中注明现有流程和实践的证据和观察结果（包括领先实践以及任何差距）。

### 4.3.3 采访

在鉴证业务的执行阶段，鉴证提供商将为员工、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执行面谈计划。面谈应尽可能亲自进行，并采用与文化相关的咨询和对话技巧。

如果工人、外部利益相关者或权利持有人拒绝在鉴证流程中接受面谈，他们的立场应得到尊重并记录在案。如果潜在受访者没有回应多次面谈请求，鉴证提供者还应请求设施协助联系潜在受访者以获得回应。如果没有得到回应，鉴证提供商必须记录为联系潜在受访者所采取的步骤，并做出合理的努力来确保足够的面谈以满足面谈过程的目标和意图：即收集足够的客观证据来支持评估结论。

如果潜在受访者表示希望参与，但发现参与的能力障碍，鉴证提供商应在获得潜在受访者的许可后，将此事提请工厂人员和综合标准秘书处注意，以寻找解决已发现障碍的机会，并使潜在受访者能够参与。

如果面谈的数量和/或内容对鉴证提供商得出评估结论的能力造成了一定限制，则必须在鉴证报告中记录这些限制及其重要性。

鉴证提供者应告知受访者，鉴证报告将包括按利益相关者类型进行的外部和工人访谈的数量以及讨论的绩效领域。该报告将不包括任何受访者的姓名，也不会注明具体评论的署名。

#### 4.3.4 性能确定

根据上述活动和收集到的证据，鉴证提供商应能够得出结论并准备好证明设施在每个绩效领域的绩效水平。

要达到任何性能领域的任何级别，必须满足该性能级别中的所有要求以及以下所有性能级别。

表 1 – 性能级别

基础级别	良好实践级别	领先的实践水平
<b>基础级别</b> 是符合最低行业标准的起点，工厂可以在此基础上构建和改进其绩效。这一级别的公司已经承诺负责任采矿，但仍在“走上”实施良好实践和行业标准的道路。	<b>良好实践级别</b> 是符合行业标准和国际规范、框架和指南的实践水平。良好实践水平是所有矿业公司在追求持续改进时最终应达到的最低绩效水平。	<b>领先实践级别</b> 是超越负责任行业良好实践并展示领导力或最佳实践的实践级别。

如果设施未满足基础级别的所有要求，则其将被评估为“未达到基础级别”。

### 4.3.5 不合格项和纠正措施

当工厂使用综合标准鉴证流程进行独立鉴证时，鉴证提供商可以识别标准中不同绩效领域中包含的各种要求的不符合项。与其他标准相比，合并标准不区分主要不合格项和次要不合格项。相反，该标准在保证流程中提供了两个窗口，在此期间，工厂可以采取改进措施，并将结果反映在保证结果中。

#### 4.3.5.1 窗口 1：立即纠正措施

第一个窗口是在现场评估期间和紧随其后。一旦鉴证提供商发现不合格项并将其传达给工厂，工厂可以立即采取改进措施。工厂在结束会议后最多有一个月（30 天）的时间提供额外的证据，以证明不符合项已得到解决。在这个短暂的窗口期内，重点通常会放在次要的行政事务上，例如需要最终确定政策声明、公开披露文件或参与计划。收到这些额外证据后，鉴证提供商将确定不符合项是否已得到解决，如果是，将在鉴证报告发布之前调整工厂在鉴证报告中的评级。

#### 4.3.5.2 窗口 2：中期纠正措施

第二个窗口将在收到最终鉴证报告后开放九个月。在此窗口期内，工厂可以选择采取额外的纠正措施来解决不合格项，并要求鉴证提供商相应地更新鉴证报告。工厂可以自行决定提交证据，证

明已实施纠正措施以解决一个或多个特定的不合格项，并重新聘请鉴证提供商审查所采取行动的结果。如果认为足够，鉴证提供商将准备并向秘书处提交补充鉴证报告，以确认任何更新的评级。

在第二个窗口期间进行的任何额外鉴证将狭隘地集中在与工厂通过其纠正措施解决的不合格项相关的基本要求上，而不是整个绩效领域。此窗口期间的评级变化将由秘书处作为更新的评级公开报告，并在补充保证报告中详细说明。

超过这两个窗口后，在进行下一次鉴证业务之前，无法更改保证评级。但是，预计工厂将在需要时实施改进计划，如改进计划部分所述。

#### 4.3.6 关键通知

如果在鉴证过程中发现以下任何情况，鉴证提供商必须尽早通知秘书处：

- 利益相关者、权利持有人、工人或鉴证提供商的安全因鉴证流程的实施或工厂采取的行动而受到威胁。
- 利益相关者、权利持有人、工作人员或鉴证提供商因参与鉴证流程而遭受威胁或报复。
- 由于合理的安全或安保预防措施或合理的业务机密考虑之外的原因，**鉴证提供商** 被拒绝访问完成评估所需的文件、位置或个人。如果鉴证提供者认为限制不合理，他们应向秘书处提出，秘书处将根据鉴证流程与公司进行讨论。
- 用于评估的文件、记录或其他证据存在伪造行为。
- 与犯罪活动或与设施相关的任何其他非法活动有关的欺诈、贿赂或腐败的证据。

基于上述情况，秘书处可以下令停止或推迟保证程序，直到可以安全地继续或终止评估。当法律要求或观察到对生命或环境构成可信威胁时，鉴证提供商或秘书处应向当局报告事件或观察结果。无论上述情况是否达到向当局报告的适当阈值，观察到的任何关键通知都应由鉴证提供商或秘书处报告给公司内部的适当领导层。

### 4.4 报告

在鉴证流程完成后，鉴证提供商将准备一份鉴证报告，清楚地列出鉴证范围内包括的每个性能领域的设施级别鉴证评级。鉴证报告必须使用附录 C 中的模板生成。综合标准的网站将包括每个经过鉴证的工厂的保证评级以及保证报告。

鉴证报告允许鉴证提供商对结果进行标准化呈现，并将包括以下部分：

- **设施信息**：本部分请求有关设施的基本信息，包括位置、操作类型以及鉴证范围中包含的基础设施。
- **鉴证提供商和鉴证信息**：本节要求提供有关鉴证提供商的信息，包括其公司、团队成员、他们的角色和资格、鉴证活动的鉴证期和日期，以及鉴证方法和活动的摘要。
- **调查结果声明**：本部分要求鉴证机构为每个绩效领域的每个子类别提供评级，并在相关时提供有关这些指标的简要说明。评论应包括：
  - 影响工厂在给定指标上评级的关键要素（例如“建立了[一个全面的管理体系，其中包括.....](#)”）。
  - 对观察到的证据的描述，包括文件的标题和发布日期，以及在每个表演区进行的访谈。
  - 按利益相关者类别划分的受访者数量。分类必须确保无法识别个别受访者的身份。
  - 确定哪些要求没有得到所提供的证据的充分支持，无法满足给定的绩效水平。
  - 达到良好实践水平 所需的绩效差距（例如，“[工厂拥有与原住民社区接触的有效流程，但缺少达到良好实践水平所需的要求 GP4\]](#)”）。
- **保证声明**：本部分应由 鉴证提供商 填写并签署。它要求鉴证提供商确认鉴证是按照 鉴证流程 进行的，并且报告中包含的评级被保证为准确无误。此外，还有一些部分供 鉴证提供商 列出任何限制或其他注释。
- **其他**：在与工厂讨论后商定的任何附加组成部分。

如果满足了要求，但鉴证提供商认为有机会提高有效性和效率，则鉴证提供商可以在报告中或给工厂的单独信函中确定这些作为改进的观察结果；但是，这不应影响性能结果。

除了鉴证报告外，鉴证提供商还需要维护包含已完成的评估清单的工作底稿。作为鉴证提供商监督流程的一部分，他们可能需要提供此类文件。

鉴证机构应在完成现场考察后一个月内起草报告并将其提交给工厂，供工厂审查，以确保事实的准确性。应在实地考察结束后两个月内提交秘书处审查，秘书处在实地考察后三个月内完成审查并在网站上公布报告。

秘书处的审查将至少确认鉴证报告包括：

- 每个性能区域的每个子类别的评级。
- 对于达到低于良好实践水平的绩效水平的任何绩效领域，确定达到该良好实践水平尚未满足的单个要求。
- 每个 Performance Area 中每个子类别的声明，记录审查的证据和为确定评级准确性而进行的访谈，并指出所进行的访谈应以保护信息提供者的匿名性的方式进行记录。
- 确认已完成以下元素：
  - 向受影响的社区提供保证流程的预先通知。
  - 进行了设施访问。
  - 工人访谈的数量达到了适当的阈值。
  - 鉴证提供商 拥有必要的信息和自由裁量权来选择和进行足够数量的利益相关者和权利持有人访谈。

在报告被视为完成后，秘书处将在综合标准网站上发布最终保证报告，包括为达到良好实践水平而制定的任何相关持续改进计划。

鉴证报告可以用进行鉴证时所用的语言提交。但是，在报告语言不是英语的情况下，报告也必须以英语发布。为了促进这一点，并确保翻译的一致性，秘书处将维护一份推荐翻译人员名单，供设施和鉴证提供商使用。秘书处还可以为翻译提供收费的便利。

## 4.5 持续改进计划

综合标准推动持续改进方法的一个关键方面是其三级绩效量表（见表 1），由基础级别组成，其次是良好实践级别和领导级别。为了使设施通过这些级别，它必须满足其声称已达到的每个级别中包含的所有要求。

例如，要获得良好实践级别，工厂必须满足基础级别和良好实践级别的所有要求。当工厂在特定绩效领域未达到基础级别的所有要求时，其被定性为“未达到基础级别”。该级别系统旨在通过建立明确的标准来推动持续改进，这些标准表明工厂可以努力改善其运营和管理风险的更高绩效水平。

该标准的设计方式还使结果可以跨各种指标（如地理位置、商品、运营类型等）进行汇总，以展示全部或部分采矿业、地域或商品的广泛改进模式。

**作为其持续改进模型的一部分，所有使用综合标准和保证流程的工厂都承诺随着时间的推移，至少达到良好实践水平的绩效。**

当工厂努力在所有绩效领域获得良好实践水平时，在进行第一次独立评估后，工厂有义务制定持续改进计划，并与秘书处分享，以便在综合标准的网页上发布，该计划确定为实现良好实践需要填补的差距，并记录其打算采取的行动来填补这些差距。在发布行动计划时，将适当考虑商业机密。持续改进计划必须在最终保证报告发布后 30 天内提交给秘书处。

此外，在工厂独立保证之间的几年内，工厂必须至少每个日历年更新持续改进计划并与秘书处分享更新，以便在网站上发布。

**表 2 – 何时需要持续改进计划？**

	<b>持续改进计划</b>	<b>持续改进计划的保证</b>
<b>参与者 认领</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保证索 赔</b>	<b>如果存在不合格项，则为达到良好实践 级别而必需。</b>	<b>如果存在不合格项且工厂未达到良好实践 级别，则为必需</b>
<b>性能声 明</b>	<b>达到良好实践级别后不需要。</b>	

#### 4.5.1 再保证

工厂必须通过**每三年**进行一次的全面重新评估来证明企业的持续绩效。在上一个开始日期的三周年（即工厂和秘书处签订协议的日期）时，该程序被推定重新开始。不再希望使用鉴证流程的工厂必须在该日期之前通知秘书处，并且他们将不再有资格根据合并标准报告和声明政策提出合并标准声明。

如果评估范围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在此期间发生可能影响评级的重大事件或事件，则工厂有义务通知秘书处。

重大变更或事件可能包括：

- 设施在运营上或通过收购发生重大变化（例如暂停、采矿或加工方法发生变化、转为维护和保养）；
- 通过撤资、建立合资企业、合并或收购来改变设施的所有权或运营实体；
- 导致重大负面环境影响<sup>3</sup> 的环境事件；或
- 重大工业事故或导致一人或多人死亡的事件；或
- 对人权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

秘书处将审查这些信息，以确定是否会影响工厂根据综合标准提出有保证的索赔和/或公布结果的能力。

## 5 争议解决流程

### 5.1 第一阶段：秘书处的指导

如果鉴证机构和工厂对一项或多项要求的解释或工厂提供的证据证明已满足要求存在分歧，并且无法解决，他们应联合联系秘书处讨论此分歧。秘书处将根据相关绩效领域的应用经验，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口译指导，以协助鉴证提供商和工厂达成协议。

<sup>3</sup> 重大的负面环境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空气排放的负面影响；向地表水或地下水排放超过许可允许量；危险或无害废物的未处理或不当处置；对当地生物多样性或生态系统的变化；对濒危物种的影响；对关键栖息地或保护区的影响；对导致疾病的社区的影响，受伤或死亡，或对社区获得水或对水质产生负面影响；需要大量清理和/或疏散或搬迁当地社区的泄漏或释放；或土地或土壤污染。

## 5.2 第 2 阶段：董事会分会

如果未能达成协议，任何一方都可以调用争议解决流程的第二个阶段，也是更正式的阶段。在此阶段，秘书处将聘请董事会的小组委员会来审查该问题并做出具有约束力的决定。解决这些问题的过程如下：

1. 秘书处收到来自设施或**鉴证提供商** 的书面请求，以提供有关实施特定绩效领域和要求或要求的额外指导。
2. 秘书处将申请提交给董事会的小组委员会。
3. 小组委员会的一名牵头代表与**鉴证提供商**和工厂面谈，以了解问题、工厂的具体背景以及解释的差异。
4. 首席代表准备一份简短的简报文件，概述争议的细节，确定可能的方案及其影响，并推荐解释指南。
5. 牵头将此简报文件分发给小组委员会，该小组委员会审查简报文件并在 72 小时内将其决定提交给秘书处。
6. 秘书处在收到决定后，尽快将决定传达给 **鉴证提供商** 和 Facility。
7. 如果需要，该指南将反映在 **Performance Area** 要求的下一次迭代中。

## 6 公众申诉机制

秘书处管理着一个公众申诉机制，任何利益相关者都可以使用。申诉可以采取以下形式：

- **对秘书处的不满。** 对秘书处管理层和董事会直接负责治理的政策、程序和运营流程的实施感到不满。
- **对工厂的评级或索赔、对**鉴证提供商** 的行为或对被指控不遵循所有适用的秘书处政策、程序和文件的指导的工厂的不满。** 可以对保证过程或结果提出不满。

与设施运营绩效相关的申诉应通过设施的申诉机制或司法管辖区或国际上可能提供的其他机制来解决。申诉机制的目标是确保向秘书处提出的申诉得到及时、全面、一致、透明和有效的处理，并符合其既定的政策和程序。

秘书处接受任何组织或个人的申诉，这些组织或个人认为自己受到了负面影响，或以其他方式与申诉的结果有利害关系。

要提交申诉，利益相关者必须提供一些支持其真实性的指示或证据，并准备好参与后续调查，如果需要，可以匿名。

收到申诉后，秘书处将进行或委托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诉的真实性。将准备审查报告，与工厂（如果申诉与工厂有关）和投诉人共享以供审查和评论，并公布。如果申诉得到验证，报告将说明将采取哪些行动来回应申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修改秘书处的政策、程序和操作流程；
- 承诺审查标准中的具体要求；
- 调整工厂的评级；
- 审查验证提供商的认证及其可能的撤销；
- 暂停工厂的索赔，等待申诉解决或索赔撤销。

任何发现潜在犯罪性质活动的调查都将被移交给有关当局。

## 7 持续改进

### 7.1 系统改进

秘书处将定期对鉴证流程的有效性进行/委托审查，以评估其是否符合自身的目标，并在发现时监督系统改进的实施。该流程包括对鉴证提供商的监督、对综合标准鉴证流程有效性的一般评估，以及分享调查结果和建议的年度报告。

### 7.2 鉴证提供商监督流程

秘书处将委托一位经验丰富的独立鉴证提供商对鉴证流程进行年度审核，以确保活跃的鉴证提供商遵守鉴证流程，并展示对综合标准要求的正确解释和应用。该过程包括对鉴证提供商能力的评估和对鉴证提供商之间综合标准的解释一致性的审查，使鉴证提供商和秘书处都有机会持续学习和改进。

审核范围将包括鉴证提供商凭证、鉴证计划和抽样策略，以确保符合鉴证流程的要求。该审核还将评估鉴证提供商的最终鉴证报告和用于为一组绩效领域子集进行鉴证的文件副本（例如，已完成的清单）。在审查期间，也可以要求提供工厂文件的副本以供保密审查，但必须获得工厂的同意。

监督流程的结构是为了确保每个活跃的 鉴证提供商 的工作至少每 3 到 5 年接受一次审查。审核包括文档审核和与每个鉴证提供商的讨论，以提出问题、收集其他信息并提供反馈。审核结果以报告的形式与秘书处共享，以支持鉴证流程的持续改进。该报告也将在秘书处网站上发布。该报告将总结总体观察结果、结论，并在必要时提供改进鉴证流程的建议。

直接监督和审核流程中产生的与各个工厂相关的任何反馈或建议都将与他们及其鉴证提供商共享。如果鉴证提供商的方法确定了问题，这不会导致工厂的评级发生变化，但工厂应在随后的自我评估和鉴证流程中考虑相关发现。虽然发布的报告将确定审核中考虑的各种核证提供商和设施，但发布的报告不会确定与已发现的任何问题相关的设施核证提供商。

### 7.3 一般监督流程

一般监督流程允许秘书处每年评估综合标准保证流程不同要素的有效性，同时配合直接监督和审查流程。例如，秘书处可以选择审查特定的绩效领域，以评估 鉴证提供商 在解释方面的一致性，或检查 鉴证提供商 如何满足保证流程中的能力要求。此过程通过调查或与鉴证提供商的简短电话访谈进行。调查结果可以为秘书处正在进行的政策工作提供信息，以满足客户和投资者不断变化的期望，解决标准最佳实践的变化，并考虑通过实施综合标准出现的问题。

### 7.4 年度监督报告

秘书处通过编写年度报告来确保监督过程的透明度，该报告总结了直接监督和一般监督过程。

该报告包括有关所进行的审查类型的信息以及结果和结果的摘要。它还包括观察或建议，以提高鉴证流程的有效性，或强调鉴证提供商或其设施可能需要额外指导的领域。未经事先咨询鉴证提供商，秘书处不会发布有关鉴证提供商的信息，也不会与参与者或任何第三方共享鉴证提供商的个人评估。

秘书处每年对鉴证提供商进行的调查也可能为这些建议提供信息，以记录与综合标准相关的任何问题。该报告包含整合信息，以免识别单个鉴证提供商或设施。秘书处与采矿委员会和国家小组（如有）分享报告，以供讨论或提高认识。

该报告也将发布在秘书处的网站上，并在年度培训期间与鉴证提供商进行讨论。该报告的建议将为鉴证流程、综合标准或其他综合标准政策或协议的修订提供信息（如有需要）。



## 附录

### A. 定义

**索赔**：与合并标准相关的索赔是面向公众或用于企业对企业（B2B）通信的索赔或陈述，有记录在案，由以下一项或多项组成：

- 使用综合标准的徽标或金属标志之一，例如铜标志。
- 与根据 **综合标准** 实现保证性能阈值相关的文本。

**利益相关者**：对工厂运营管理决策感兴趣或认为他们可能受到其影响的个人和团体。

**设备**：公司的不同运营单位，可应用合并标准绩效指标。公司可以以不同的方式对其设施进行分类。工厂的定义基于活动、产品、地理范围和管理控制。设施可以包括位于同一地理区域不同地点并处于同一管理控制下的多项活动。

**鉴证提供商**：满足鉴证提供商职权范围的所有要求并注册为经认证的鉴证提供商的个人或团队，受雇于工厂对综合标准绩效进行外部鉴证。

**证据**：支持某物存在或真实性的数据。客观证据可以通过观察、测量、测试、访谈或其他方式获得。鉴证目的的客观证据通常包括与标准**相关**且可验证的记录、事实陈述或其他信息。（绘制 来自 ISO 19011 : 2018。）

**鉴证计划**：鉴证的活动和安排描述

（摘自 ISO 19011 : 2018，用鉴证代替审计）。

### B. 认可核数师培训证书清单

公认的审核员培训证书包括：

- ISAE 3000 系列
- ISO 19011 主任审核员课程
- 专业社会责任审核员协会（APSCA）注册社会责任审核员
- AA1000 认证可持续发展保证从业者

- ISO 14001 审核员（环境管理体系）
- ISO 45001 审核员（职业健康与安全）
- 5 天管理体系主任审核员
- IRCA 主任审核员培训

如果其他证书证明持有证书的人已经接受了以下所有领域的培训，则它们可能被视为等同于上述证书：

- 专业怀疑、判断和道德
- 规划和执行验证项目
- 重要性和风险考虑因素
- 有限且合理的保证
- 收集和审查证据的方法
- 准备验证报告
- 利益相关者参与

**C. 报告模板（单独提供）**

综合标准评估报告				
<b>设施信息</b>				
设施名称				
地址				
运营国家/地区				
设施生产的品牌名称和相应的交易所:				
<b>结论</b>				
<a href="#">1.公司要求</a>		<a href="#">9.安全、健康和尊重的工作环境</a>		<a href="#">17.申诉管理</a>
<a href="#">2.商业道德和诚信</a>		<a href="#">10.应急准备和响应</a>		<a href="#">18.水资源管理</a>
<a href="#">3.负责任的供应链</a>		<a href="#">11.安全管理</a>		<a href="#">19.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a>
<a href="#">4.新项目、扩建和重新安置</a>		<a href="#">12.利益相关者参与</a>		<a href="#">20.气候变化</a>
<a href="#">5.人权</a>		<a href="#">13.社区影响和效益</a>		<a href="#">21.尾矿</a>
<a href="#">6.童工和强迫劳动</a>		<a href="#">14.原住民</a>		<a href="#">22.污染预防</a>
<a href="#">7.工人的权利</a>		<a href="#">15.文化遗产</a>		<a href="#">23.循环经济</a>
<a href="#">8.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a>		<a href="#">16.手工和小规模采矿</a>		<a href="#">24.矿山关闭</a>
<b>鉴证声明</b>				
<b>评估范围</b>				
评估范围内的材料				
评估范围内材料的最终产品				
经营活动	其他 :			
基础设施	其他 :			
关于设施	其他 :			
<b>独立设施评估</b>				
鉴证提供者的姓名				
评估日期				
评估期				
评估方法摘要				
评估活动摘要				

调查结果声明				
绩效领域	评分	系统描述	已确定的差距（如适用）	支持决定的证据
1. 公司要求		高层采取了什么措施来促进评级工作（请参阅绩效领域要求）。应包含指向公开可用信息的链接，尤其是在突出显示的地方。	从 <b>要求中存在的差距</b> 角度来编写（其他一切都应该是改进的机会）	文件类型及其与系统的绩效领域/描述的符合项或不符合项。包括文件的标题和发布日期。 抽样记录的数量和类型，及其如何表现出与绩效领域的符合或不符合。 按利益相关者类别划分的受访者数量和类型。分类必须确保无法识别受访者的个体身份。 与管理层的访谈及其如何确认与绩效领域的相符或不相符。 与工人的访谈及其如何确认与绩效领域的相符或不相符。请注意，适时将工会、妇女或其他少数群体包括在内。 与外部利益相关者的访谈及其如何确认与绩效领域的相符或不相符。 现场观察及其如何确认与绩效领域的相符或不相符。
1.1 董事会和高管问责、政策和决策				
1.2 可持续发展报告				
1.3 矿产收入的透明度				
1.4 危机管理和沟通				
2. 商业道德和诚信				
2.1 法律合规性				
2.2 商业道德和问责				
3. 负责任的供应链				
4. 新项目、新建和重新安置				
4.1 新项目和扩建的风险和影响评估				
4.2 土地征用和重新安置				
5. 人权				
6. 童工和强迫劳动				
7. 工人的权利				
7.1 工人权利风险、缓解和运营绩效				
7.2 员工和承包商（工人）的申诉机制				
8.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8.1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治理（公司层面）				
8.2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管理（设施层面）				
8.3 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监测、绩效和报告（设施层面）				
9. 安全、健康和尊重的工作环境				
9.1 健康与安全管理				
9.2 心理安全和尊重的工作场所				
9.3 培训、行为和文化				
9.4 监控、绩效和报告				
10. 应急准备和响应				
11. 安全管理				
12. 利益相关者参与				
13. 社区影响和效益				
13.1 确定并解决社区影响				
13.2 社区发展和效益				
14. 原住民				
15. 文化遗产				
16. 手工和小规模采矿				
17. 申诉管理				
18. 水资源管理				
18.1 设施内的水管理和绩效				
18.2 例行流域管理				
18.3 水报告				
19.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				

20.气候变化							
20.1 全球气候变化战略 (公司层面)							
20.2 气候变化管理 (设施层面)							
20.3 年度气候变化公开报告 (设施层面 分类报告)							
21.尾矿							
22.污染预防							
22.1 废物和有害物质管理							
22.2 非温室气体排放							
22.3 美							
22.4 剥化物							
22.5 污染物质的意外泄露							
22.6 噪音、振动、灰尘和光污染/滋扰							
23.循环经济							
23.1 矿山设施的循环经济管理							
23.2 对冶炼厂的其他要求							
24.矿山关闭							

已确定的差距和改进活动 (针对需要弥补差距达到更高绩效级别的绩效领域)			
绩效领域	评分	已确定的差距	设施响应 (可选)
由评估员填写		与本标准的哪项要求不相符，是否与系统、实施或影响有关 从上方复制粘贴	计划采取哪些改进措施 (可由参与者填写)
根据需要添加行。如不需要则请删除			

**鉴证提供者证明**

此鉴证流程是根据 [综合标准] 鉴证框架进行的 □ 鉴证流程是根据 [综合标准] 鉴证框架进行的 鉴证框架的条款进行的。因此，主要包括 访谈、数据分析和检查（基于样本）以及 管理层声称符合 [综合标准] 绩效领域要求相关的其他证据。	
特此保证，根据在该设施的鉴证过程中审查的证据，本报告中所示的评级准确无误。 □ 本报告中的评级根据此鉴证流程被认为是准确的	
<b>局限性</b>	
<b>其他意见</b>	
鉴证提供者的姓名	
鉴证日期	
<b>首席鉴证提供者的签名</b>	

本文件无意，也不会取代、违反或以其他方式改变 [综合标准] 组织章程的要求或有此处包含事项的任何适用的国家、州或地方政府法律、法规或其他要求。本文件仅提供一般性指导，不应被视为关于此处所含主题的完整和权威声明，未经过任何第三方的独立审计或验证（另有明确规定除外），并且可能随时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文件仅供参考，具有一般性质，并非构成您应依赖的建议。对于您或任何其他人因依赖此信息而作为或不作为，或根据此信息做出任何决定，[综合标准] 对所造成的任何后果概不负责。  
 虽然本文件的编写出于善意，但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综合标准] 对本文件中信息、材料和数据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或义务。

本文件翻译自英文版本。如有疑问, 请参阅英文原文。

# 综合标准报告和索赔政策

征求意见稿

2024 年 10 月



Consolidated Mining Standard Initiative



## 综合标准报告和索赔政策

综合标准 是在英国注册成立的非营利性公司的商号，该公司拥有并管理认证标志和徽标商标，也称为“综合标准”。综合标准是一个可信的保证框架，旨在促进负责任的生产实践并展示行业对绿色转型的承诺。

综合标准 还保留所有权，并管理现有金属特定徽标标志的使用，如下所示：

- “铜印”；
- “镍标记”；
- “锌印记”；和
- “钼印”

术语“性能声明”是指上述“金属标志”与综合标准的组合。

就本政策而言，除非另有说明，否则与《综合标准》相关的索赔是指与上述适用于该金属的任何公司标识相关的索赔。

## 免责聲明

本文件无意，也不会取代、违反或以其他方式改变《公司章程合并标准》的要求或任何适用的国家、州或地方政府法律、法规或有关此处所含事项的其他要求。本文件仅提供一般性指导，不应被视为对本文件所载主题的完整和权威声明。合并标准文件会不时更新。

# 目录

免責聲明.....	1
1. 简介.....	4
1.1 关于本政策.....	4
1.2 法律合规性.....	4
1.3 《综合标准》和相关声明.....	4
1.4 本政策的目的 .....	4
2. 所有与标准相关的报告和声明的一般要求.....	5
2.1 常规.....	5
2.2 标志使用要求 .....	5
3. 报告和索赔的类型 .....	5
3.1 报告类型 .....	6
3.1.1 自我评估报告 .....	6
3.1.2 有保证的报告 .....	6
3.2 索赔类型 .....	8
3.2.1 参与者申领 .....	8
3.2.2 保证索赔 .....	8
3.2.3 性能声明 .....	9
3.3 获取性能声明的最低阈值 .....	10
3.4 Assurance Provider 声明 .....	11
4. 提交、审查和批准报告和索赔.....	11
4.1 保证报告 .....	11
4.2 自我评估报告 .....	11
4.3 性能声明 .....	12
5. 监控和执行.....	12

5.1 监控索赔和报告的使用情况.....	12
5. 2 发现滥用 综合标准-related Claims and Reports .....	13
6. 本政策的审查.....	15
7. 联系 综合标准.....	15
8. 引用.....	15
9. 词汇表 .....	15
附件一：保证报告模板 .....	16
附件二：公司标志 .....	17
附件三：品牌指南 .....	19
附件四：公司标志的使用示例.....	20

## 1. 简介

### 1.1 关于本政策

声明是用于传达工厂满足特定水平的 **综合标准** 绩效的任何信息、徽标和图像。本政策旨在定义一个框架，使正式参与该标准的公司及其设施能够在营销和通信材料、年度报告和其他媒体中使用声明。本政策中包含的框架旨在涵盖因自我评估和独立鉴证报告而产生的索赔。

### 1.2 法律合规性

提出 **综合标准** 相关声明的公司及其工厂均有责任始终遵守适用法律法规，包括贴标、广告、消费者保护和竞争法。**综合标准** 不对其他组织的任何违法行为或任何侵犯第三方权利的行为承担责任。

### 1.3 《综合标准》和相关声明

**综合标准** 使工厂能够报告与标准相关的性能数据，并在性能达到定义的阈值时提出声明以使其业务与众不同。

与《整合标准》相关的权利要求是面向公众或用于企业对企业（B2B）通信、有文件记录的版权要求或陈述，由一个或多个《综合标准》的徽标或金属标志组成，例如铜标志、钼标志、镍标志或锌标志（以下简称“金属标志”）。

根据综合标准一致、准确和适当地使用与报告和索赔相关的术语，有助于激励持续改进并建立意识、认可和可信度。

通过此报告和索赔政策，综合标准控制了报告和索赔的所有相关规则，以确保此类索赔既可信又准确。这意味着，除非本政策另有规定，否则 **综合标准** 必须在提出相关声明之前授予基于标准和使用情况的任何报告许可。**综合标准** 保留对其合理认为不适当的名称或徽标使用采取行动的权利。

### 1.4 本政策的目的

综合标准报告和索赔政策的目的是为所有方面的报告和索赔制定规则和支持指南。本政策概述了 **综合标准** 允许和禁止的报告和索赔类型。它还介绍了 **综合标准** 为监控报告和索赔以及执行本政策中包含的规则而可能采取的措施。

## 2. 所有与标准相关的报告和声明的一般要求

### 2.1 常规

以下规则适用于所有与 **综合标准** 相关的报告和索赔：

- 必须使用 **综合标准** 徽标和金属标志，统称为“性能声明”，并按照附件 I 中的规定进行引用。
- 徽标名称不得翻译成其他语言，除非同时保留英文版本以供参考。
- 徽标或其名称不得以误导或混淆的方式显示，也不得对 **综合标准** 的声誉或可信度造成任何伤害或偏见。
- 禁止将徽标或其名称用作其他品牌名称或作为其他品牌名称的一部分。
- 徽标或其名称的放置方式不得使其可能被解释为属于 **综合标准** 以外的任何公司或组织。
- 通常允许将徽标或其名称与其他可持续发展/负责任采购徽标、标志或印章一起使用。

### 2.2 标志使用要求

**综合标准** 制定了品牌指南，其中包含以下方面的信息：

- 可用的徽标格式；
- 徽标的最小尺寸；
- 颜色和允许的改编；
- 背景颜色；
- 禁区；
- 徽标位置、大小、颜色等的可接受和错误使用的视觉示例。

请通过 [TO BE INSERT IN DATE] 联系 **综合标准**，索取品牌指南的副本，或者如果您有任何疑问。

## 3. 报告和索赔的类型

### **3.1 报告类型**

#### **3.1.1 自我评估报告**

自我评估报告是工厂根据综合标准的要求准备的与其自我评估绩效相关的报告。本报告包含适用于工厂的 24 个绩效领域中每个子类别的单独绩效结果。

绩效结果的自我评估报告必须：

- 由综合标准秘书处在综合标准网页上发布，并标记为自我评估的绩效结果；
- 如果由工厂发布，应明确标记为自我评估的绩效结果，并包含指向综合标准网站上发布的绩效结果的链接。

这些自我评估报告将在工厂不受鉴证流程约束的年份每年发布一次。请参阅综合标准鉴证流程，了解自我评估报告如何适应鉴证流程。第一份自我评估报告应在设施开始之日起<sup>19</sup>个月内提交。该报告不会发布，但将构成第一个鉴证流程的基础。在第一次保证程序完成后，在保证报告发布后的 12 个月内，工厂将向秘书处提交第二份自我评估报告以供审查和发布，随后在上一份自我评估报告发布后的 12 个月内提交第三份自我评估报告。有关完整的自我评估和保证报告时间表，请参见图 1。

#### **3.1.2 有保证的报告**

与自我评估报告一样，保证报告涉及根据综合标准要求公布工厂的绩效。

区别在于，性能结果受制于使用综合标准的鉴证流程的独立鉴证流程，由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执行，并作为鉴证结果发布。有关保证报告模板，请参见附件 I。

为了能够制作保证报告，工厂必须通过综合标准秘书处申请，实施综合标准保证流程，并由秘书处审查其独立保证报告的完整性。

绩效结果的保证报告必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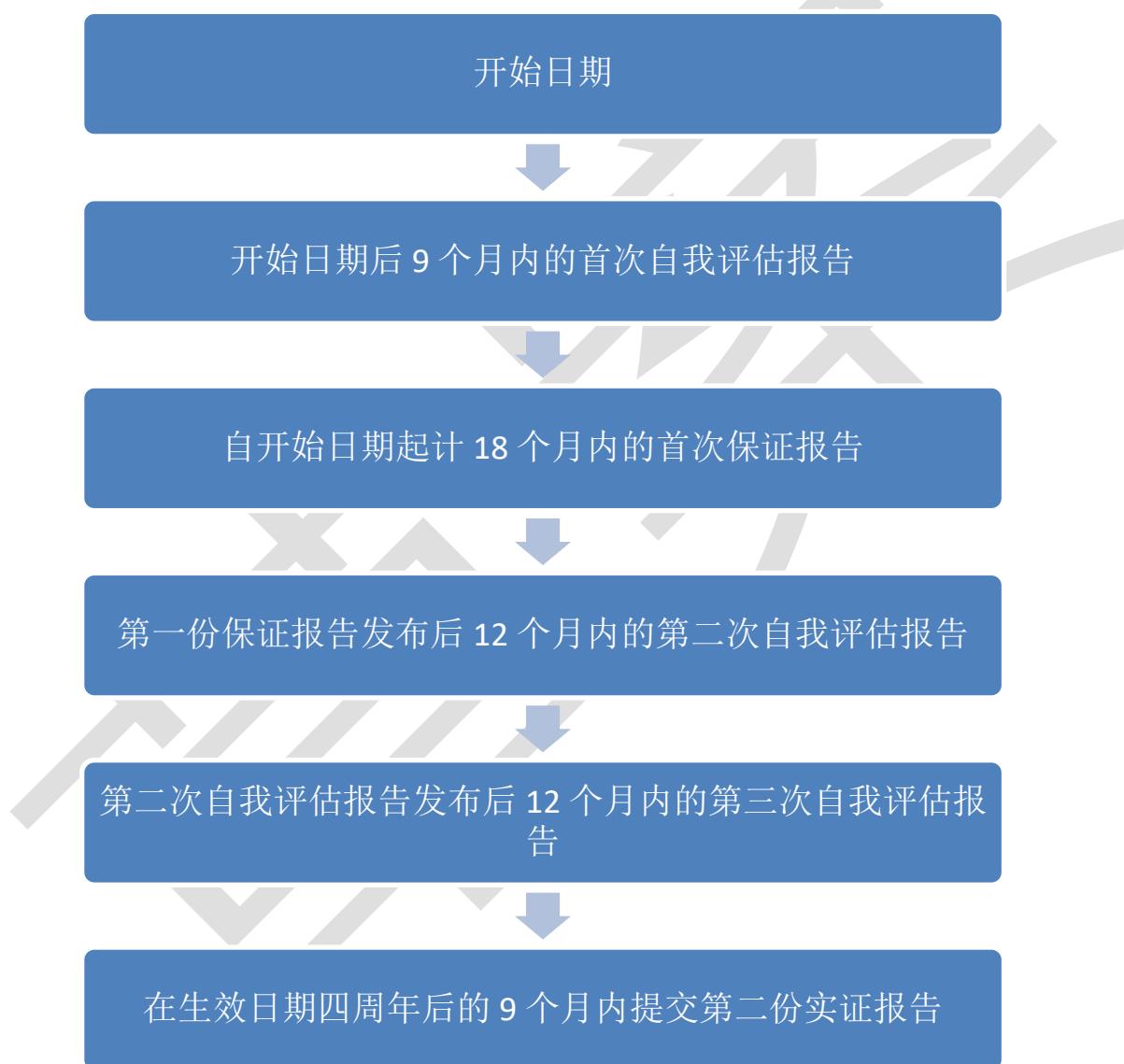
- 由综合标准秘书处在综合标准网页上发布，并标记为保证性能结果。结果必须与鉴证提供商为工厂记录的鉴证报告一起发布；
- 如果由工厂发布，请包含指向绩效结果的链接以及由鉴证提供商生成的鉴证报告，该报告发布在 综合标准 的网站上。

---

<sup>1</sup> 开始日期 – 这是工厂参与综合标准的申请获得批准且工厂正式开始参与的日期。此日期构成了工厂鉴证和报告周期开始的基础。

保证报告应在设施开始之日起 18 个月内发布，此后将在开始日期后每三个周年后的 9 个月内发布。保证报告应在每家工厂开工日期后的九（9）个月内完成并发布，然后每三年在开工日期周年后的九个月内发布。请参阅综合标准验证流程，了解验证报告如何适应验证流程。

## 图 1. 报告周期概述



## 报告时间线示例

根据图 1 中的报告周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申请加入综合标准的工厂将有以下时间表：

- 2026 年 1 月 1<sup>日</sup> – 开始日期
- 2026 年 9 月 30<sup>日</sup> – 第一份自我评估报告发布
- 2027 年 6 月 30<sup>日</sup> – 第一份保证报告发布
- 2028 年 6 月 30<sup>日</sup> – 第二份自我评估报告发布
- 2029 年 6 月 30<sup>日</sup> – 第三份自我评估报告发布

## 3.2 索赔类型

### 3.2.1 参与者申领

一旦工厂参与 综合标准 的申请获得批准，就允许工厂使用参与者索赔。它旨在表明工厂已承诺参与 综合标准 的正式报告和保证流程，并已开始实施该标准。它不传达有关设施根据综合标准要求的表现的任何信息。

工厂可以继续使用参与者索赔，直到其第一份保证报告在综合标准网站上发布，即工厂开始日期后的 18 个月内。在启动鉴证流程之前和工厂开始之日起 9 个月内，工厂必须向秘书处提交自我评估，这将构成初始鉴证流程的基础。在鉴证报告最终确定并发布后，工厂将能够进行保证索赔和/或绩效索赔，如下所述。

**任何试图以暗示或明确传达违反 综合标准 要求的性能成就的方式使用参与者声明的行为，均违反了本政策。**

### 3.2.2 保证索赔

保证索赔建立在参与者索赔的基础上，工厂可以在工厂的第一份保证报告在综合标准网站上立即使用，最迟于生效日期后 18 个月。保证索赔可用于有效地向相关方（例如客户、投资者、社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传达保证流程已完成并提供保证报告。

保证声明旨在传达在合并标准的每个适用综合标准绩效范围内所达到的绩效水平。

**只要工厂在综合标准中保持良好信誉，就可以继续使用保险索赔。这意味着它必须继续：**

- 实施鉴证流程并遵守 综合标准 的适用政策和程序，
- 在鉴证周期之间的两年内继续发布其自我评估报告，
- 每三年进行一次独立鉴证，
- 确保其费用已全额支付。

### **3.2.3 性能声明**

绩效声明建立在保证声明的基础上，任何经过独立保证并已达到下述最低绩效阈值的工厂都可以寻求。

性能声明基于工厂，旨在传达工厂所达到的绩效水平。

生产金属标志所涵盖的一种或多种矿物/金属的工厂可以根据其生产的金属申请一种或多种金属标志。对于生产金属或矿物而未被任何金属标志涵盖的其他工厂，他们可以根据未指定特定金属的统一标准标识申请性能声明。

符合性能声明的资格并获准使用该声明后，工厂有权使用相应的徽标来表明其在标准中的绩效水平。性能声明发布在综合标准网页上，包括工厂的保证结果（保证报告）和性能声明。

与保证索赔一样，工厂在获得使用绩效索赔的权利后，只要在综合标准中保持良好信誉，就可以继续这样做。这意味着它必须：

- 继续实施鉴证流程并遵守 **综合标准 的适用政策和程序**，
- 在鉴证周期之间的两年内继续发布其自我评估报告，
- 继续每三年进行一次独立鉴证，
- 将其绩效保持在足够的水平，以满足获得绩效索赔的最低门槛，以及
- 确保其费用继续全额支付。

### 3.3 获取性能声明的最低阈值

为了申请获得绩效声明，工厂必须满足基于综合标准的最低绩效水平。

**咨询说明：**综合采矿标准倡议（CMSI）正在通过公众咨询就如何设定实现绩效声明的最低阈值征求意见。我们正在寻求平衡将阈值设置得足够高的门槛，以便性能声明成为良好实践的可信声明，同时认识到任何工厂都不太可能在 100% 的时间内保持 100% 遵守良好实践级别的要求 100%。我们还在寻求鼓励大规模采用该标准，并将阈值设定在被认为极不可能达到的水平，尤其是中小型设施，这将对采用和实施起到威慑作用。因此，CMSI 提供了两个阈值示例。我们正在寻找对这两个示例的看法和对其他示例的建议。

#### 示例 1 – 80% 阈值

要申请获得徽标声明，工厂必须满足基于综合标准的最低绩效水平。具体说来：

1. 工厂必须在 80% 的适用绩效领域达到良好实践绩效水平；和
2. 其余适用性能领域的基础实践。

80% 基于性能区域的级别，而不是单个要求。要计入 80% 阈值，必须满足 Performance Area 中 Good Performance Level（包括 Good Performance Level）的所有要求。

#### 示例 2 – 75%/75% 阈值

要申请获得徽标声明，工厂必须满足基于标准的最低绩效水平。具体说来：

1. 工厂必须在 75% 的适用绩效领域达到良好实践绩效水平；和
2. 所有剩余的性能领域必须满足基本实践和 75% 的良好实践要求

#### 其他咨询问题：

除了就上述两个示例征求意见和对其他阈值的建议外，CMSI 还就以下问题征求意见：

- A. 除了上述索赔和报告类型之外，在过渡过程中是否适合采取更渐进的坡道，以激励公司尽早和快速采用综合标准，并避免公司在达到绩效声明的高标准之前不遵守该标准？
- B. 在上述示例阈值或其他阈值中，是否应存在必须符合良好实践的绩效领域（例如，尾矿管理绩效领域）和/或是否在某些绩效领域内应有必须满足的特定要求才能达到绩效声明的阈值？
- C. 通过更高级别的主张来认可领先实践是否有价值，例如在所有绩效领域都实现良好实践或领先实践时获得的主张？或者，如果不是更高级别的声明，是否有其他方法可以激励综合标准中从良好实践发展到领先实践？

### **3.4 Assurance Provider 声明**

《综合标准》鼓励信誉良好的经认可的鉴证提供商表达对《综合标准》的支持和推广。获得认证且信誉良好的鉴证提供商将被纳入经认证的审计提供商登记册。此类鉴证提供商可以推广其与综合标准相关的服务;但是, 他们不得使用 **综合标准** 徽标或任何相关的金属标志徽标来向客户、潜在客户和其他相关方证明他们已获得授权, 可以代表 **综合标准** 提供鉴证服务。

## **4. 提交、审查和批准报告和索赔**

### **4.1 保证报告**

当工厂完成鉴证流程后, 鉴证报告必须在鉴证流程规定的时间表内提交给秘书处进行发布前进行审查。秘书处将根据综合标准保证框架审查保证报告的完整性。

如果保证报告被认为完整, 秘书处将在 **综合标准** 网站上发布该报告, 并通知工厂, 该工厂也可以根据本报告和索赔政策中规定的条件发布其报告。

根据保证框架, 秘书处有最多一 (1) 个月的时间来审查保证报告并将其发布在综合标准的网站上。如果发现缺陷, 秘书处会将报告返回给工厂和保证提供商, 以便采取纠正措施。在这种情况下, 必须在 (1) 个月内重新提交报告, 供秘书处审查, 秘书处的目标是在十 (10) 个工作日内对其进行审查。

### **4.2 自我评估报告**

在工厂完成保证报告后, 在下一次保证完成前的两个报告年度内, 工厂必须在保证报告发布后 12 个月内向综合标准秘书处提供自我评估报告, 然后在上一份自我评估报告发布后再提供 12 个月。收到后, 秘书处将审查自我评估报告的完整性, 并确定其包括 :

- 更新了自上次报告以来已更改的每个 **Performance Area** 的性能结果
- 对于任何绩效低于良好实践水平的绩效领域, 确定尚未满足的适用个人要求以达到该良好实践水平
- 满足良好实践水平所需求求的行动计划

如果自我评估报告被认为完整, 秘书处将在 **综合标准** 网站上发布该报告, 并通知工厂, 其也可以根据本报告和索赔政策中规定的条件发布其报告。

综合标准秘书处将致力于在 10 个工作日内审查绩效结果的自我评估报告是否完整。如

发现服务表现结果的披露不完整，秘书处将通知申请机构需要采取纠正措施。在这种情况下，绩效结果的披露必须在仍满足上述年度截止日期的时间表内重新提交秘书处进行审查。

#### 4.3 性能声明

当工厂向 **综合标准** 秘书处提交保证报告时，如果它满足要求的绩效阈值，则可以申请使用绩效声明。

工厂必须向秘书处申请，以获得使用绩效声明的授权。在该通知中，工厂必须说明其是否申请获得金属标志，例如铜标志、钼标志、镍标志、锌标志，或者在没有相关金属标志的情况下，申请综合标准标志。

收到申请后，秘书处将审查提交的保证报告，以确保满足适当的绩效阈值，如果达到，将授予工厂使用工厂要求的特定绩效声明的权利。

一旦工厂获得性能索赔授权，该工厂可以按照符合本报告和索赔政策以及品牌指南的方式开始使用相关的性能索赔。工厂必须提交其打算如何使用性能声明的示例，例如：

- 在网站上的展示位置
- 包含在电子邮件页脚中
- 在出版物上放置

秘书处将致力于审查这些示例，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批准使用徽标。

### 5. 监控和执行

索赔和报告必须准确无误。不允许出现看似绝对或暗示超出综合标准鉴证流程实际评估或保证的绩效水平的声明和报告。

秘书处将监督公众对不当索赔和报告的使用情况。如果声明暗示与综合标准有正式关联，但实际上并不存在，从而导致误导企业或公众，秘书处将采取适当措施（包括根据需要的法律追索权）来保护综合标准的知识产权。

#### 5.1 监控索赔和报告的使用情况

**综合标准** 秘书处将实施以下策略来监控相关声明和报告的使用情况：

- **综合标准** 秘书处将进行检查，以监控基于 Internet 的索赔和报告，并使用 Internet

搜索服务将其与已批准的索赔和报告进行交叉检查。

- 利益相关方可以报告与综合标准相关的索赔和报告相关的问题，这些投诉和报告将通过综合标准申诉机制进行调查。申诉机制将通过 综合标准 网站提供，并由秘书处监督。

## 5.2 发现滥用 综合标准-related Claims and Repor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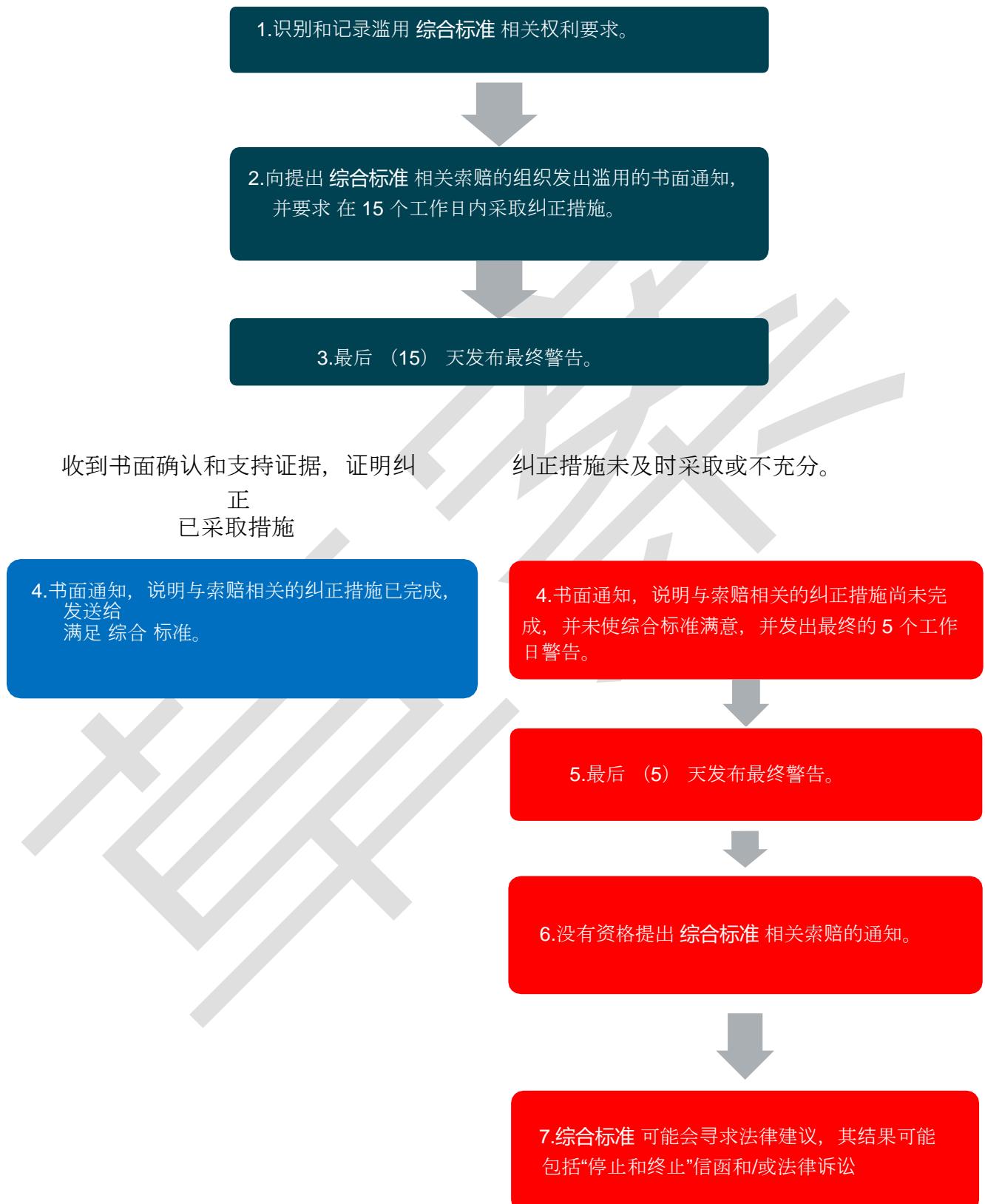
如果 综合标准 相关声明或报告存在虚假、误导性或混淆性的合理风险，或者以未经 综合标准 授权的方式使用声明或报告，则 综合标准 秘书处有权暂停或撤销对使用 综合标准 相关声明和报告的批准。

对于可能滥用 综合标准 相关索赔的识别，可以由整合标准秘书处本身、通知 综合标准 的利益相关者或通过根据 综合标准 申诉机制提出的投诉进行。

如果发现滥用的情况，秘书处将与相关工厂合作，澄清正确使用的要求，并与工厂合作修改或删除任何滥用的报告或索赔。如果设施不愿意尊重此报告和索赔政策的条款，将采取适当的行动来保护与合并标准相关的注册商标，包括可能的法律行动。

如果参与工厂不遵守这些要求，秘书处将与相关工厂合作，修改或删除任何滥用的声明或标签。如果这种方法不成功，秘书处将与 综合标准 的董事会接触，这可能导致暂停或解离。

在滥用的情况下，综合标准将采取以下步骤：



## **6. 本政策的审查**

综合标准秘书处将继续与其参与者和利益相关者就本报告和声明政策的内容、实施和监督进行接触。我们将定期审查本政策，以考虑实施经验并确定可以改进的地方。

## **7. 联系 综合标准**

本政策旨在涵盖与进行 **综合标准** 相关报告和索赔相关的关键信息。综合标准秘书处欢迎提供反馈和问题，这些反馈和问题将用于为政策的未来修订提供信息。

## **8. 引用**

本政策是根据 2015 年 5 月的 ISEAL 联盟可持续发展声明良好实践指南 1.0 版制定的。

## **9. 词汇表**

待添加

附件一：保证报告模板  
待添加



## 附件二：公司标志

名字	徽标	允许的用户
综合标准标志	待开发	被保证满足要求的性能阈值，但生产的商品不符合本附录中列出的各种金属标志的工厂
铜印记	 或 	已保证满足所需性能阈值并生产可销售铜产品的设施
镍矿	 或 	已保证满足要求的绩效阈值并生产可销售的镍产品的设施
锌印记	 或 	被保证达到要求的绩效阈值并生产可销售的锌产品的工厂

钼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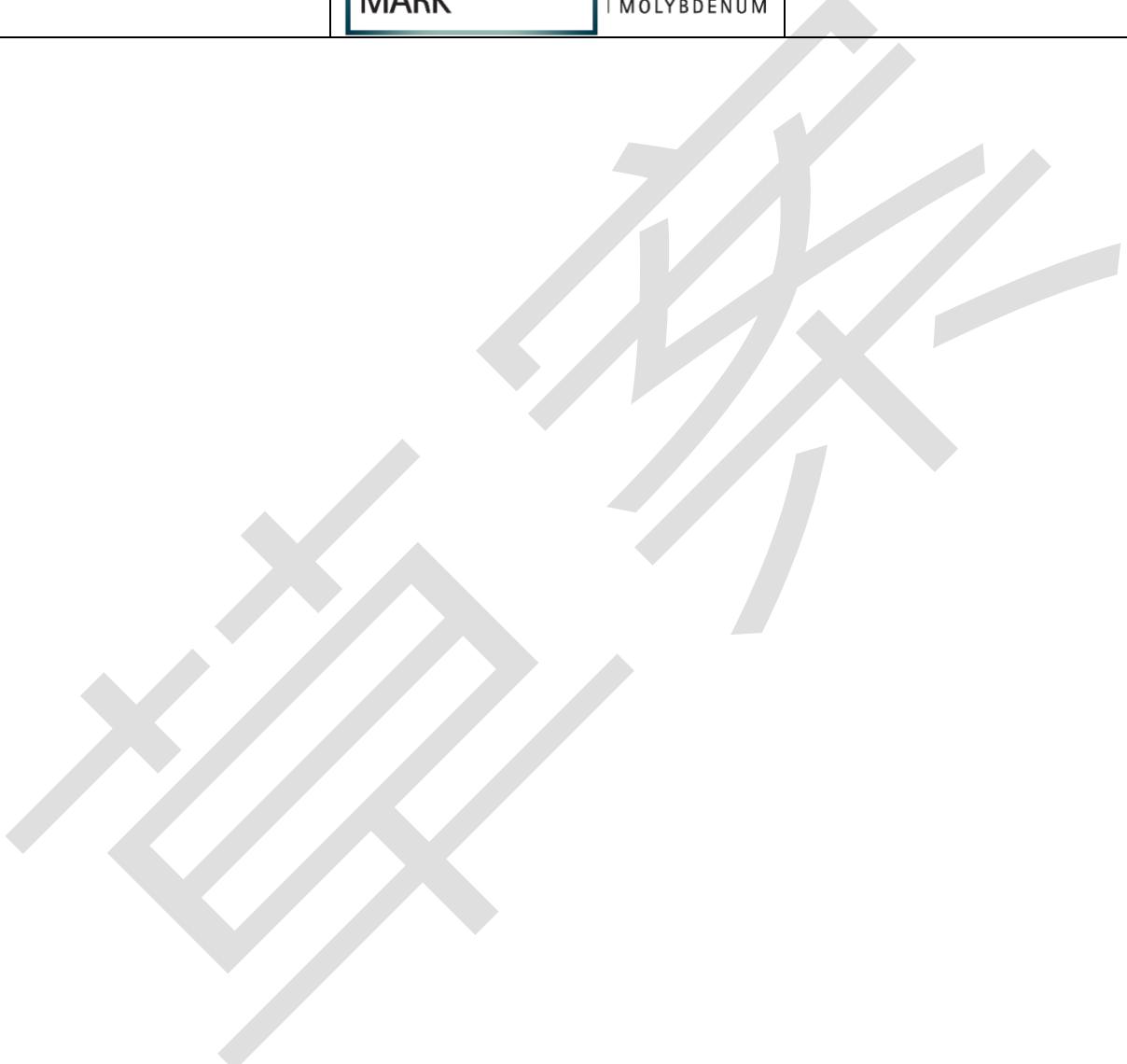
THE MOLYBDENUM MARK<sup>®</sup>

或

THE MOLYBDENUM MARK<sup>®</sup>

RESPONSIBLY  
PRODUCED  
MOLYBDENUM

被保证满足所需性能  
阈值并生产可销售的钼产品的设施



### 附件三：品牌指南

在完成第一次公众咨询后开发。请参阅《铜标志声明指南》附录 II，了解这些声明将包括的示例。



#### 附件四：公司标志的使用示例

在完成第一次公众咨询后开发。请参阅[《铜标志声明指南》附录 III](#)，了解这些声明将包括的示例。



本文件翻译自英文版本。如有疑问, 请参阅英文原文。

## 综合矿业标准： 拟议的治理模型

2024 年 10 月

本文件列出了法人实体拟议治理模型的详细信息, 该模型将推进与综合矿业标准 (CMS) 相关的工作以及负责任金属和矿产价值链的相关活动。本草案旨在征求存在利益关系和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的意见, 这些利益相关者可能希望提供意见和观点, 以帮助设计治理模型。

其中包括以下方面的详细信息 :

1. 愿景是什么?
2. 要实现这个愿景, 法人实体的任务是什么?
3. 哪些原则指导了治理模型的制定?
4. 治理模型需要囊括哪些关键要素?
5. 整体治理模型是什么样的?
6. 董事会的构成情况?
7. 董事会将如何做出决策?
8. 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的构成情况?
9. 授权如何运作? 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的授权职责是什么?
10. 是否会成立其他委员会?
11. 最初的董事会将如何成立?
12. 董事会后续将如何换届?
13. 国家专家组的职责?
14. 接下来的发展?

Consolidated Mining Standard Initiative



## **1. 愿景是什么？**

我们的愿景是通过负责任地生产、采购和回收金属和矿产，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

负责综合矿业标准 (CMS) 的法人实体（名称待定）将在整个金属价值链中推广负责任的实践。

要实现负责任的实践，我们要采取覆盖金属和矿产生产的全生命周期的方法，以促进对社会的积极贡献，解决其对人类和环境的影响，并支持向循环经济的进展。四家合作伙伴整合了现有标准，简化当前的上游矿业标准格局，为实现这个愿景提供了推动力。

在实施综合矿业标准以及铜标志 (Copper Mark) 在铜、钼、镍和锌方面的早期活动的基础上，我们的目标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推动各个金属价值链上环境、社会和治理实践的持续改进。

## **2. 要实现这个愿景，法人实体的任务是什么？**

这要考虑四家合作伙伴着手实现的总体目标。除了简化标准格局和鼓励推广采用和实施可信标准的目标外，综合矿业标准 (CMS) 还应满足客户、监管机构和价值链中其他方的需求。最终，它必须要让消费者有信心，相信他们购买的产品中所使用的金属和矿产，在整个价值链中均为负责任生产和使用。

这需要一个设有秘书处的法人实体，负责：

- 开发、推广和维护 CMS，并实施相关的验证流程、申诉机制和声明政策，以及公开披露相关信息（例如验证结果）的平台。
- 认证验证提供者，提供验证培训并确立质量控制机制，以支持设施所需的独立验证。
- 建立价值链战略、方法和商业模式，其中要重点考虑避免重复工作的需求。
- 追求供应链和跨行业的标准的协调和认可。
- 若当前标准和保障框架尚不可用或未实施，做出针对性工作弥合差距，以满足市场和监管要求。

当前的铜标志实体将过渡并发展成为法人实体。这需要借助铜标志已有的技能、经验和信誉，是一种有效且高效的方式，能够按所需速度建立和扩大规模，而不是从头开始建立新实体。

### 3. 哪些原则指导了治理模型的制定？

我们遵循的是四家合作伙伴与利益相关者咨询小组 (**SAG**) 和行业咨询小组 (**IAG**) 商定的一套治理原则，具体如下：

- **包容**：在其决策中纳入受影响利益相关者群体的观点，包括直接参与/涉及矿业的利益相关者群体的观点。
- **有效**：能够按本标准在全球实施并验证绩效。
- **可信**：有助于获得受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客户、政策制定者和投资者对本标准的认可。
- **影响驱动**：能够大范围产生影响。
- **高效**：能够确保合理精简的结构以支持经济可行性并维持本标准运作。
- **务实**：有机会利用创始合伙人的现有知识、人员和基础设施。

除了这些最初商定的治理原则之外，SAG 和 IAG 还强调，在任命董事会和任何相关委员会的成员时需要考虑多元化标准。这将包括但不限于多元化、公平性和包容性 (DEI) 标准，以体现利益群体的多样性（例如原住民和劳动力）、公司的不同规模、不同的地区和商品以及价值链的不同部分。

在此基础上，作为一项原则，四家合作伙伴致力于建立一个独立的**多利益相关者**董事会。其目标是在 CMS 启动之前任命多利益相关方董事会，争取在第二次公众咨询之前任命。

### 4. 治理模型需要囊括哪些关键要素？

考虑到我们力求实现的目标、愿景和上述治理指导原则，拟议的治理模型旨在（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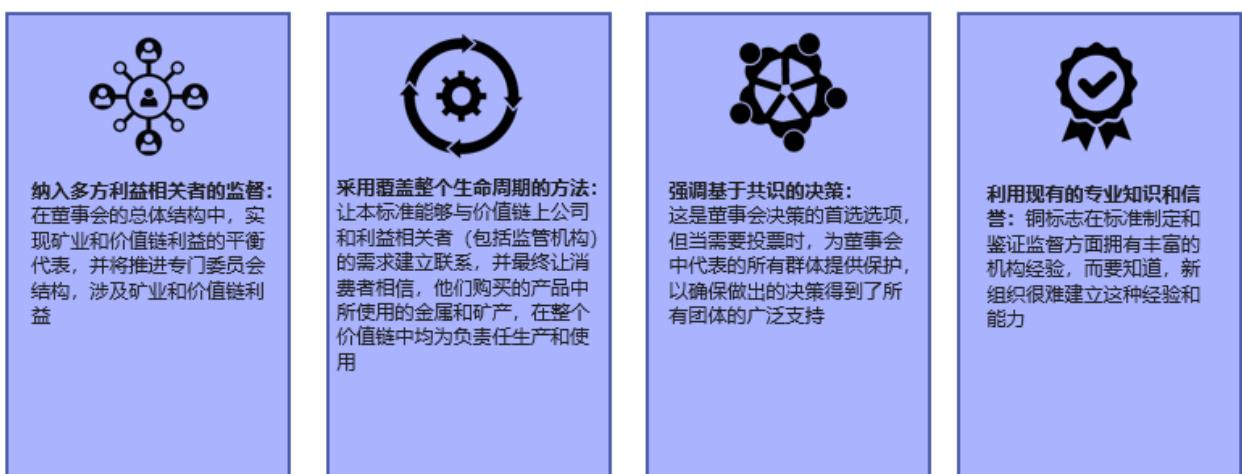
- **纳入多方利益相关者的监督**：在董事会的总体结构中，实现矿业和价值链利益以及商业和非商业利益的平衡代表，同时建立专门的委员会结构，共同推进矿业和价值链以及商业和非商业利益。金属和矿产的上游生产商及其利益相关者参与，认识到负责任地生产开采材料的重要性，因为开采材料是推动所有后续价值链活动的主要投入。中下游价值链公司及其利益相关者参与，认识到获得价值链参与者支持的重要性。
- **采用覆盖整个生命周期的方法**：让法人实体能够与价值链上公司的需求、整个价值链上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与负责任公司存在利益关系的政府和监管机构建立联系，并

最终让消费者相信，他们购买的产品中所使用的金属和矿产，在整个价值链中均为负责任生产和使用。

- **强调基于共识的决策**：在董事会和委员会的决策中，首选方案是基于共识的方案，这样，他们做出的选择才能体现多方利益相关者利益的一致性。如果需要投票，则为董事会和委员会中的所有群体提供保护，以确保做出的决策得到了所有群体的广泛支持。
- **利用现有的专业知识和信誉**：铜标志在标准制定和鉴证监督方面拥有丰富的机构经验，而要知道，新组织中很难建立这种经验和能力。

因此，拟议的治理模型旨在平衡董事会中公司和利益相关者群体对矿业和价值链的参与，并在矿业委员会和价值链委员会中也实现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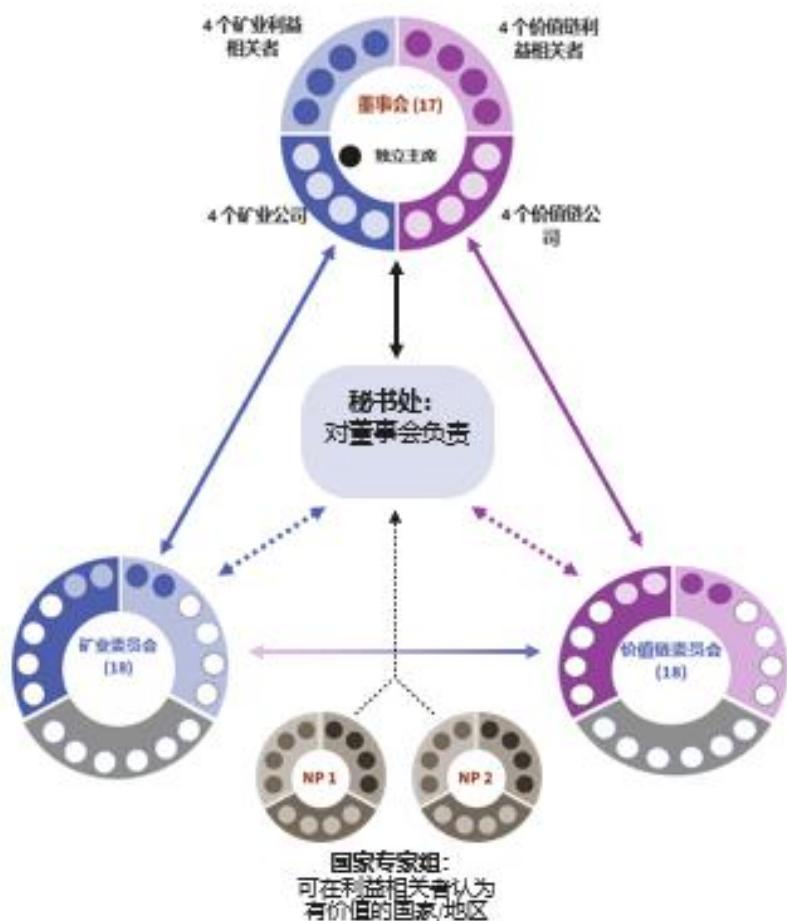
**图 1. 拟议治理模型的关键要素**



## 5. 整体治理模型是什么样的？

治理模型包括一个包含 17 名成员的董事会，由独立主席领导。秘书处负责实现“法人实体”的战略和目标（另见第 1 节），并对董事会负责。有关董事会和委员会的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下文第 6 节和第 8 节。

图 2.治理模型的高级概述



有两个主要的运营董事会委员会：矿业委员会和价值链委员会（见第 8 节）。两个委员会都拥有各自职权范围的权力。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但也应与秘书处密切合作。

此外，根据规定，在董事会和相关利益相关者认为有价值且可在国内获得所需的资金的国家/地区，应设立国家专家组。国家专家组并非强制性，缺乏专家组也不会阻碍公司实施本标准。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见下方第 13 节。

## 6. 董事会的构成情况？

法人实体将设立一个董事会，共同负责实体的愿景、战略、治理和资源配置事务。在组建董事会时，四家合作伙伴将力求实现下述构成并囊括高效董事会所需的技能范围。董事会旨在以建设性的协作方式开展工作，这将是遴选董事的关键标准（见第 8 节）。

具体而言，董事会将包括一名当前未从事矿业和金属行业工作（且至少最近 3 年未从事矿业和金属行业工作）的独立主席，以及 16 名能够为以下四类“群体”提供观点的董事（见图 3）：

- 四名董事来自实施本标准的矿业公司（统称为“矿业公司”）。三名矿业公司董事将从 ICMM、MAC 和 WGC 的会员中选出（每个会员组织一名），同时确保不同商品、地区和公司规模等方面的参与。建议该群体中一名董事应代表中型矿业公司的利益，另一名董事应代表小型矿业公司。
- 四名董事来自受矿业影响的利益相关者（统称为“矿业利益相关者”）群体。其中包括至少一名来自原住民的董事，至少一名来自劳工的董事，以及其他董事，以进一步体现社会/社区和环境观点。

- 四名董事来自致力于负责任的矿产和金属价值链的价值链公司（统称为“**价值链公司**”），其中包括制造商、回收商、制造商、金融机构、零售商等，包括两家面向消费者的公司和两家处于价值链上游的公司。
- 四名董事来自致力于负责任的矿产和金属价值链的价值链利益相关者（统称为“**价值链利益相关者**”）的董事，其中可能包括能够为劳工、多边组织、国际非政府组织、学者、多方利益相关者倡议等群体提供观点的人。

在最初，一些董事会席位将由铜标志董事会成员担任，以作为过渡，而后在适当时机由相关的商业或利益相关者利益接任。由一些铜标志董事担任临时职位，将有助于顺利过渡并确保运营的连续性。铜标志的现任董事会成员名单请见 [此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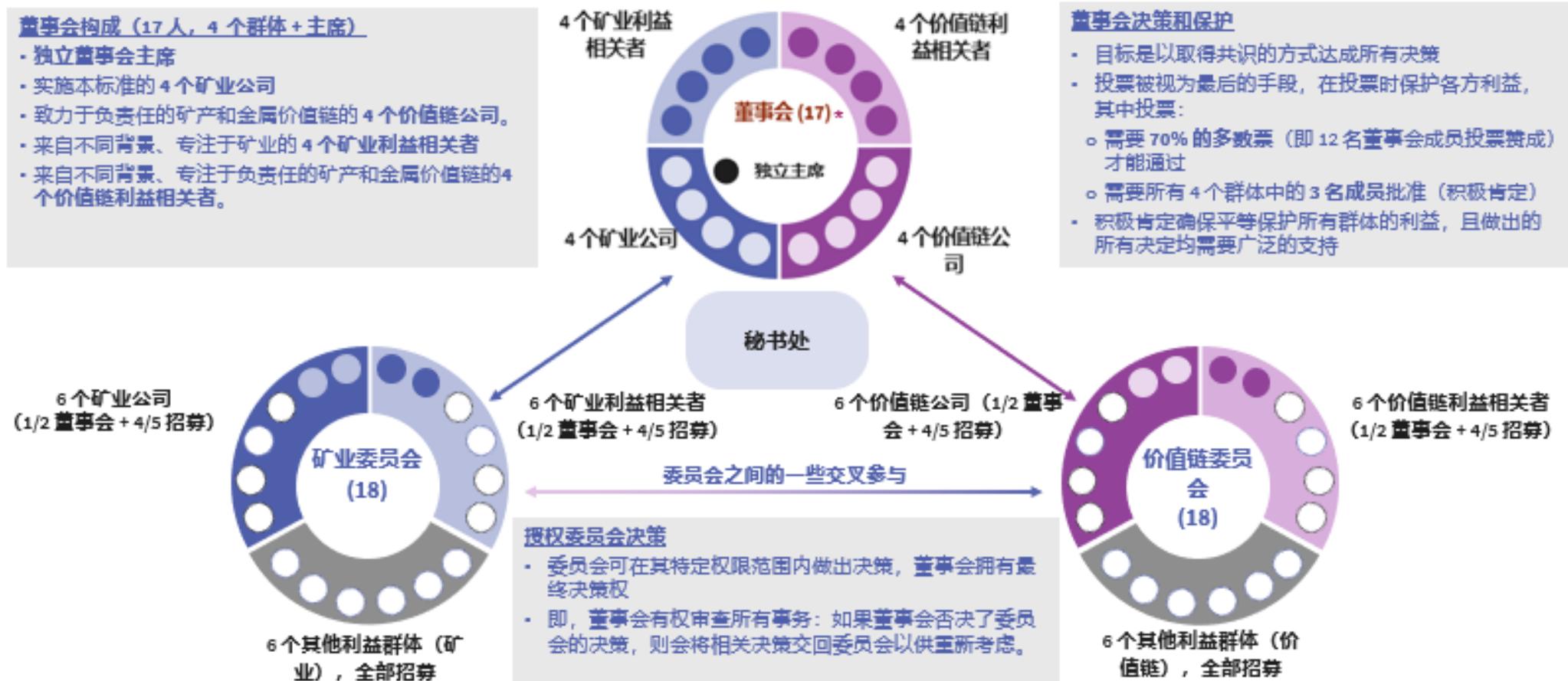
## 7. 董事会将如何做出决策？

董事会应以建设性的协作方式开展工作，以支持实现法人实体的总体目标。我们的目标是以取得共识的方式达成所有决策。为了指导董事的决策过程并促进高水平的诚信，将鼓励他们遵循自愿原则的 [《董事行为准则》](#) (Code of Conduct for Directors)，目前英国董事协会正在制定该准则。

投票被视为最后的手段，但在需要投票时，最低通过票数是全体 **70% 的多数票**（即，需要 12 名董事的支持才能通过一项决定）。投票是作为例外情况，因此，如果发起投票时有董事会成员不在场，则应允许他们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离线投票，以便所有董事都能发表意见。此外，投票需要所有四个群体的积极肯定，即在每个群体的四名董事中，至少获得其中三名的同意。积极肯定将确保平等保护所有群体的利益，且所有决定都获得了广泛支持。

将确立法定人数。例如，根据法定人数，可能要求至少 9 名董事会成员和主席参与，每个群体至少有 2 名成员参加。此外，将制定在特定事项情况下出现利益冲突或偏见时，董事回避的标准。

### 图 3. 董事会及委员会的构成概览



\* 在最初，一些席位将由钩标志董事会成员担任，以作为过渡

## **8. 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的构成情况？**

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将具有类似的构成（见图 3），旨在平衡以下各方利益：

- 每个委员会将有 6 名公司成员（最少 1 名、最多 2 名成员来自董事会，其余由董事会招募）。
- 矿业公司成员必须至少包括 2 家中小型公司，价值链公司应包括制造商、回收商、制造商和面向消费者的公司。
- 每个委员会将有 6 名受矿业或价值链活动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最少 1 名、最多 2 名来自董事会，其余由董事会招募）。对于矿业，这应包括至少 2 名原住民和 1 名劳工委员会成员。
- 每个委员会都将有 6 名致力于负责任矿业/价值链的其他利益群体，以体现商业和非商业利益之间的平衡，均由董事会招募。
- 其他利益群体可能包括投资者、融资提供者、多边组织、负责任矿业或价值链倡议、学者、智囊、国际非政府组织等，他们对负责任矿业和/或负责任的矿产和金属价值链有着深切兴趣并对此做出承诺。

建议每个委员会的 2 名“其他利益群体”应该为另一个委员会带来相关的经验和专业知识。在考虑委员会成员时，董事会将尽量避开重复情况（并确保利益群体的广泛参与）。适用于董事会的多元化准则亦将适用于委员会成员的遴选。

委员会将设一名主席和两名副主席，以便三个群体的集体参与，主席一职定期轮换。

## **9. 授权如何运作？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的授权职责是什么？**

如上所述（第 5 节），董事会将授予矿业委员会和价值链委员会各自职权范围的权力。因此，这两个委员会将在部分授权的基础上运作。在实践中，董事会将能够将决策权委托给委员会，同时保留法律要求的最终决策权。

通过这种模式，矿业和价值链委员会在其各自职权范围内拥有决策权，同时为最终对法人实体行为负责的董事会成员保留一定程度的保护。董事会将有权审查所有事务；如果董事会行使其审查权，运用合理的判断否决了委员会的决定，则会将相关决定或建议交回委员会以供重新考虑。

矿业委员会将获得以下授权：

- 制定一致且稳健的流程，定期更新或制定标准、鉴证流程、申诉机制和声明政策。
- 提供关于解读标准、鉴证等的指导。

价值链委员会将获得以下授权：

- 在最初时，建立价值链战略、方法和商业模式，其中要重点考虑避免重复工作的需求。
- 改善价值链上的数据流，并促进负责任的矿产和金属价值链上环境、社会和治理实践的持续改进。
- 追求供应链和跨行业的标准的协调和认可。
- 若当前标准和保障框架尚不可用或未实施，制定针对性工作弥合差距，以满足市场和监管要求。

委员会的决策过程可能与董事会层面的决策过程相似。因此，我们的目标是以取得共识的方式达成所有决策。投票被视为最后的手段，但在需要投票时，最低通过票数是全体 70% 的多数票（即，需要 13 名委员会成员的支持才能通过一项决定）。投票是作为例外情况，因此应允许未出席成员投票，以便所有委员会成员都可以表达意见。此外，投票需要所有三个群体的四名成员的**积极肯定**，以确保平等保护所有群体的利益，且所有决定都获得了广泛支持。

董事会将决定是否需要达到委员会成员的法定人数以及法定人数的确切数量。此外，在特定事项情况下出现利益冲突或偏见时，成员回避的标准可能与董事会相同。

## **10. 是否会成立其他委员会？**

董事会将决定是否需要成立其他的委员会，其中可能（至少）包括审计和风险委员会以及治理委员会（另见第 12 节）。

## **11. 最初的董事会将如何成立？**

四家合作伙伴（ICMM、MAC、WGC 和铜标志）将负责监督首届董事会的成立过程，董事会构成详细信息参考第 6 节中的概述。预计运作方式如下：

- 四家合作伙伴将提出数量有限的标准来指导独立主席的推选，IAG 和 SAG 将与四家合作伙伴一起审查、完善标准并达成一致意见。届时将公开征集申请。
- 在收到了申请后考量人选时，IAG 和 SAG 将要整理一份符合商定标准的独立主席候选名单，确保其中任何一位都能够担任有效的独立主席。
- 四家合作伙伴将从该候选名单中选出独立主席。
- 独立主席将与 IAG 和 SAG 合作，选择 4 名矿业利益相关者、4 名价值链利益相关者和 4 名价值链公司董事（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6 节）。最初，其中的成员将包括一些来自铜标志的董事，以便顺利过渡并确保运营的连续性。
- ICMM、MAC 和 WGC 将分别提名一名矿业公司董事，并进行充分考虑，以确保不同商品、地区和公司规模的代表性（见第 3 节）。

在上述流程中，将征求 IAG 和 SAG 的意见，包括考虑是否应任命任何 IAG 或 SAG 成员加入初始董事会。在开始此流程之前，任何有意争取提名的 SAG 和 IAG 成员均应回避有关提名流程的所有讨论。

董事任期为 3 年，可连任一届。预计在最初将错开董事的任命，以便于管理董事会的轮换且确保组织的连续性。在董事会及其委员会的委任程序中，应考虑第 2 节所述原则的多元化标准，将在适当时候制定这些标准。

## 12. 董事会后续将如何换届？

首届董事会的换届程序将旨在保护：

- 第 3 节中概述的治理原则（即包容、有效、可信、影响驱动、高效、务实和多元化）
- 平衡四个群体之间的参与以及对流程具有重要意义的利益群体（例如劳工、原住民）的持续参与
- 持续了解《行为准则》项下董事会成员应承担的责任
- 在整个董事会中平衡对技能/经验和多元化的需求。

这将由董事会治理委员会（涉及多元化参与）监督，该委员会的成员来自董事会的各个群体。其中包括公开招募符合明确要求的有意者，来接替即将离任的董事会成员，以表明其兴趣。治理委员会确定首选候选人后，最终人选将经董事会批准。

### **13. 国家专家组的职责？**

在董事会和相关利益相关者认为有价值且可在国内获得所需的资金的国家/地区，应设立国家专家组。他们应遵守董事会制定的职权范围 (ToR)，其中规定了对多利益相关者参与、运营程序和透明度的最低期望。国家专家组可由国家矿业协会、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EITI) 多方利益相关者群体等召集，但须遵守该 ToR。国家专家组可以：

- 为实施者和鉴证提供者提供特定国家/地区的解读，但不得更改本标准的要求
- 根据法律框架就司法管辖区风险提供建议
- 提供论坛，供利益相关者之间就标准实施进行对话
- 支持确定要参加设施层面鉴证流程的利益相关者
- 提供知情参与者的渠道，他们将参与治理机构并在标准审查期间在委员会任职

国家专家组并非强制性，缺乏专家组也不会阻碍公司实施本标准。

### **14. 接下来的发展？**

在 60 天的公众咨询期之后，四家合作伙伴将整理并审查收到的所有意见，并与 SAG 和 IAG 讨论这些意见对拟议治理模型的影响。